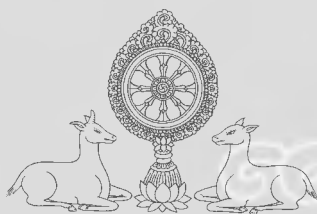


慧光集



如何依止善知識





序

二十世紀末的今天，人類以自己的智慧和雙手創造了新的物質文明，解決了生活中遇到的很多困難。但是人類的基本痛苦生、老、病、死是現代科學無法解決的，因此，科學史上所有偉大的科學家如牛頓、愛因斯坦等都在生死老病之前無法不低頭。他們面臨生、老、病、死的時候與普通人毫無差別，所以，現代科學不能滿足人類最終極的心願——自由自在的解脫。

解脫是超越生、老、病、死的範圍和一切生命的終點站，也是每個眾生早晚將要回歸的大自然，已經回歸此境界的高僧們的來去是這麼自在、這麼安詳、這麼快樂的。他們沒有煩惱，也沒有痛苦。因獲得了內心的自在，自然也獲得了外境的自在，不受地、水、火、風等四大種的影響。這確實是真正的自由和幸福，是故，人類自我認識和開發自身智慧是唯一使人們實現最高之理想的。

生、老、病、死的來源和它的本質，以及超越它的方法等等諸多人生的重要問題，只有佛法才能獲得正確的答覆。所以，社會各界人士應該讀一讀佛法寶典，我們相信每個人都會有一定的收穫。

堪布 慈誠羅珠

一九九八年十一月於成都

如何依止善知識

◎ 堪布益西彭措 講授





前言

學佛欲了生死、成菩提、度眾生，如理依止善知識至為關鍵。因為菩提道上的每一步，需要善知識指點；每一分善根，需要善知識培養造就；每一種歧途，需要善知識事先教誡避免。沒有善知識的攝受、養育、將護，一介薄地凡夫，豈能以自力徑直步入增上生與決定勝的善道，從此遠離歧途、不遭魔擾、步步升進而圓成菩提？方今末世，五濁正熾，外有邪師誤導、邪緣引誘，內有無明障覆、煩惱動亂，修行者不依止善知識，有幾人能不中途退轉、陷溺？！

善知識，乃過去諸佛之化身、未來諸佛之源泉、現在諸佛之補處。有緣幸遇善知識，實為修行者一生的大事因緣。譬如嬰兒依母而生，依母而長，以善知識的慈悲加持培育，便能於菩提入門深入，直至圓滿成就。

然而值遇善知識後，若不了解依止的方法，或雖了解而不能執為大要，自始至終精誠奉行，則所謂佛法的成就，終究以無根本而成畫餅。下等者，緣殊勝對境的善知識，時日一久，漸生傲慢、懈怠，常尋過失，甚而謗師叛道，淪為善星比丘之流，生無佛法可成，死而直墮地獄；又有最初依師，非為佛法而來，僅是世間名利交涉；又有

只重財物供養，並未實修依止的意樂、加行；又有不能始終貫徹財物供養、身語承事、如教奉行，致使今日修行人中，能與善知識真實相應的，實不多見。

學佛以依止善知識為第一前提，依止善知識又以長久依教奉行為第一關鍵。鑒於目前修行人中多有不如理依師的現狀，特從《廣論講記》中擷取“親近善士”部分，單行流通，以作為修行者依師的法鏡。

最後，祈願修行者都能把握依止善知識的扼要，以如理依師的緣起，迅速成就無上菩提！

益西彭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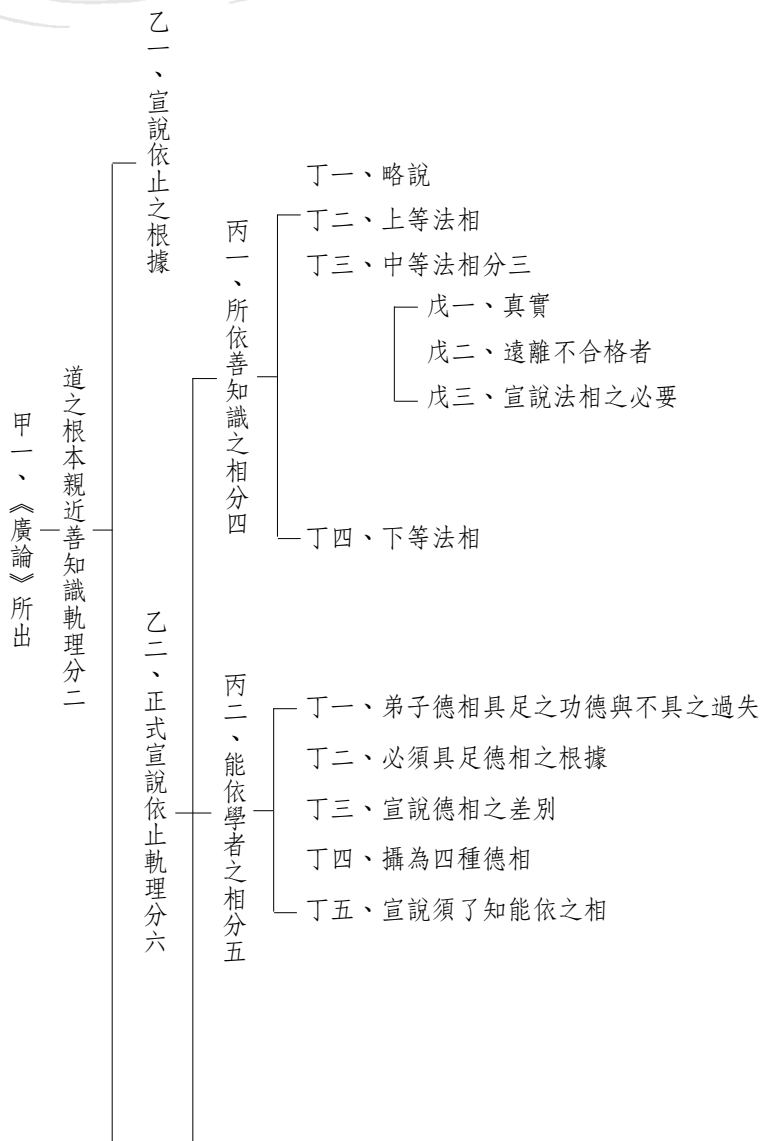
二〇〇七年秋於聖地喇榮

如何依止善知識 目 錄

● 科判	9
● 道之根本親近善知識軌理	19
● 依大德教言宣說	133
● 新書預告	211
● 版權轉移啟事	215
● 功德主芳名錄	216
● 流通處一覽表	220

判 科





丙三、彼應如何依師之理分二

丁一、以宣說具相者須依師之理而連接上下文

丁二、真實宣說依止軌理分二

戊一、意樂親近軌理分三

己一、總示親近意樂分二

庚一、略說

庚二、廣說分五

辛一、如孝子心

辛二、如金剛心

辛三、如大地心

辛四、荷負擔已應如何行分六

壬一、如輪圍山心

壬二、如僕使心

壬三、如除穢人心

壬四、如乘心

壬五、如犬心

壬六、如船心

辛五、攝義並引傳記說明

己二、特申修信以為根本分三

庚一、信心極要之根據

庚二、認定此處所修之信心

庚三、如何修信之理分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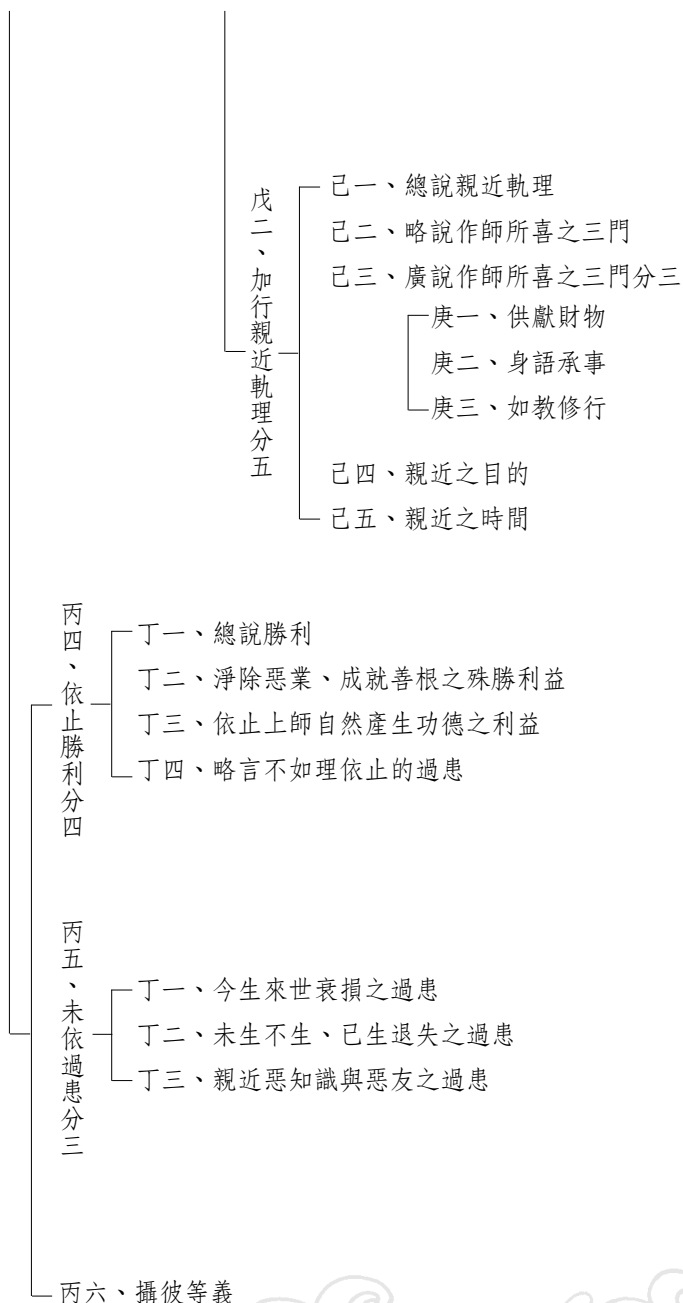
辛一、宣說須觀師為佛之根據而作佛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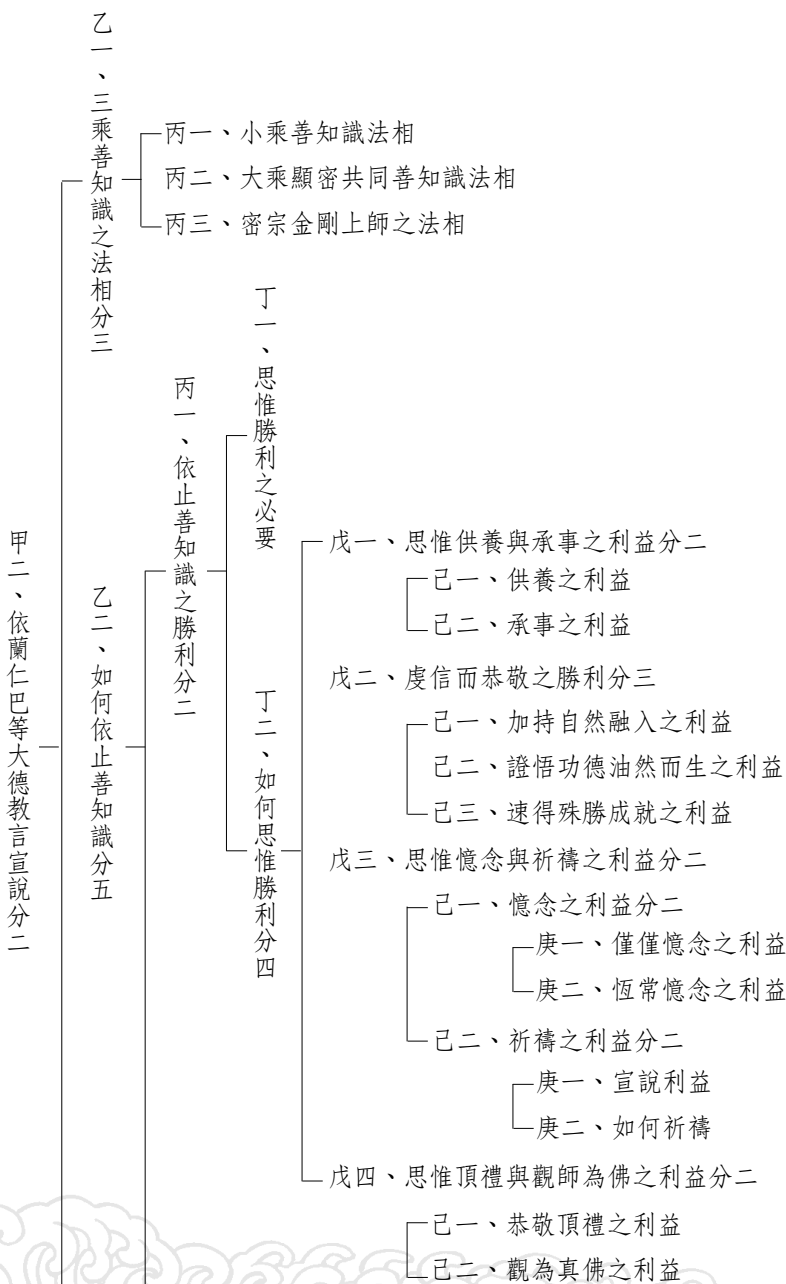
辛二、思惟分別師過之過患而遮止

辛三、必須特意執取上師功德而思惟

辛四、對所有上師皆須無差別行持“思惟功德、莫觀過失”之理

己三、隨念深恩應起敬重





丁一、輕蔑、呵斥之過患分五

- 戊一、呵斥上師將成呵斥一切諸佛
- 戊二、縱修密乘亦不成就殊勝之果
- 戊三、精進修持續部法，反似成為轉生地獄之因
- 戊四、今生來世將生諸多不吉祥
- 戊五、功德未生者不生、已生者退失

丁二、違背上師言教之過患分三

- 戊一、教證
- 戊二、理證
- 戊三、公案

丁三、忿恚之過患

丁四、分別過失之過患

丁五、觀平凡之過患

丁六、不尊重之過患

丁七、跨越座墊等之過患

丁八、浪費上師財物等之過患

丁九、擾亂上師心意之過患

丁十、對上師行為產生邪見之過患

丁十一、對上師不持為上師之過患

丙三、以意樂依止之軌理分二

丁一、思惟功德而修信心分三

- 戊一、修持信心之必要
- 戊二、以喻、理成立“思惟功德是能生信心之因”
- 戊三、如何生起最圓滿之信心分二
 - 己一、須觀師為佛
 - 己二、如何樹立“觀師為佛”之定解分三

庚一、以教成立

庚二、以理成立分四

- 辛一、以觀待理成立
- 辛二、以作用理成立
- 辛三、以證成理成立分三
 - 壬一、果因
 - 壬二、自性因
 - 壬三、不可得因

辛四、以法爾理成立分四

- 壬一、當幻化相應的能調伏身
- 壬二、當應機而幻化
- 壬三、當以能利益而幻化
- 壬四、當以周遍而幻化分二

- 癸一、三世周遍而幻化
- 癸二、遍一切處而幻化

庚三、遣除疑難分三

- 辛一、遣除有關顯現之問難
- 辛二、遣除有關不顯現之問難
- 辛三、遣除不決定之問難

丁二、憶念恩德而發起恭敬分五

- 戊一、賜予安樂之恩德
- 戊二、生起功德之恩德
- 戊三、賜予教授之恩德
- 戊四、心相續得以調伏之恩德
- 戊五、超勝一切之恩德

丙四、以加行依止之軌理分二

- 丁一、略說
- 丁二、廣述分三
 - 戊一、供獻財物
 - 戊二、身語承事
 - 戊三、如教修行

丙五、攝親近之意樂與加行之義分二

- 丁一、須真修實行
- 丁二、應歸攝於心而修



道之根本親近善知識軌理



全論分二：一、《廣論》^①所出——道之根本親近善知識軌理；二、依蘭仁巴等大德教言宣說。

甲一、《廣論》所出——道之根本親近善知識軌理分二：一、宣說依止之根據；二、正式宣說依止軌理。

今初。

乙一、宣說依止之根據

《攝決定心藏》云：“住性數取趣，應親善知識。”又如鐸巴所集《博朵瓦語錄》中云：“總攝一切教授首，是不捨離善知識。”

何為“善知識”？《法華文句》說：“聞名為知，見形為識，是人益我菩提之道。”何為“住性”？《瑜伽師地論》云：“云何種性？謂住種性補特伽羅，有種子法。由現有故，安住種性補特伽羅，若遇勝緣便有堪任、便有勢力，於其涅槃能夠得證。”（安住種性的補特伽羅由於具有種子法，遇到殊勝助緣就有勢力，堪能證得涅槃。）

《攝決定心藏》說：“安住種性的補特伽羅應當親近善知識。”（“安住種性”是具因，“親近善知識”是殊勝助緣，因緣值遇便能證得涅槃，所以應當親近善知識。）又如鐸巴匯集的《博朵瓦語錄》中說：“總攝一切教授的首要，就是不捨離善知識。”

總攝一切修行的教授，以修持上師瑜伽最為重要。以下宣說原因。

能令學者相續之中，下至發起一德、損減一過，一切善樂之本源者，厥為善知識，故於最初依師軌理極為緊要。

能讓學人相續中，下至發起一分功德、減少一分過失，這一切善樂的根本來源就是善知識，因此最初依止上師的軌理極為緊要，這是關鍵中的關鍵。

下面引經證明。

《菩薩藏經》作如是說：“總之，獲得菩薩一切諸行，如是獲得圓滿一切波羅蜜多、地、忍、等持、神通、總持、辯才、迴向、願及佛法皆賴尊重為本，從尊重出，尊重為生及為其處，以尊重生，以尊重長，依於尊重，尊重為因。”

《菩薩藏經》說：“總之，我們能獲得菩薩的一切修行，能圓滿一切波羅蜜多，能獲證一至十地的果位，能成就安忍、等持、神通、總持、辯才，能發起迴向、大願，乃至能成就佛的功德法，這一切都依賴上師、以上師為根本、以上師的大慈大悲而得以出生、以上師的護持方得增長。一切地道功德之出生乃至圓滿，都依靠上師，上師是一切利樂的源泉。”

博朵瓦^②亦云：“修解脫者，更無緊要過於尊重。即觀現世，可看他而作者，若無教者亦且無成，況是無間從惡趣來，欲往從所未經之地，豈能無師？”

博朵瓦尊者也說：“凡是修持解脫，再沒有比上師更緊要的助緣。即便是觀察今生，我們可以看他人做事，若無老師指導，也無法成就，何況剛從惡趣中出來，想去往從未經過的地方，豈能沒有上師？”

巴珠仁波切在《普賢上師言教》中說：“一切佛經、續部、論典中，從未宣說過不依止上師而成佛的歷史。我們現量見到的，也無有一人以自我造就及魄力而生起十地五道功德的。如此自己以及一切眾生對於邪道很有造詣，而對於解脫與遍知的聖道，卻猶如無依無靠的盲人迷失在空曠的荒野上一般知之甚少，沒有不依靠商主而從如意寶洲中取寶的例子。”

歸納：

住種性者，如理依止善知識非常重要，因為：總攝一切教授的首要，是不捨離善知識之故；一切善樂的本源即是善知識之故；菩薩的修行乃至佛功德法等，均依上師而出生之故；《菩薩藏經》中明顯宣說之故。

（諸理由中，後後是前前的能立：以教證了知一切功德皆依上師出生，可以決定善樂之源為善知識，由此了知一切教授的首要是不捨離善知識，所以如理依止善知識極為緊要。）

乙二、正式宣說依止軌理分六：一、所依善知識之相；二、能依學者之相；三、彼應如何依師之理；四、依止勝利；五、未依過患；六、攝彼等義。

由是親近知識之理分六：一、所依善知識之相；二、能依學者之相；三、彼應如何依師之理；四、依止勝利；五、未依過患；六、攝彼等義。

丙一、所依善知識之相分四：一、略說；二、上等法相；三、中等法相；四、下等法相。

今初。

丁一、略說

總諸至言^③及解釋^④中，由各各乘^⑤增上力故，雖說多種，然於此中所說知識，是於三士所有道中，能漸引導，次能導入大乘佛道。

論中這樣認定本論所指的善知識：

總的在諸經論中，雖然按照各乘自身的情況，宣說了許多種上師的體相，但此處所說的善知識，是特指在下中上三士所有的道中能夠漸次引導，之後能將學人導入大乘佛道的善知識，即能於三士道中漸次引導學人的上師。

歸納起來，上師可分為傳戒上師和教授上師兩種。傳戒上師的法相，將在後文（受菩薩律儀）宣說。關於教授上師，按小乘《戒律三百論》所說，必須具足六種德相；按《入行論》須具二相；按《戒律根本頌》須具二相；按《菩薩地》須具八相；按《事師五十頌》須具十四相。本論則按彌勒菩薩的《大乘莊嚴經論》講述上師的法相。

以下，分別從上等、中等、下等三個層次來抉擇上師的法相。

丁二、上等法相

如《經莊嚴論》云：“知識調伏靜近靜，德增具勤教富饒，善達實性具巧說，悲體離厭應依止。”是說學人，須依成就十法知識。

按照《大乘莊嚴經論》所說，學人必須依止成就十法的大乘善知識。“十法”即：一、調伏；二、靜；三、近靜；四、德增；五、具勤；六、教富；七、善達實性；八、具巧說；九、悲體；十、離厭。

此十法可分為自利功德和利他功德兩類，即：前七法除“具勤”之外，均是自利功德；其餘四法是利他功德。

以下分別解釋。

此復說為自未調伏而調伏他，無有是處，故其尊重能調他者，須先調伏自類相續。若爾，須一何等調伏？謂若隨宜略事修行，於相續中有假證德名，全無所益。故須一種順總佛教調相續法，此即定為三種寶學，是故論說調伏等三。

為什麼善知識必須具備“調伏”、“靜”、“近靜”三種德相呢？

自己尚未調伏而能調伏他人，絕無是處。因此，能夠調伏他人的上師，首先必須調伏自相續。那麼，需要何種調伏法呢？如果只是隨便稍作修行，相續中只有虛假的證德名稱，則對他人毫無利益。所以，必須具有一種隨順佛教調伏相續的證法，這決定是戒定慧三種寶學。因此，《大乘莊嚴經論》中首先講述了“調伏”等三種德相。

經云：“已猶未度，能度他者，無有是處。”《維摩詰經》云：“自疾不能救，而能救諸人？”《佛子行》中也說：“無戒自利尚不成，欲成他利誠可笑。”因此，善知識應具調伏自相續的三學功德。

其中調伏者，謂尸羅學。

“調伏”，指尸羅學或戒學。《大乘義章》云：“言尸羅者，此名清涼，亦名為戒。三業炎炎，焚燒行人，事等如燒，戒能防息，故名清涼。”

調伏相續必須依靠戒學，依靠其他法則難以成辦。比如：耽著現世會增長身語惡行，依止戒學就能禁止這些惡行而獲得調伏。又如微細的犯戒，可依戒律發露懺悔而得以清淨。

《別解脫》云：“心馬常馳奔，恆勵終難制，百利針順銜，即此別解脫。”

《別解脫經》說：“心的野馬日夜不停地奔馳，即使長期努力也難以馴服，而能調伏心馬的百利針順銜，即是別解脫戒。”

“百利針順銜”，是具有一百支銳利鐵針的銜。必須使用具有銳利鐵針的銜，才能調伏烈馬，以此比喻只有憑藉別解脫戒，才能制伏心之野馬。

“別解脫”之義，如《義林章》云：“別別防非，名之為別，戒即解脫，解脫惡故。”

又如《分辨教》⑥云：“此是未調所化銜。”

又如《毗奈耶經》中說：此別解脫戒是制伏尚未調伏之眾生的鐵銜。

如調馬師以上利銜⑦調憊悞馬，根如悞馬隨邪境轉，若其逐趣非應行時，應制伏之。學習尸羅調伏心馬，以多勵力制令趣向所應作品。

如同馴馬師以銳利的鐵銜調伏烈馬，同樣，六根如烈馬一般隨著邪境流轉，當它趣向非理的行為時，應及時制伏。學習尸羅調伏分別心的野馬，應當通過多次努力制馭心馬，使牠趣向應當行持的如理行為。

全知米滂仁波切在《大乘莊嚴經論》注釋中說：“以增上戒學禁制相續，故諸根調伏。”

寂靜者，如是於其妙行、惡行所有進止，由其依止念正知故，令心發起內寂靜住所有定學。

“寂靜”，即對善行和惡行的所有取捨之處，通過依止正念正知，使心發起內在寂靜安住的所有定學。

唯有依止正念正知，才能寂靜內在的煩惱散亂，以心外之法根本無法獲得寂靜。全知米滂仁波切說：“以定學寂靜煩惱散亂。”

近寂靜者，依心堪能奢摩他故，觀擇真義，發起慧學。

“近寂靜”，即依靠內心堪能的奢摩他觀察抉擇真實義所引生的慧學。

全知米滂仁波切說：“以慧學寂滅煩惱分別念。”

為何在具足三學的基礎上，還要具有“教富”、“善達實性”此二德相呢？論中說：

如是唯具調伏相續三學證德，猶非完足，尚須成就聖教功德。

善知識僅僅具有調伏相續的三學證功德，仍不足夠，還須具有成就聖教的功德。

言教富者，謂於三藏等成就多聞。善知識敦巴云：“言大乘尊重者，謂是須一，若講說時，能令發生無量知解，若行持時，於後聖教能成何益，當時能有何種義利。”

所謂“教富”，就是對三藏等教典成就了多聞。善知識種敦巴說：所謂的大乘上師，必須是一種說法時能令弟子產生無量知解；若依其教言行持時，對於未來聖教接近隱沒時能成辦何種利益；當時對初學者能有何種利益，比如持戒、取捨因果等，就宣說此種法。

達實性者，是殊勝慧學，是謂通達法無我性，或以現證真實為正。此若無者，說由教理通達亦成。

所謂“通達真實性”，即殊勝慧學——通達法無我空性，或者以現證真實為主。如果沒有證悟的智慧，通過教理通達真實性也可以。

為了簡別上文“觀察抉擇真實義所生起的慧學”，此處特別說是殊勝慧學，即證悟的智慧。

為什麼還需要有“功德增上”呢？

如是雖能具足教證，若較學者或劣或等，猶非圓足，故須一種德增上者。

善知識雖然具足了教證功德，但如果功德較學者低劣或與學者相等，則仍不圓滿，因此還需要一種功德比自己增上的上師。

《親友集》中作如是說：“諸人依劣當退失，依平等者平然住，依尊勝者獲尊勝，故應親近勝自者。所有具最勝，戒近靜慧尊，若親近是師，較尊勝尤勝。”

《親友集》中說：“依止低劣者，自己原有的功德將會退失；依止相等者，便會平然而住，不得進步；依止尊勝者，才能獲得殊勝的功德。因此，應當親近功德勝過自己的善知識。若能親近具足戒定慧等殊勝功德的尊長，則將比尊勝更為殊勝。”

全知米滂仁波切說：“所依止者在持戒、多聞等功德方面超勝自己，如是依止才能增長善根。若依止與自己平等或不及者，必要不大。”《論語》也說：“毋友不如己者。”

以下引語錄說明。



如樸窮瓦^⑧云：“聞諸善士史傳之時，我是向上仰望於彼。”又如塔乙云：“我於惹珍諸耆宿^⑨所而作目標。”是須一種目向上望增上德者。

如同樸窮瓦所說：“聽到諸善知識的傳記時，我是向上仰望他們的。”又如塔乙所說：“我把惹珍寺的長老上座們作為自己向上的目標。”善知識，必須是一種學人自己心目向上仰望的功德增上者。

如是六法是自所應獲得之德，諸所餘者是攝他德。

以上六法（三學成就、教證二德、功德增上）是善知識自相續中所應獲得之功德，其餘四法則是攝受眾生的功德。

以下“攝他功德”，都是在說法方面安立的，因為除了說法之外，再無其他利益眾生之事。

此亦如云：“諸佛非以水洗罪，非以手除眾生苦，非移自證於餘者，示法性諦令解脫。”若除為他說無謬道攝受而外，無有以水洗罪等事。

這也如教典中所說：“諸佛不是以水洗除眾生的罪業（而是為眾生宣說集諦），不是以手遣除眾生的痛苦（而是為眾生宣說苦諦），也不是將自己的證悟轉移給他人（而是為眾生宣說滅諦），諸佛唯一是以開示法性的真諦，而使眾生獲得解脫（如是為眾生宣說道諦）。”因此，除了為眾生宣說無謬正道而攝受外，並沒有以水洗罪等事。

《禮記》也說：“師者，教人以道之稱。”以道教人者為“師”。

其中四法，善巧說者，謂於如何引導次第而得善巧，能將法義巧便送入所化心中。

在攝持眾生的四法中：第一、“善巧說法”，即對於如何引導學人的次第獲得善巧，而能將法義巧妙地送入所化眾生的心中。

悲憫者，謂宣說法等起清淨，不顧利養及恭敬等，是由慈悲等起而說，是須猶如博朵瓦告懂哦瓦^⑩云：“黎摩子^⑪，任說幾許法，我未曾受讚一善哉，以無眾生非苦惱故。”

第二、“悲憫”，即說法的等起清淨，不考慮利養、恭敬等，完全是由慈悲心推動而宣說。這必須像博朵瓦告訴懂哦瓦的那樣：“黎摩子，不論說多少法，我從未接受過一句善哉的讚歎，因為眾生無一不是苦惱的。”

具精勤者，謂於利他勇悍剛決。

第三、“具精勤”，即對利他內心勇悍堅固，任何違緣、困難都無法動搖，毫無怯弱、懈怠。

遠離厭患者，數數宣說而無疲倦，謂能堪忍宣說苦勞。

第四、“遠離厭患”，就是數數說法而沒有疲厭，即能安忍說法的勞累辛苦。



《大乘莊嚴經論》注釋中說：“遠離對於傳法無意樂不善說，或者除了稍講之外平時不恆時努力宣說等。”

丁三、中等法相分三：一、真實；二、遠離不合格者；三、宣說法相之必要。

戊一、真實

博朵瓦云：“三學及通達實性並悲憫心，五是主要。我阿闍黎響尊滾，既無多聞復不耐勞，雖酬謝語亦不善說，具前五德故，誰居其前悉能獲益。寧敦，全無善說，雖說施願^⑫，唯作是念：‘今此大眾皆未解此，餘無所知。’然有前五，故誰近能益。”

博朵瓦說：“戒定慧三學、通達真實性以及悲憫，這五種功德是主要的。我的阿闍黎響尊滾，既無多聞也不能忍耐勞苦，即使酬謝之語也不會說，但由於他具有前五種功德，因此不論是誰在他座前都能獲得利益。還有一位寧敦師，絲毫不擅言辭，即便應供後為施主咒願，聽者也只是想：‘大家都不知他在說些什麼，其餘沒有個了知的。’但他具有前五種功德，因此誰親近他都能獲益。”

戊二、遠離不合格者

以下先說意義，次說比喻，再說教證。

如是若於諸所學處不樂修行，唯讚學處所有美譽或其功德以謀自活者，則不堪任為善知識。

如果對諸學處不喜愛修行，只是以讚歎學處或學處的功德來謀生，則無資格擔任善知識。

宛如有人讚美栴檀謀自活命，有諸欲求妙栴檀者，而問彼曰：“汝有檀耶？”答曰：“實無。”此全無義，唯虛言故。

譬如，有人靠讚美旃檀謀生，想獲得旃檀的人問他：“你有旃檀嗎？”他答：“其實沒有。”就像這樣毫無意義，只是空話而已。

所以，僅僅讚歎學處功德而不修行的人，不能成為善知識。

《三摩地王經》云：“末世諸比丘，多是無律儀，希欲求多聞，唯讚美尸羅，然不求尸羅。”於定慧解脫三種，亦如是說。

《三摩地王經》說：“末法時代的比丘，多數不具律儀而希求多聞，他們只是讚美尸羅，卻不尋求尸羅。”經中對於禪定、智慧、解脫三種，也如此宣說。

次云：“如一類士夫，稱揚栴檀德，謂栴檀如此，香相極可愛。次有諸餘人，問如所稱讚，栴檀少有耶？諸士夫此問，答彼士夫云：‘我是稱讚香，以求自活命，非我有其香。’如是末世出，諸不動瑜伽，以讚戒活命，彼等無尸羅。”所餘三種亦如是說故。

經中又說：“譬如，有一類人稱讚栴檀的功德，說栴檀如此美妙、香氣非常怡人。別人問他們：‘你所稱讚的栴檀，你有一些嗎？’他們回答：‘我是靠稱讚栴檀香謀生的，自己並沒有此香。’就像這樣，末法時代會出現許多不精勤修持瑜伽的人，他們只是依靠讚戒謀生，自己並

不具尸羅。”經中對其餘禪定、智慧、解脫也如是宣說。

以上所說“不合格上師”，就是僅以讚歎學處謀生而不實修之人。

《普賢上師言教》中具體說明了四種不合格上師之相。

一、**猶如木磨之上師**。比如：有些人自相續中沒有一點聞思修的功德，卻認為我是某某上師的兒子或貴族子弟等，在種姓方面超過其他人，而且我的傳承是這樣的。還有一種，雖有一點聞思修的功德，但並非以希求來世的清淨心修持佛法，只是擔心自己在某處會失去上師的地位等，所作所為只是為了今生的目的。這兩種人叫作“猶如木磨的上師”。

“木磨”，就是外形似磨，本質為木頭，不但不能磨糧食，反而會毀壞自身。

二、**猶如井蛙之上師**。比如：有些上師不能調伏弟子，自己的相續和凡夫人差不多，沒有一點特殊的功德，但其他人對他起信心，不經觀察就把他放於高位。而他得到名利之後，心也變得充滿我慢，看不到聖者的功德。這種人是“如井蛙般的上師”。

三、**猶如瘋狂嚮導之上師**。有一類惡知識自己並沒有依止過上師，也沒有精進學過經典和密續，非常孤陋寡聞，而且煩惱粗重，沒有正知正念，違犯戒律，破了誓言。雖然相續比凡夫低劣，但他的行為如大成就者一樣，作得像虛空一樣高，而且嗔心和嫉妒心粗重，沒有慈悲。這是“如瘋狂嚮導般的上師”，會把弟子引入邪道。

四、猶如盲人嚮導之上師。這種上師沒有超過弟子的少許功德，而且遠離慈悲心和菩提心，因此他們不知道打開弟子取捨的雙眼。這叫“猶如盲人嚮導的上師”。

末法時代，由於眾生的業力，邪師紛紛出世，但不能因此而毀謗真正的善知識和佛法。我們必須分辨真假，對假的要遠離，對真的不能毀謗。雖然的確存在一些假活佛，但不能因此否認真正殊勝的轉世活佛，對這些真正的成就者，應當恭敬頂戴。對於人和法也要分析，不能因傳法者是惡知識，就斷定他所說的法全是邪法，因為惡知識所傳的也可能是正法。如果所傳的是正法，對此法就不能毀謗，否則容易造下謗法重罪。

戊三、宣說法相之必要

如是修行解脫之尊重，乃是究竟欲樂之根本，故諸欲求依尊重者，應當了知彼諸德相，勵力尋求具其相者。諸欲為作學人依者，亦應知此，勵力具足如是德相。

修行解脫的上師，是能究竟我們心中一切希欲^⑬的根本。因此，凡是希求依止上師的人，首先應當了知上師應具之德相，然後努力尋求具相的上師。而對於想成為學人依處的人來說，也應了知這些，以便努力使自己具備這些德相，成為合格上師。

總之，宣說所依善知識的德相，其必要是：

- 一、學人可依此努力尋求具相上師；
- 二、上師可由此勵力完備應具之德相。

丁四、下等法相

由時運故，具全德者實屬難得，若未獲得如是師時，將如何耶？

由於時代因緣，具足全分功德的善知識實屬難得，如果尋求不到這樣的善知識，則應如何擇師呢？

下面引《妙臂請問經》來抉擇。

《妙臂請問經》云：“如其僅有一輪車，具馬於道亦不行，如是若無修行伴，有情不能獲成就。”

《妙臂請問經》說：就像只有一個車輪的馬車，無法在路上行駛；同樣，如果缺少修行的助伴，有情也不能獲得成就。

“若有具慧形貌正，潔淨姓尊趣法，大辯勇悍根調伏，和言能施有悲憫，堪忍饑渴及苦惱，不供婆羅門餘天，精悍工巧知報恩，敬信三寶是良伴。”

這兩個頌詞講了上等道友的十六種德相：一、具慧；二、相貌端正；三、身體潔淨；四、種姓高貴；五、專心投入於正法；六、極具辯才；七、行善勇猛；八、六根調伏；九、語言溫和；十、能夠施捨；十一、悲憫眾生；十二、能安忍饑渴及種種身心苦惱；十三、不供奉婆羅門等外道天眾；十四、行善精進勤快；十五、知恩報恩；十六、敬信三寶。

若能具足這十六種德相，就是賢善的道友。

“諸能完其如是德，於淨世中極稀故，半德四分或八分，應依如是咒師伴。”

在末法鬥爭堅固的時期，能具足上述十六功德的道友實屬罕見，因此，若能具有其中的一半、四分之一或八分之一者，就應當依止。

以下根據下等道友的標準，類推下等上師的體相。

此說所說圓滿伴相，八分之一為下邊際，鐸巴所集博朵瓦語錄中，述大依怙說尊重相，亦復同此。故於所說完具圓滿諸德相中，隨其所應，配其難易，具八分者為下邊際。

《妙臂請問經》說，十六種圓滿道友德相的八分之一，是最下等的界限。在鐸巴匯集的博朵瓦語錄中，講到阿底峽尊者當年也是這樣宣說下等上師的法相。因此，上述上師的十種圓滿德相中，隨其所應，配其難易，具有八分之一是最下限。

“配其難易，具八分者”，是指相續中所具有的功德，難具的功德和易具的功德合起來，相當於所有十相功德的八分之一。

若欲依止善知識，先應觀察善知識是否具備上述十種德相，若不具足上等或中等德相，至少也應具有下等德相。如果依止前不觀察而依止了邪師，則會毀壞自己生生世世的前途。

《普賢上師言教》說：“上師是生生世世的皈依處，也是開示取捨道理的導師。如果不善加觀察，遇到邪知

識，將毀壞信士一生的善資糧，並且將失毀已得的暇滿人身。譬如，一隻毒蛇盤繞於樹下，某人以為是樹影而前去乘涼，結果被毒蛇害死。如《功德藏》云：‘若未詳細觀察師，毀壞信士善資糧，亦毀閒暇如毒蛇，誤認樹影將受欺。’”

蓮花生大士云：“不察上師如飲毒，不察弟子如跳崖。”

宗大師在《事師五十頌釋》中引《金剛鬘講續》說：“十二年間需觀察，若不了知久觀察。”

無垢光尊者《心性休息大車疏》中說：“有者最初未觀察，魯莽草率成師徒，喜新讚德後毀謗。有者陽奉陰違依，間接污辱師眷屬，彼等將墮無間獄。”

所以，學人先應謹慎觀察，或親自觀察，或由善知識介紹，或從其弟子處觀察、詢問，須如此無誤辨認之後依止具相上師。依止後就不能再作觀察，應當恆時不離上師為真佛之觀想，如法依止上師。

丙二、能依學者之相分五：一、弟子德相具足之功德與不具之過失；二、必須具足德相之根據；三、宣說德相之差別；四、攝為四種德相；五、宣說須了知能依之相。

第二，能依學者。

丁一、弟子德相具足之功德與不具之過失

《四百論》曰：“說正住具慧，希求為聞器，不變說者德，亦不轉聽者。”

聖天菩薩在《四百論》中說：具有正住、具慧和希求法義者，堪為聞法之器。具此三種功德，便不會把說法者的功德變成過失，也不會將聽眾的功德轉為過失。

《釋論》解云：“說具三法堪為聞器，若具其三，則於法師所有眾德，見為功德不見過失；猶非止此，即於德眾所有功德，亦即於彼補特伽羅，見為功德非見過失。若不完具如是器相，說法知識雖極遍淨，然由聞者過增上故，執為有過，於說者過反執為德。”

月稱菩薩在《四百論廣釋》中解釋：“說具有三法，則堪為聞法之器。如果具備這三法，對法師的眾多功德就會見為功德而不見過失；不僅如此，即便對具功德的聽眾，也會見其功德而不見過失。如果不具足這樣的法器德相，即使說法的善知識極為清淨，但由於聽法者的過失增上，仍會對其執為有過，或對說法者的過失反執為功德。”

無垢光尊者的《竅訣寶藏論》也說：“具勝智慧正直求法義，依善知識聞法不厭足。”

丁二、必須具足德相之根據

是故縱得完具一切德相知識，然於其師亦難了知。若知彼已能親近者，必須自具是諸德相。

因此，縱然依止了具備一切德相的善知識，但對自己上師的功德也難以了知。若要能了知善知識的功德而親近，自己必須具足這些德相。

歸納：

修學圓滿之道的弟子必須具足德相，因為：自己不具足德相，即便善知識具足德相，自己也難以了知。

丁三、宣說德相之差別

其中正住者，謂不墮黨類。若墮黨執，由彼蔽覆不見功德，故不能得善說妙義。如《中觀心論》云：“由墮黨惱心，終不證寂靜。”墮黨類者，謂貪著自宗、嗔他法派。應觀自心，捨如是執。

“正住”，即不墮黨類。若墮入黨類之偏執，就會因偏執的遮蔽而見不到善知識的功德，因此不能獲得善說妙義。如《中觀心論》說：“由於墮入黨類而惱亂自心，終究不能證得寂靜涅槃。”所謂墮黨類，即貪執自宗、嗔恚他宗。應當觀察自心，捨棄宗派偏執。

《菩薩別解脫經》云：“應捨自欲，敬重安住，親教軌範，所有論宗。”

《菩薩別解脫經》說：“應當捨棄自己的想法，對於親教師和羯磨阿闍黎的所有立宗，敬重安住。”

若念：唯此即完足耶？雖能正住，若無簡擇善說正道、惡說似道二事慧力，猶非其器。故須具慧解彼二說，則能棄捨無堅實品、取諸堅實。

問：僅有“正住”這一條件是否足夠呢？

答：雖然心能正直而住，但如果沒有簡擇善說真實道與惡說相似道的智慧力，則仍不是法器。因此，必須具有

能夠簡擇真實道和相似道的智慧，才能捨棄無堅實的品類而獲取堅實。

無智之人即使沒有黨類偏執，但因不具簡擇真假、有義無義等的智慧，聞法後仍不了然，無甚功效。

若念：僅具二德足耶？縱有此二，若如畫中聽聞法者，全無發趣，仍非其器，故須具有廣大希求。

問：僅僅具有“正住”和“具慧”是否足夠呢？

答：即使具有這兩種德相，但如果像畫中的聽法者，內心根本沒有引發趣入，則仍然不是法器，因此必須具有廣大的希求心。

“如畫中聞法者”，即聞法者僅是一種聽法的影像，內在沒有希求心。若無上進心，則如畫中聞法者，因此希求心極其重要，有希求心才能學法。

丁四、攝為四種德相

釋中更加敬法法師、屬意^⑭二相，開說為五。若如是者可攝為四，謂於其法具大希求、聽聞之時善住其意、於法法師起大敬重、棄捨惡說受取善說。此四順緣謂具慧解，棄捨違^⑮謂正直住。

《四百論廣釋》中還加上恭敬法與法師和屬意這兩相，共開為五相。如此便可歸納為四相，即：對法具有大希求心，聽法時心專注於法，對法與法師生起大敬重，捨棄惡說、受取善說。其中，成就第四相“捨棄惡說、受取善說”的順緣是具有慧解，捨棄它的違緣是正直而住。

《水木格言》中說：“無慢寂靜調柔，堪為真正法器，水不住於高崗，匯集低窪地帶。不敬上師之人，縱通百論無義，水中枯樹百年，不會生出綠葉。”故學者應具恭敬之德相。

丁五、宣說須了知能依之相

是諸堪為尊重引導所有之法，應當觀察為具不具。若完具者，應修歡慰；若不具者，須於將來能完因緣勵力修作。故應了知能依諸法，若不了知如是德相，則不覺察，由此退失廣大義利。

對於以上能夠被上師引導的條件，應反觀自己具不具足。若完全具足，應修歡喜心；若不具足，則應努力修積將來能圓滿的因緣。因此，應當了知作為弟子堪能依止善知識的各項條件。如果不了知這些德相，就不能覺察自己的狀況（對不足之處不知努力彌補，對具足之處也不知修持歡喜、策勵自己增上），因此將退失依止善知識的廣大義利。

因此，了知具相弟子應具的德相之後，以此對照衡量自身非常重要。

歸納：

修學一切道支的弟子，必須具足法器德相，因為若不具德相，則將空耗一生。

比喻：在壞器中即使倒入純淨牛奶，也會漏失而無法留住。

丙三、彼應如何依師之理分二：一、以宣說具相者須依師之理而連接上下文；二、真實宣說依止軌理。

第三，彼應如何依師軌理者。

丁一、以宣說具相者須依師之理而連接上下文

如是若自具足器相，應善觀察尊重具否如前說相，應於具相受取法益。

如果自己具足法器德相，應當善加觀察上師是否具足上述德相，應在具相上師座前受取法益。

是復有二傳記不同，謂善知識敦巴與桑樸瓦。

這又有兩種不同的傳記，即善知識種敦巴和桑樸瓦依止上師的傳記。

桑樸瓦者，尊重繁多，凡有講說，即從聽聞。自康來時，途中有一鄔波索迦說法而住，亦從聽聞。徒眾白曰：“從彼聽聞，退自威儀。”答云：“汝莫作是言，我得二益。”

桑樸瓦有許多上師，凡是遇到有人說法，他便前去聽聞。一次，從康區的回來，途中遇到一位居士正在說法，他也去聽法。

弟子們說：“依止他聽法，有損自己的威儀。”

桑樸瓦卻回答：“你們不要這樣說，這次聞法我得到兩種利益^{①⑥}。”

善知識敦巴者，尊重鮮少，數未過五。

相比之下，善知識種敦巴依止的上師很少，數量不超過五位，分別是：授居士戒的上師、教他念書的上師、舍准大師、班智達彌底、阿底峽尊者。除了在舍准大師前曾聽受有關法相的經論外，在其中三位上師前，他只聽受過一兩次經教，主要是依止阿底峽尊者。

博朵瓦與公巴仁勤喇嘛共相議論彼二誰善，謂於未修心易見師過起不信時，善知識敦巴軌理善美，應如是行。現見此說極為諦實，應如是學。

有一次，博朵瓦和公巴仁勤一起討論，這兩種依師軌理哪一種更為妥善。他們認為：在尚未修心、容易見上師過失而退失信心時，善知識種敦巴的軌理較為善妙，應按那樣行持。宗大師評論說：“現量見此說法相當實在，應這樣修學。”

歸納：

尚未修好自心時，容易見上師過失而退失信心，因此依止的上師以少為好。

霞惹瓦大師曾說：“現在所有學法者都說，某處有人傳法，我們都到他那裡去吧！可是種敦巴尊者師徒的宗風不是這樣的。種敦巴一生只依止過五位上師……，以善知識博朵瓦來說，他也僅依止過（四位上師）……，說到我自己也是依止甘丹三昆仲，而此中主要是依止博朵瓦。”

丁二、真實宣說依止軌理分二：一、意樂親近軌理；二、加行親近軌理。

戊一、意樂親近軌理分三：一、總示親近意樂；二、特申修信以為根本；三、隨念深恩應起敬重。

如是應知曾受法恩，特於圓滿教授導心知識如何依止，其理分二：一、意樂親近軌理；二、加行親近軌理。

如是應當了知，對於曾經受過法恩，特別是對於圓滿教授引導過修心的善知識，如何依止的方法，分意樂親近和加行親近兩方面講述。

初中分三：一、總示親近意樂；二、特申修信以為根本；三、隨念深恩應起敬重。

第二、第三中的“信心”和“念恩”，是親近意樂的根本。

己一、總示親近意樂分二：一、略說；二、廣說。

今初。

庚一、略說

《八十華嚴》中說，一次，文殊菩薩和眷屬在福城東部宣說“普照法界修多羅”，當時有無量諸龍和福城人民前來聽法。

聽眾當中有一位名叫善財的童子，往昔已曾供養諸佛而種下了深厚的善根，信心極其廣大。他常常喜歡親近善知識，身語意沒有過失，清淨菩薩道，求證一切智，堪為法器。他內心清淨猶如虛空，迴向菩提，無所障礙。

文殊菩薩觀察善財童子^⑰的來歷之後，為他演說一切諸佛的妙法。童子聽到諸佛的種種功德之後，一心希求無上菩提，於是請問文殊菩薩：“應當如何學修菩薩行，乃至增廣菩薩行，應當如何使普賢行迅速圓滿？”

文殊菩薩開示說：“善男子，你已發起菩提心而尋求菩薩行。善男子，眾生若能發起菩提心，則已極其困難，而發心後能夠尋求菩薩行，更是難中之難。善男子，要想成就一切智智，應當決定尋求真正的善知識。善男子，尋求善知識不應生起疲厭懈怠之心，見善知識不應厭足，對善知識的所有教誨都要隨順，對善知識的善巧方便不應見為過失。”

文殊菩薩開示完後，又為他介紹南方勝樂國土的德雲比丘，令他前去親近。

善財童子遵從菩薩的教導，歷經百城煙水，遍參了一百一十位大善知識。其間，在妙意華門城參拜德生童子和有德童女時，童子、童女為他開示了以二十一種心依止善知識的方法。

經中這樣說：“復次善男子，汝承事一切善知識，應發如大地心，荷負重任無疲倦故；應發如金剛心，志願堅固，不可壞故；應發如鐵圍山心，一切諸苦，無能動故；應發如給侍心，所有教令皆隨順故；應發如弟子心，所有訓誨無違逆故；應發如僮僕心，不厭一切諸作務故；應發如養母心，受諸勤苦，不告勞故；應發如傭作心，隨所受教，無違逆故；應發如除糞人心，離驕慢故；應發如已熟稼心，能低下故；應發如良馬心，離惡性故；應發如大車

心，能運重故；應發如調順象心，恆伏從故；應發如須彌山心，不傾動故；應發如良犬心，不害主故；應發如旃荼羅心，離驕慢故；應發如犍牛心，無威怒故；應發如舟船心，往來不倦故；應發如橋樑心，濟渡忘疲故；應發如孝子心，承順顏色故；應發如王子心，遵行教命故。”

寂天菩薩在《集學論》中將此二十一心歸納為九心，本論按《集學論》以九心開示親近善知識的意樂。

《華嚴經》說以九種心親近承事諸善知識，能攝一切親近意樂所有扼要。

《華嚴經》說以九種心親近承事善知識，能夠攝盡所有親近意樂的關要。

九心，即：如孝子心、如金剛心、如大地心、如鐵圍山心、如僕使心、如除穢人心、如乘心、如犬心、如舟船心。若能以此九心親近具相善知識，必能獲得成就。

庚二、廣說分五：一、如孝子心；二、如金剛心；三、如大地心；四、荷負擔已應如何行；五、攝義並引傳記說明。

即彼九心攝之為四。

此九種心又可攝為四者，即如孝子心、如金剛心、如大地心、荷負擔已應如何行。

辛一、如孝子心



棄自自在、捨於尊重令自在者，如孝子心。謂如孝子自於所作不自在轉，觀父容顏、隨父自在，依教而行，如是亦應觀善知識容顏而行。

捨棄自己的自由、把行為的權力都交給上師、隨上師安排的善心，就是如孝子心。

孝子不論做什麼，都不是隨自己的意願，唯一是看父親的臉色、隨父親的意願而行，這叫“觀父容顏、隨父自在”。同樣，弟子也應觀察善知識的容顏行事。

《德育古鑒》記載：

以前有一位楊孝子，父母非常貧苦，終年臥病不起。當時除衣食外，還要支付許多醫藥費，生活十分窘困。於是，楊孝子不顧羞恥以乞討維生，將討來的食物供養父母。如果父母沒有吃飽，即便自己再餓也不敢先吃，必待父母飽食後才吃。若得美食，便恭敬地跪著奉養父母。他不但在物質上這樣照顧父母，還想方設法讓二老愉快。他自編山歌，在父母面前又唱又跳，逗父母開心。這樣經過了十幾年，當地人們都被他的孝心感動。

後來，父母相繼去世，他用討來的錢買了兩具棺材，並且不顧寒苦，脫下自己的衣服做殮衣。

由此可知，所謂孝子心，就是捨棄自己而順從父母的善心。

《現在佛陀現證三摩地經》中亦云：“彼於一切應捨自意，隨善知識意樂而轉。”

《現在佛陀現證三摩地經》中也說：“弟子在任何

情況下都應捨棄自己的想法，唯一隨順善知識的意樂而行。”

以下對此簡別。

此亦是說，於具德前乃可施行，任於誰前不能隨便授其鼻肉。

這也是說，只有在具相的善知識前才可以這麼做，不能隨便把鼻肉交給他人。

“授其鼻肉”，即犛牛把自己的鼻肉交給牧民，任其穿孔，比喻完全受人控制。

辛二、如金剛心

誰亦不能離其親愛能堅固者，如金剛心，謂諸魔羅及惡友等，不能破離，即前經云：“應當遠離，親睦無常、情面無常。”

任誰也無法破離弟子對上師親愛之情而能堅固的善心，即如金剛心。

比喻：金剛寶極為堅固，任何法都無法摧破。

意義：天魔及惡友等任何違緣，都無法破離上師和弟子的親愛之情。

教證：前經所說“應當遠離親睦無常、情面無常”。

“親睦無常、情面無常”，是指情意不堅固。比如：初見上師時非常激動，事隔三月便將上師視若常人，這是情面無常。經中說：對上師的情意，應遠離無常的心態，須如金剛一般堅固不破，始終如一。

辛三、如大地心

荷負尊重一切事擔者，如大地心，謂負一切擔，悉無懈怠。

荷負上師一切事業重擔的善心，是如大地心。

比喻：大地擔起地上一切有情無情，而毫無疲倦。

意義：荷負上師一切事業重擔，沒有任何懈怠、疲倦之心。

例如：種敦巴格西荷擔阿底峽尊者的一切事業，毫無疲厭，即是如大地心。禪門中，楊歧方會禪師是以大地心荷負尊重事業的典範。楊歧的師父慈明禪師，性格率真，作事忽略，無甚忌諱。楊歧忘我地投身於師尊的事業，唯恐有一事不周全、有一法不圓滿，即使冒嚴寒、頂酷暑，他也不曾愛惜自己。整整三十年中，他毫無懈怠、盡心盡力地輔助師父，秉持叢林的綱紀法律。

如博朵瓦教示懂哦瓦諸徒眾云：“汝能值遇如此菩薩我之知識，如教奉行，實屬大福。今後莫覺如擔，當為莊嚴。”

誠如博朵瓦開示懂哦瓦的弟子們說：“你們能遇到這樣的菩薩善知識並且依教奉行，實在是莫大的福報。今後不論為上師做任何事，都不要覺得是負擔，應當持為莊嚴。”

比如：將軍雖披戴沉重的鎧甲，但並不覺得是負擔，反而視為榮耀。若換成其他人視鎧甲為負擔，就會覺得難

以承受。同樣，若將上師交付的事視為負擔，內心就會無法忍受；相反，若視為莊嚴，則會覺得因緣殊勝難得，做起事來充滿歡喜。

辛四、荷負擔已應如何行分六：一、如輪圍山心；二、如僕使心；三、如除穢人心；四、如乘心；五、如犬心；六、如船心。

荷負擔已應如何行，其中分六。

宗大師把華嚴九心中的後六心歸於一個內容，即荷負上師事業重擔之後應如何行的善心。

壬一、如輪圍山心

如輪圍山^⑱心者，任起如何一切苦惱，悉不能動。

“如輪圍山心”，就是生起任何苦惱都無法動搖的善心。

比喻：鐵圍山，以洶湧的海浪也無法動搖。

意義：依止上師時，任何違緣都無法動搖的善心。

再看大德教言。

僅哦住於汝巴時，公巴德熾因太寒故，身體衰退，向依怙童稱議其行住。如彼告云：“臥具安樂，雖曾多次住尊勝宮，然能親近大乘知識聽聞正法者，唯今始獲，應堅穩住。”

僅哦瓦住在汝巴時，公巴德熾因天氣太寒冷，而身體衰弱，他和依怙童商量是離開還是住下。依怙童勸他：

“在臥具住所的安樂方面，我們雖曾多次住過帝釋天的尊勝宮，但能親近大乘善知識聽聞正法，只是如今才有這種機會，你應當堅持住下來。”

《禪林寶訓》中記載：

大愚、慈明、谷泉、琅琊結伴參訪汾陽禪師，當時正值寒冬，河東的天氣異常寒冷，大家都畏懼寒苦，唯有慈明志在道業，晝夜都不懈怠。

夜晚昏昏欲睡時，他就用錐子刺大腿，難過地說：

“古人為了生死大事廢寢忘食，我是何等人，竟然這樣放逸。生無益於當時，死也無聞於後世，我是自暴自棄呀！”

後來，慈明辭別師父歸去時，汾陽禪師感歎地說：

“慈明今日走了，我的道法也隨之東去。”

壬二、如僕使心

如世間僕使心者，謂雖受行一切穢業，意無慚疑而正行辦。

比喻：“僕使心”，即僕人雖然做一切低賤污穢之事，也沒有任何猶豫和羞恥，而能以平常心去做的善心。僕人是以平常心打掃廁所，因此沒有太多分別。如果讓一位大人物去做這種卑賤之事，他往往會表現出兩種心態：一是做之前猶豫，以自己的身分該不該做？二是做時會害羞，覺得在別人面前打掃廁所有失顏面。這兩種心態就是

“疑”和“慚”，然而卑下的僕人就沒有這種執著，他做起來和走路吃飯一樣平常。

意義：“如僕使心”，即無論為上師做任何低賤之事，不但沒有羞恥和猶豫，而且真心去做的善心。也就是承事上師時，不管事情是否體面，都不分別而照辦的善心。

下面引公案說明。

昔後藏中，一切譯師智者集會之處有一泥灘，敦巴盡脫衣服掃除泥穢，不知從何取來乾潔白土覆之，於依怙前作一供壇。依怙笑曰：“奇哉！印度亦有類似汝者。”

以前，在後藏所有譯師和智者聚會的地方，有一塊泥灘。種敦巴當時脫下衣服，掃除地上的污泥，又不知從哪裡找來一些乾淨的白土蓋在上面，然後在阿底峽尊者面前做了一個供養上師的壇城。尊者笑著說：“奇哉！印度也有像你這樣的人。”

種敦巴心地純樸，他在遇到阿底峽尊者之前，從十七歲開始，曾經十九年中依止康地的大德菩提童子。最初依止上師時，他如常啼菩薩般依止師長，白天在山上放牧牛羊，晚上還騎著好馬，手持弓箭，四處巡邏看顧牲畜。他是真正以奴僕般的善心依止上師。

蔣山元禪師是慈明楚圓禪師的侍者。《景德傳燈錄》說：“二十年中運水搬柴，不畏寒暑，樣樣親作，如此來求道。”

壬三、如除穢人心

如除穢人心者，盡斷一切慢及過慢，較於尊重應自低劣。

“慢”，即對下劣者認為自己超勝他，對平等者認為與他平等。雖然符合事實，但因內心高舉，故稱為慢。

“過慢”，即對平等者認為自己超勝，對超勝者自認為與他平等。

比喻：“除穢人心”，即普通清潔工毫無傲慢的心態。

意義：“如除穢人心”，即斷除了一切慢及過慢，在上師面前自處卑下的善心。

例如：末生怨王身為國王，但在迦葉尊者面前聽法時，仍是畢恭畢敬。釋迦族人種姓高貴，但仍謙虛地在優婆離尊者面前受教。

下面引教言說明。

如善知識敦巴云：“我慢高丘，不出德水。” 懂哦亦云：“應當觀視春初之時，為山峰頂諸高起處青色遍生，抑於溝坑諸低下處而先發起。”

正如善知識敦巴所說：“我慢高丘，不出功德之水。”

懂哦瓦也說：“應當觀察初春時，是在山頂隆起的地方青色遍生，還是在溝坑等低下處最先發起青色？”如同低窪處長滿青草，由謙下心方能出生功德。

《大乘莊嚴經論》云：“下心為緣起。”拜見善知識或為善知識做事，應當以謙下心來做，身心調柔，不應有傲慢的行為。

壬四、如乘心

如乘心者，謂於尊重事，雖諸重擔極難行者，亦勇受持。

比喻：“乘心”，即大卡車裝載沉重的貨物，雖然路途難行，卻沒有絲毫疲倦之心。

意義：“如乘心”，即上師交付的重任，即便再困難也能歡喜受持的善心。

教證：《功德藏》云：“極具忍耐如柱子。”《普賢上師言教》對此解釋為：“或施加難以承受的壓力，也應當盡力忍耐，猶如柱子一般。”

例如：智光吩咐菩提光迎請阿底峽尊者，此事非常困難，但菩提光沒有違背智光的心願，勇悍地承擔。

壬五、如犬心

如犬心者，謂尊重毀罵，於師無忿。

比喻：“犬心”，即忠實的愛犬被主人打罵時，不僅沒有絲毫反感，反而對主人搖尾乞憐。

意義：“如犬心”，即雖受上師毀罵，但對上師沒有絲毫忿恨的善心。

下面引公案和教證說明。



如朵壘巴對於善知識畫師，每來謁見便降呵責。畫師弟子娘摩瓦云：“此阿闍黎於我師徒特為嗔恚。”畫師告云：“汝尚聽為是呵責耶？我每受師如此賜教一次，如得黑茹迦^①一次加持。”

善知識畫師每次拜謁朵壘巴時，都會遭受一頓呵斥。他的弟子娘摩瓦不滿地說：“這位阿闍黎對我們師徒特別嗔恚。”

畫師告訴他：“你把它聽成是呵責嗎？我每次受上師這樣賜教一次，就像獲得黑茹迦的一次加持。”

《八千頌》云：“若說法師於求法者現似毀謗而不思念，然汝於師不應退捨，復應增上希求正法，敬重不厭，隨逐師行。”

《般若八千頌》說：如果法師對求法者顯現呵斥、毫不重視，即便如此，但是你對法師不應退失信心而捨棄，應較以往更加希求正法，對法師敬重不厭，一切皆隨法師的意願而行。

下面以公案來說明如犬心：

浮山遠和天衣懷聽說葉縣歸省禪師的高風，特意前去參拜。時值大雪，氣候寒冷，省禪師一見他們就呵罵驅逐，而且往衣服和墊子上潑水。其他僧人都氣忿地離開了，只有浮山遠和天衣懷整衣敷具，如前安坐。

省禪師又罵道：“你們還不去，是不是等我打你們！”

浮山遠上前說：“我們從幾千里外特來參和尚的禪，怎麼會被一勺水潑走呢？”

禪師笑著說：“二位果然是來參禪的，快去掛單。”

後來，浮山遠擔任典座，管理大眾的飲食。

有一次，省禪師出門時，浮山遠私自取了油麵為大眾作五味粥。粥剛煮熟時，省禪師忽然回來，喚來浮山遠說：“你竊取油麵，屬於盜用常住。”

浮山遠說：“我是取了油麵，願和尚責罰。”

省禪師叫他估算衣鉢償還常住，又命人責打三十杖，將他逐出院門。道友們來勸，和尚不答應。道友說：“如不開許回來，只求讓他隨眾聽法。”但和尚仍不應允。

一天，省禪師上街，看見浮山遠站在旅舍前，便說：“這是院門的走廊，你為何住在這裡？”又叫人來追算店錢。至此，浮山遠也無難色，反而持鉢到城中化緣，付清店錢。

省禪師回來後，對大眾說：“法遠真是參禪之器。”於是便讓浮山遠回來，上堂在大眾前付法給他。

所以，弟子應如良犬般，無論上師如何打罵也都歡喜承受，視為加持。

壬六、如船心

如船心者，謂於尊重事任載幾許，若往若來，悉無厭患。

比喻：“船心”，即擺渡船來來去去，無論往來多少趟也無疲厭之心。

意義：“如船心”，即對上師的事不論承擔多少、不論如何來往奔走，都無厭患的善心。

例如：索達吉堪布對法王如意寶吩咐的大小事務，皆以如船心辦理，往來奔走，心無疲厭。

一般修行不好的弟子，見到上師吩咐的事接連不斷，便會心生疲厭，這是不具足如船心。

總之，荷負上師事業重擔之後，當如是行持：

- 一、以任何違緣不能動搖；
- 二、受行穢業心無慚疑；
- 三、斷盡傲慢；
- 四、歡喜承擔；
- 五、上師毀罵不起忿恨；
- 六、數數勞作心無疲厭。

辛五、攝義並引傳記說明

道的根本是親近善知識，而親近善知識的結果，取決於弟子的意樂，因此修習親近意樂極其重要。

對一切親近意樂的關要，《華嚴經》中歸攝為二十一心，《集學論》中再攝為九心，本論按《集學論》以九心總攝一切親近意樂的關要，而且把九心歸納為四點。

一、捨棄自己的自由，隨善知識的意願而行

這是入門的第一步——修如孝子心，要在內心和行為上兼修。如果以前凡事以自己為主，並沒有把自己捨於善知識、隨善知識的心意而行，現在就應將“不孝之心”轉為“如孝子心”，而且行為上也要有所體現，這才是修如孝子心。

二、對善知識的心意如金剛般堅固

學人應對照自心修正。比如：以往高興時，就說要生生世世依止，不高興時，就認為善知識不重視我，還是離開更好；或者有時恭敬隨順，有時則違背教言。這些都是心態不穩固的表現，現在必須改變這種如浮雲般變化無常的心態，而且行為上要有所體現。

三、如大地般荷負上師的一切事業重擔

若對照此項反省自己，或許會發現發心和行為離如大地心的要求相去甚遠。比如：上師要你負責任時，便馬上迴避；或者要稍負責任，就不願意承受。這是如“草尖心”，即稍稍負荷就無法承受。因此，首先要調整內心，然後改正行為，這樣才能逐漸變成賢善弟子。

四、荷負重擔後如何修心

對此也應自我反省，若已做到則應修歡喜，策勵自己更進一步，若尚未做到就應發願早日圓滿。

因此，總的依師意樂有九種心。對學人來說，先在內心觀想，然後付諸實行。如果能切實做到九種觀想與加行，就是到達聽聞、了知的彼岸。

以下講述成就者之王密勒日巴尊者的傳記，讓學人具體體會具相的弟子應如何以華嚴九心來依止善知識，由此追隨祖師大德，學習他們依師的意樂和行為。

密勒日巴尊者出生在西藏阿里貢塘地區。最初他的家境非常富裕，但自從童年時，父親過早去世之後，家境劇

變，所有財產都被伯父奪走。從此，母親、妹妹和他三人生活艱苦，衣食等一無所有。後來，密勒日巴為了報仇，就去學咒術和降雹術，壓死了伯父的兒子、兒媳等三十五人，又降了三牆板高的冰雹，收拾那些欺負過他們的當地人。

密勒日巴自知造下重罪，若不修法必定會墮地獄，因此發起了求法的決心。最初，他在絨敦上師處修大圓滿法，但是因緣不契合。絨敦上師告訴他：“南岩卓窩隆寺有印度大成就者那洛巴的親傳弟子聖者瑪爾巴譯師，他與你前世有緣，你應當到他那裡求法。”

當密勒日巴聽到上師尊名時，心中頓時湧起無法言喻的歡喜，全身汗毛豎立，眼淚如潮水般湧出，他生起了無量的歡喜心、恭敬心和無比的信心。

於是他動身去尋找上師，沿路想著：“不知道何時才能見到我的上師。”他是以一種尋求善知識的心渴望依止上師。

當他見到上師時，就恭敬地頂禮說：“我是從拉多地方來的大罪人，我把身口意都獻給上師，請您賜給我衣食和正法，並賜給我即身成佛的法門。”

上師說：“你是個大罪人，與我何關，又不是我讓你造業的！你到底造了什麼惡業？”

密勒日巴詳細地講述了自己的經歷。

上師告訴他：“把身口意供養給上師是應該的，但是我無法同時給你衣食和正法，就只能給一樣，隨你自己選擇。”

密勒日巴說：“我是來向上師求法的，衣食我自己解決。”

住了幾天以後，密勒日巴想要供養上師，但因沒錢，便決定在南岩一帶乞討。他一路乞討，得了二十一升青稞，便用四升青稞買了一個四方形的大銅鍋，又用一升青稞買了肉和酒，剩下的青稞都裝在皮口袋中，一起揹回來。

當他走到上師房前時，已經累得難以支撐，便把東西“撲通”一下放下，震動了整個屋子。

上師這時正在吃飯，聽到響聲後馬上出來，見到密勒日巴就罵：“你這人力氣很大，是不是要把我的屋子弄垮了壓死我？快把口袋拿出去！”邊說邊用腳踢。

密勒日巴只好把青稞拿到外面，心裡暗想：“這位上師真不好接觸，以後要好好謹慎承事。”當時他心裡並未生起一絲不滿或邪見。

密勒日巴一開始就發心以身口意供養上師，這是具有“如孝子心”。為了供養上師而去討飯，這是具有“如世間僕使心”。上師顯現打罵等粗暴的行為，他也沒有任何邪見，這是具有“如犬心”。

此事過後，密勒日巴急於求法，就到上師面前請求說：“請上師傳給我大法和口訣。”

上師說：“衛藏地區來我這裡學法的人很多，但是蜀大和令巴兩處的人經常搶劫他們，不准他們送食物、供養我。現在我要你對這兩個地方降冰雹，成功之後我就傳法給你。”

為了求法，密勒日巴又一次降下冰雹，成功後他便返回向上師求法。

上師說：“你只下了兩三塊冰雹，就想得到我從印度苦行得來的正法？如果你真想求法，卡瓦地方的人打過我的徒弟，一向與我作對，你去施咒咒殺他們。若能成功，我可以傳給你那洛巴傳下來的即身成佛之法。”

這一次施咒也成功了，回來後密勒日巴再次向上師求法。上師卻哈哈大笑說：“你造了這樣大的罪業，還想讓我把用生命換來的口訣、空行心要傳給你？你不要太過分了！如果你能恢復蜀大和令巴的莊稼，而且讓卡瓦被殺死的人復活，我就為你傳法，否則你不要住在我這裡。”

密勒日巴受到上師的痛罵後，內心非常失望，不禁放聲痛哭。師母見他可憐，便來安慰他。

次日早晨，上師過來說：“昨天我是兇了一點，你不要生氣！你的身體很好，我想讓你為我蓋一間裝經書的石頭房。房子建好了，我就傳法給你並且提供衣食。”

密勒日巴說：“如果造房期間，我沒有求到法就死了，那怎麼辦呢？”

上師說：“我保證你在這個期間不會死。一個人沒有勇氣是不能修法的，你好像是一個有毅力、能精進的人，能不能即生成佛，全看你自己是否精進。我的教派與別人不同，具有不共的加持力。”

密勒日巴聽了很高興，就請上師給他建造房子的圖樣，上師要求他在東方山頂上建造一座圓形房子。

密勒日巴便依言開始修建房子。大概建到一半時，上師來對他說：“上一次我沒有想好，這個地方不太好，你把石頭和材料搬回原地。”密勒日巴只好把石頭和木料一塊塊從山上背到山下。

上師又帶他到西方山頭，把上衣疊成半月形，放在地上說：“照這個樣子，再給我蓋一間房子。”

此次任務艱巨，密勒日巴不但獨自一人蓋房，而且每一塊材料都要自己從幾里外的山下一直背到山頂上，那種勞苦無法言喻。（試想：比如要在五明佛學院法輪區頂上造一間石頭房，每塊石頭都要自己從山下的洛若鄉背上來，一般人根本無法接受這種勞苦，背上幾趟就無法忍受。）但是，密勒日巴具有“如鐵圍山心”，任何苦惱都無法動搖他。

這次蓋到一半時，瑪爾巴上師又來說：“這個房子好像還是不對，趕快拆掉，石頭和材料仍然搬回原處！”

密勒日巴是很聽話的弟子，他再次遵照上師的吩咐，把房子一塊一塊地拆下來。（如果換成我們聽到上師這麼說，肯定無法接受，即使去做也極不情願，認為上師特意為難自己；但是，密勒日巴並沒有這樣想，他一切都是順著上師的心意去做，真正具有“如孝子心”。）

瑪爾巴上師又帶著密勒日巴走到北方的山頭上，對他說：“大力㊟！前幾天我喝醉了，所以沒有說清楚。這一次，你在這裡給我好好修一間房子。”

密勒日巴說：“修好了又拆掉，我白白吃苦，師父也白白花錢，這一次還是請上師仔細考慮才好。”

上師說：“今天我沒有喝酒而且已充分考慮過了，密咒行者的房子應該是三角形的，你就蓋一間三角形的房屋。當然，這一次我不會再叫你拆掉了。”

於是，密勒日巴又重新蓋房子，當蓋到三分之一時，上師又來說：“大力！你現在造的房子，是誰叫你蓋的？”

密勒日巴馬上說：“是上師您讓我蓋的。”

上師假裝不知道，說：“我怎麼記不起來，你說的如果是真話，那我豈不是瘋了？”

密勒日巴趕緊說：“當時我就是害怕這種事發生，所以才請您仔細考慮。您老人家說已考慮好了，而且說一定不會再拆，您應該很清楚才對。”

但上師根本不承認，而且還罵他：“你在這樣風水不佳的地方建造三角形的房屋，好像是修誅法的壇城，你是不是想害死我？如果不是想害我而是真正想求法，就必須聽我話，趕快拆掉，把石頭和材料背到山下去。”

密勒日巴長時間背石頭做苦工，而且內心十分著急，每一次都想儘快蓋完以便求法，因此工作非常精進。結果背上磨破了好幾個洞，結疤之後又被磨穿，磨穿後又長疤，疼痛難忍。本來他想給上師看傷口，但是知道除了遭到上師打罵以外，不會有其他結果。若讓師母看，又像是故意訴苦，所以沒有告訴任何人，自己默默忍受。

這一次密勒日巴只好求師母幫他向上師求法，在師母的請求下，上師為他傳授普通的三皈五戒，而且說：“現在傳給你的只是普通的法，如果想求不共的秘密口訣，就

按我的話去做。”便對密勒日巴宣說了那洛巴上師苦行的傳記，又說：“這樣的苦行，你恐怕做不到吧！”

密勒日巴聽到那洛巴的傳記，感動得淚水直流，他生起了堅固的信心，並且在心裡猛厲發誓：“今後我要聽從上師所有教言，克服一切苦行。”（完全聽從上師的話，是“如孝子心”；擔荷一切苦行，是“如大地心”；克服一切困難，是“如輪圍山心”；歡喜受持難行的重擔，是“如乘心”。）

密勒日巴這樣發願之後，他的遭遇如何呢？

幾天以後，上師和密勒日巴一起出去，走到一塊險要的地方，上師說：“你在這裡給我造一座九層的四方形房子，上面再加一個寶頂，共十層樓。這一次決不會再拆掉，等房子蓋好了，我就傳你竅訣，而且提供修法的口糧。”

開始打地基時，瑪爾巴上師的三個大弟子都過來玩，他們幫密勒日巴搬來很多大石頭。密勒日巴用這些石頭做地基。蓋到第二層樓時，瑪爾巴上師來了，他仔仔細細地到處查看，然後指著三個大弟子搬來的石頭問：“這些石頭是從哪裡來的？”

密勒日巴只好如實回答。

瑪爾巴說：“你不能拿別人搬來的石頭造房子，趕快拆掉，把這些石頭搬開。”

密勒日巴說：“您老人家已經承諾過，絕不拆房子。”



上師回答：“不錯，我是說過。但是，我的弟子都是修持生圓次第的瑜伽士，你不能讓他們做你的僕人。而且，我並沒有叫你全部拆掉，我只是要你把他們搬來的石頭搬回原地而已。”

密勒日巴只好從頂上拆起，一直拆到地基，而且把石頭從山上全背回山下原地。

那時，擦絨的麥通總波正請求勝樂金剛的灌頂，師母就對密勒日巴說：“這一次，你無論如何要受一次灌頂。”

密勒日巴自己也想：“我蓋了那麼多房子，就連一塊石頭、一塊泥、一桶水也沒有人幫忙，這一次上師肯定會給我灌頂。”

到了灌頂時，密勒日巴也坐在灌頂的行列中。

上師說：“大力！你灌頂的供養在哪裡？”

密勒日巴說：“上師，您之前對我說，修好房子後，就會傳我灌頂和口訣，所以現在我才敢來求法。”

瑪爾巴上師聽了氣忿地說：“你只不過蓋了幾天小房子而已，你這樣決不可能得到我辛苦求來的灌頂與口訣。有供養你就拿來，沒有就不要坐在密乘奧義的灌頂座位上。”

說完後，上師就下來打了密勒日巴兩個嘴巴，而且抓住他的頭髮往外拖，口中還罵道：“給我滾出去。”

第二天早晨，上師來看他，又說：“大力，現在你暫時不必修房子，先替我造一間大客店，要有十二根柱子，旁邊還要有客堂。造好之後，再給你傳灌頂和口訣。”

於是，密勒日巴又開始修建客店，受盡了千辛萬苦，好不容易才修好。這時背上又磨破了一個洞，長了背瘡，瘡上有三個膿頭，爛得像一團泥。

這一次，他又去求師母幫忙，他說：“現在客店已經修好了，但恐怕上師又會忘記傳法的事，因此特意來請您幫忙。”

當時因為背瘡痛得厲害，尊者的神情顯得很痛苦，師母問他是不是生病了，他只好脫下衣服給師母看。師母看了，忍不住流淚，便趕緊去告訴上師。

後來上師叫他上去，密勒日巴心想：“這一次一定是要傳法。”就趕緊跑上樓去。

上師說：“你的背瘡給我看看。”

他就給上師看傷口。上師仔細察看後說：“至尊那洛巴十二種大苦行、十二種小苦行所受的痛苦，比你這個厲害得多！但他全部都忍受了。我自己也是不顧惜生命財產而承事那洛巴上師。如果你真想求法，就不要這樣假裝了，趕快去把原來的十層樓修好。”上師說完後，又在他的衣服上做了幾個裝東西的口袋，並告訴他：“用口袋裝土，可以避免沙土粘在背瘡上。”

這一次，密勒日巴還是遵照上師的吩咐去做，忍痛把七口袋的沙背到山頂上。

瑪爾巴上師看到密勒日巴對他的每一句話都是依教奉行，知道這個徒弟是難行能行的大丈夫，令人感動，私下也偷偷流了許多眼淚。

當時，密勒日巴的背瘡一天比一天大，痛得實在無法忍受，他就請師母轉告上師，最好能先給他傳法，或者至少讓他休息休息、養一養傷口。

然而，上師還是答覆：“不蓋好房子，決不可能傳法。如果傷口實在需要調養的話，可以休息幾天。”

師母勸他先調養一段時間，等身體好了再繼續工作。於是，密勒日巴休息了一陣子。背瘡快癒合時，上師又把他叫去，要他馬上造房子。

密勒日巴本來準備馬上就去工作，但師母同情他，想讓上師給他傳法，就悄悄和他商量，讓他假裝要離開。

密勒日巴從上師那裡出來後，細聲地哭泣，假裝收拾行李，帶了些糲粑就要出去。師母也假裝挽留他，拉住他說：“這一次我一定請求上師給你傳法，你不要走。”他們兩人拉拉扯扯，引起了上師的注意。

上師問師母：“達媚瑪，你們在幹什麼？”

師母一聽，以為機會來了，就說：“大力從很遠的地方來向上師求法，不但學不到正法，反而只是遭受打罵，做一些牛馬般的苦工，他害怕沒有求到法就死去，因此要到其他地方去找上師。我雖然保證他一定可以求到法，但他好像還是要走。”

沒想到，上師聽了非常忿怒，他跑進屋子拿了一根皮鞭，對著密勒日巴一頓亂打，邊打邊罵：“你這個傢伙，最初來時說要把身口意都交付給我，現在你還想到哪裡去！我高興的話，可以把你的身口意分成一千條、一萬塊，這是你給我的，我有這個權力。現在你要滾就滾開

好了，為什麼還把我的糍粑拿走？這是什麼道理，你說說看？”

瑪爾巴上師用皮鞭一頓亂打，把密勒日巴打倒在地，還把糍粑搶了過去。

密勒日巴心裡難過，又無從解釋。師母慈悲他，給他傳了“金剛亥母”的修法，他心裡才稍感安慰。

對於那段時間的心情，密勒日巴尊者說：“有時候，我確實也想去找其他上師，但仔細思量一下，只有這位上師才有即生成佛的口訣。如果今生不成佛，我做了那麼多惡業要如何才能解脫呢？為了求法，我要修像那洛巴尊者那樣的苦行。無論如何，我要想辦法讓這位上師歡喜，得到他的口訣，即生證果。”

密勒日巴因為恭敬上師和法，還是一心一意地背石頭、搬木料，修建大客店旁邊的修定室。

有一次，衛地的俄東去多和他的眷屬來求喜金剛灌頂，當時師母把她自己的一顆紅寶石給了密勒日巴，作為灌頂的供養。上師發現後又是一頓打罵。

第二天一早，上師派人叫他過去問：“昨天沒有給你灌頂，你有沒有產生邪見？”

密勒日巴說：“我對上師的信心絲毫沒有動搖，我想了很久，是我自己罪業太大，心裡非常傷心。”於是邊說邊哭。

上師說：“你在我面前哭，不作懺悔，這是什麼道理？你給我滾出去！”



密勒日巴從上師那裡出來以後，內心非常痛苦。他左思右想，最後還是決定離開。

他走了很長一段路，到中午吃午飯時，向人討了一點糲粬，又借了一口鍋，在草地上燒水喝。等他還鍋時，主人對他說：“你年紀輕輕，幹什麼不好，偏要討飯？你如果識字就可以替別人念經，不識字替別人做工也可以得到衣食。你會不會念經？”

密勒日巴說：“雖然不是經常念，但我還是會！”

主人說：“我正好要請人念經，你替我念五六天經，我就供養你。”

於是，密勒日巴就在主人家裡念誦《般若八千頌》。當看到常啼菩薩的傳記時，他想：“常啼菩薩和我一樣窮，他為了求法，可以不顧自己的生命，誰都知道把心挖出來只有死亡，但他為了求法仍然把心挖出來。和他相比，我受的這點苦不算是苦行。”又想：“上師也許會為我傳法，即使不傳也不要緊，師母說過可以為我介紹別的喇嘛。”於是密勒日巴又動身回去了。（這種不遠離上師之心，就是無法破離的“金剛心”。）

再說瑪爾巴上師得知密勒日巴已經離開時，臉色驟然發青，淚如雨下。上師合掌祈禱說：“口授傳承的歷代上師、空行及護法們，請讓我宿善的弟子回來吧！”說完後一言不發。可是，等密勒日巴回來後，上師只是對他說：“你不能著急，不能胡思亂想，要是至心求法的話，就應為法捨棄生命。你替我蓋一間三層樓的房屋，造好後我再給你灌頂。我的糧食不多，不能讓人白吃飯。你若想不

通，想要出去旅遊，隨時都可以走。”

密勒日巴一句話也說不出來，就走了出來，心裡非常失望，師母便派他到俄巴上師處去求法。俄巴上師傳他竅訣後，他開始修持，但是因為沒有獲得瑪爾巴上師的開許，所以少許功德也未生起。後來按照上師的命令，他和俄巴上師一起回到瑪爾巴上師這裡。

一天薈供時，上師嚴厲呵斥了密勒日巴、俄巴上師和達媚瑪師母，他們三人都受到加持。

密勒日巴跑到外面，悲痛欲絕地說：“我的罪障深重，連俄巴上師和師母都為了我而受苦。今生今世不能修法成就，還是自殺算了！”於是拔出小刀準備自殺。俄巴上師抱住他，勸他不要這樣做。所有的喇嘛都十分同情他，有的前來安慰，有的則去求上師。

這一次，瑪爾巴上師真正攝受了密勒日巴。上師把他叫來，並在大眾面前說：“我為了清淨大力的罪業，故意讓他行持苦行，又叫他修房子，這樣才能通過清淨道淨除他的罪業，而現在已經完成，因此我並沒有錯。……過去我任何的表現，都是為了法的緣故，它的自性都是隨順菩提道。你們不懂得解脫方便的人，不要因此起邪見。我的兒子大力若能受九次大苦，就可以任運即身成佛，但現在還有少許剩餘的罪業，這完全是達媚瑪女人心軟的緣故。話雖如此，但他大部分的罪業通過八次大苦行和無數小苦行基本已經清淨了。從今以後我要加持他，傳給他灌頂和口訣，傳給他我最秘密的心要口訣，還要供給 he 修行的資糧，成辦他一切修行的助緣，讓他好好修行。大力！你現

在高興了吧。”

密勒日巴聽到上師的話，心想：“這是在做夢還是真的？如果是做夢，我希望永遠不要醒來！”他心裡無比歡喜，淚如泉湧，邊哭邊頂禮上師。

在勝樂金剛灌頂時，上師現量顯示了六十二本尊壇城，並賜予他笑金剛的密號，所有灌頂和竅訣都以注滿妙瓶的方式傳授給他。此後，密勒日巴精進修持，最後獲得殊勝和共同的成就，現證了大手印法性。

以上是噶舉派大成就者密勒日巴的傳記。密勒日巴為何能即身成佛呢？關鍵在於他具有依止善知識的圓滿意樂，即圓滿具足華嚴九心，而且都真正付諸實踐，所以才能得到如此大的成就。

以下分別以九心對照尊者的傳記。

一、如孝子心

至尊密勒日巴將身口意供養給上師，一切都隨上師的心意而行，凡是上師吩咐的事，他都老老實實去做。按常人的想法，天天造房子，拆拆造造毫無意義，但密勒日巴並未以自己的想法為主，他完全按照上師的話去做。這是把自己捨於上師的“如孝子心”。

二、如金剛心

密勒日巴依止上師的心，在任何情況下都未曾破裂。尊者出走時，一閱見常啼菩薩的傳記，就馬上自我反省而立即回到上師身邊。上師圓寂之後，密勒日巴的心和上師始終不分離，每次唱道歌時，總是首先敬禮瑪爾巴上師。因此，他具有“生生世世不離師”的“如金剛心”。

三、如大地心

尊者荷負上師的事業重擔而無疲厭。最初苦行時，什麼擔子都能自己挑；後來精進修行時，圓滿現證了上師所交付的所有法要；成就後攝受弟子，圓滿繼承了上師的事業。這是具有荷負上師事業重擔的“如大地心”。

四、如輪圍山心

尊者發誓“要聽從上師所有的教言，克服一切苦行”，而且他確實做到了。即使背上長瘡、痛苦難忍，此心亦未動搖；即使從幾里的山下獨自背石頭上山，身體極度疲累，也不曾退失信心。這是具有“如輪圍山心”。

五、如僕使心

上師叫他下咒、降冰雹，他都立即去做，意無慚疑，這是具有“如世間僕使心”。

六、如除穢人心

在上師面前，他沒有絲毫傲慢，總認為自己是個下劣的罪人，三門極其謙卑，這是具有“如除穢人心”。

七、如乘心

至尊密勒日巴就像一輛大車，不論負擔有多重、路有多難行，他都歡喜受持。有人會說：“這樣像大車一樣背石運土有什麼功德？有什麼意義？”雖然在石頭上安立不了功德，房子蓋好了又拆也談不上有什麼意義，但是尊者承事上師的心最有功德、也最有意義。為了求得無上妙法，他想方設法讓上師歡喜，連運石蓋房這樣看似無義的事，他也一心一意地做。這種對一切都歡喜受持的心，就是“如乘心”。

八、如犬心

瑪爾巴上師顯現忿怒相時，對待密勒日巴就像對待一條狗，不但口中惡罵而且拳打腳踢，甚至用皮鞭亂抽，但是密勒日巴並未因此對上師產生邪見，這是具有“如犬心”。若換成我們，不要說受到這樣的毀罵，就是公開點名批評一次，心裡也不能接受，認為上師傷自己的面子，甚至生起嗔恨。

九、如船心

一般人從事單調的工作，時間一長就會厭煩，而尊者從事的正是這種乏味的勞動：今天修圓形房子，明天修三角形房子，後天修十層樓，修好了又拆掉，搬到山頂的石料又搬回山下。雖然天天如此，但他並未心生厭煩，這是具有“如船心”。

聽聞傳記之後，應當反觀自己依止上師的意樂和行為，與密勒日巴相差多大。

雖然密勒日巴的行為，我們連千分之一也做不到，但不能因此放棄，仍須隨學祖師大德，發願做到像他那樣。因為尊者是以凡夫身如此行持而即身成就的，我們也是凡夫，雖然不能完全行持，但能做多少就應盡力去做，這樣不斷進步，終有一日也能像他一樣成為賢善的弟子。

現今人們有一種可怕的惡相：不知檢查自己，專門檢查上師；不要求自己，專門要求上師；不指責自己，專門指責上師。比如：對上師些微的過失，看得比須彌山還大，自己渾身過失卻從不反省。一開口就要求上師傳授最高深的法，如果上師不傳大法就不滿足。但是，反觀自

己對善知識做過何等承事，有什麼資格要求上師傳授大法？又是以什麼心態求法？是不是為了佛法、為了眾生而求法？真正檢查起來，恐怕除了傲慢心外，絲毫善心也沒有。

還有人喜歡指責上師，比如說：“我依止了這麼久，相續中一點功德也沒有生起，可見你沒有加持。”或者說：“你不重視我，根本不加持我。”

現在反問：你修好了依止的意樂和加行嗎？為什麼只往外看而不反觀自己？不具備弟子的德相卻想求得加持，豈不是自相矛盾嗎？如果具備信心和恭敬，當下就是加持，這不是很明顯嗎？

所以，聽受密勒日巴尊者的傳記後，若知反觀、改正自己，就有大利益。能夠改變自己的意樂和行為，才是真正學習傳記。那麼，應要如何聽聞傳記呢？就是發心隨學他的行為。

希望大家平常多看些高僧大德的傳記，比如：《高僧傳》、《菩提道次第師師相承傳》、《大圓滿傳承源流》、《虹身成就略記》，或者各宗各派大德的傳記、《淨土聖賢錄》、《禪林寶訓》等等。

依止善知識的軌理，分為意樂親近和加行親近兩部分。意樂親近軌理中，總的開示了親近意樂，下面特別申明修持信心是修習依止意樂的根本。

己二、特申修信以為根本分三：一、信心極要之根據；二、認定此處所修之信心；三、如何修信之理。

第二，修信為根本者。

庚一、信心極要之根據

為什麼說信心極為重要呢？下面根據經論和語錄解釋。

《寶炬陀羅尼》云：“信為前行如母生，守護增長一切德。”

《寶炬陀羅尼經》說：信為一切修行的前導，猶如母親，出生、守護、增長一切功德。

“除疑度脫諸瀑流，信能表喻妙樂城。”

有了信心便能斷除疑惑，度脫生老病死的瀑流。信心猶如妙樂大城，安住信中猶如居於妙樂大城，身心安樂吉祥。

“信無濁穢令心淨。”

何者是“濁穢”？疑為濁穢，懷疑生起時，心即不清淨。相反，若生起信心，當下心便清淨。

《入阿毗達磨論》中說：“是能除遣心濁穢法，如清水珠置於池內，令濁穢水皆即澄清，如是信珠在心池內，心諸濁穢皆即除遣。”信心是能遣除心垢的妙法，具有淨化的功能。清水珠放於池中，能使污水澄清；同樣，信珠置於心池，便能遣除內心的污穢。

“能令離慢是敬本。”

信心能令人遠離傲慢，是引發恭敬的根本。

恭敬心建立在信心的基礎上，對上師三寶生起無偽的信心，同時也會引發恭敬而遠離傲慢。

“信是最勝財藏足，攝善之本猶如手。”

信心是最殊勝的寶藏與雙足。信心如手，是攝持萬善的根本。

《華嚴經》云：“信藏解脫門。”由於信心含藏一切功德，因此是最殊勝的寶藏。信心又如最殊勝的雙足，能讓人逐步趣向究竟的涅槃城。

《大智度論》云：“復以經中說信為手，如人有手，入寶山中自在能取，若無手不能有所取，有信人亦如是，入佛法無漏根力覺道禪定寶山中自在所取。”譬如：若人有手，到了寶山就能隨意地攝取寶物；如果無手，就只能入寶山而空返。同樣，具有信心者進入佛法無漏五根、五力、菩提分、禪定的寶山，便能自在地攝取功德寶藏。

《十法》亦云：“由何出導師，信為最勝乘，是故具慧人，應隨依於信。諸不信心人，不生眾白法，如種為火焦，豈生青苗芽？”

《十法經》中也說：由何者出生導師佛陀呢？信心是去往佛地的最勝車乘，因此智者應當依隨信心而修行。不具信心之人不會出生善法，猶如種子被火燒焦，如何能生出青色的苗芽？

由進退門^㉑而說信為一切德本。

以上經典由正反面，宣說了信心是一切功德之本。

以下再以大德教言說明。

敦巴請問大依怙云：“藏地多有修行者，然無獲得殊勝德者，何耶？”

一次，種敦巴請問阿底峽尊者說：“藏地有很多修行者，卻沒有人獲得殊勝功德，其中原因何在？”

依怙答云：“大乘功德生多生少，皆依尊重乃能生起。汝藏地人於尊重所僅凡庸想，由何能生？”

尊者答：“大乘的功德不論生起多少，都要依賴上師才能生起。你們西藏人對上師只作凡夫想，怎麼能產生功德？”

以上教言開示大乘功德必須依賴信心才能生起，下面說明信心是極重要的教授。

有於依怙發大聲白：“阿底峽請教授。”如其答云：“哈哈，我卻具有好好耳根。言教授者，謂是信心、信、信！”信為極要。

曾有人很不恭敬地對阿底峽尊者大聲說：“阿底峽，請為我傳教授。”

尊者回答：“哈哈！我還是很好的耳根，你不必這麼大聲。所謂教授，就是信心！信心！信心！”如同尊者所強調的那樣，信心極為重要。

以理歸納上述“信心極為重要”的根據，即：

對於所化相續中生起圓滿道的證德來說，信心極其重要，因為證德最初生起、中間安住、最後增長，都要依賴信心。

從五根五力的次第觀察，也能理解“信心為首”的涵義。信、進、念、定、慧，前前為因，後後為果，即：依賴信心產生精進，依賴精進產生不忘失的正念，依賴正念產生心繫一緣的禪定，依賴禪定產生如實了知法性的智慧。因此，五根的根本是信根，五力的根本為信力，一切善行皆以信心為首要。

特別從緣於上師的敬信來說，要在相續中產生道的證德，對上師的信心至關重要。因為，一切證德的生起依賴上師加持，而上師加持要融入相續，又須依賴信心。

下面以密宗和淨土宗為例，說明大乘法中修習信心的重要性。

密宗尤其強調信心的重要。

如《大威德續》云：“信心佛寶信法寶，信心僧寶信心母，信心上師信心父，信心大道信心舟，信心即是如意寶，信心密咒之悉地，信心福德之聖財，是故修持密咒者，是為自心起信心，應當誠心敬他眾。”

蓮師云：“具有堅信得加持，若離疑心成所願。”

帝洛巴說：“自己內心若有恭敬，即使上師住得很遠也像很近一樣。”

密勒日巴說：“若具信心和恭敬，就會產生加持。”

哲貢炯巴仁波切說：“上師四身雪山上，敬信之日若未升，不降加持之水流，故當勤修敬信心。”

法王蔣揚欽則旺波說：“修密法的上根，是指信根上等，也就是對佛法和上師具有堅定不移信心者。”

在《傑珍大圓滿》、《空行心滴引導文》等中也說，對修學密宗而言，信心上等是上等根器，信心中等是中等根器，信心下等是下等根器。因此，信心如同開啟成就大門的鑰匙。

對淨土宗行人來說，信心是往生淨土最關鍵的正因。《阿彌陀鼓音聲王陀羅尼經》云：“安樂世界，所有佛法不可思議，神通現化種種方便不可思議。若有信如是之事，當知是人不可思議，所得業報亦不可思議。”

《安樂集》中安立三種心：一者淳心，指信心深厚；二者一心，指信心純一；三者相續心，指信心相續，不雜餘念。該論又說：信心如能相續，則是一心；如能一心，則是淳心。具此三心，如不得往生，無有是處。

《阿彌陀經》云：“是故舍利弗，汝等皆當信受我語及諸佛所說。”因此，釋迦佛著重強調信心。淨土行人首先應信受佛語真實不虛、真實有極樂世界的萬德莊嚴、真實有往生淨土的不可思議利益，由深信而發願求生，由發願而修習淨業。所以，信心是往生淨土的第一正因。

藕益大師的《彌陀要解》云：“得生與否，全由信願之有無；品位高下，全由持名之深淺。”並說：“信力圓時則佛力圓。”

《無死鼓聲總持經》云：“具信善男或善女，誰有信心、勝解及恭敬心，將往生淨土。”

庚二、認定此處所修之信心

其信總之亦有多種，謂信三寶、業果、四諦，然此中者，謂信尊重。

總之，信心也有很多種，比如，信三寶、信業果、信四諦，然而此處所修的信心，是指對上師的淨信。

信心的分類：

《阿毗達磨雜集論》云：“信者於有體、有德、有能，忍可、清淨、希望為體。謂於實有體，起忍可行信；於實有德，起清淨行信；於實有能，起希望行信，謂我有力能得能成。”

所謂信，就是對於有體、有德、有能，分別以忍可、清淨、希望為體，即：一、對“實有體”發起“忍可行信”，即對諸法真實的事理深信而忍可；二、對“實有德”發起“清淨行信”，即對三寶真實的功德深深信樂；三、對“實有能”發起“希望行信”，即對一切世出世間的善根，深信自己有能力能獲得、成辦，而發起希望行信。

庚三、如何修信之理分四：一、宣說須觀師為佛之根據而作佛觀；二、思惟分別師過之過患而遮止；三、必須特意執取上師功德而思惟；四、對所有上師皆須無差別行持“觀其功德、莫觀過失”之理。

辛一、宣說須觀師為佛之根據而作佛觀

此復弟子於尊重所應如何觀？如《金剛手灌頂續》云：“秘密主^②，弟子於阿闍黎^③所應如何觀，如於佛薄伽梵即應如是。其心若如是，其善常生長，彼當速成佛，利一切世間。”諸大乘經亦說應起大師之想，毗奈耶中亦有是說。

弟子對上師應當如何觀想？如《金剛手灌頂續》所說：“秘密主，弟子對阿闍黎應當如何觀想呢？對佛如何觀想，對阿闍黎就應這樣觀想。如果有觀師為佛的心，他的善根就會常常生長，此人將速疾成佛而利益一切世間。”諸大乘經中也說應對上師生起大師之想，小乘毗奈耶中也有應對親教師和羯磨阿闍黎作佛想的教誡。

《佛說寶雲經》云：“於此法師當生殷勤想，善知識想，作示正道想。見是法師應生愛樂信敬歡喜，應起遠迎請令就座，應當讚歎：‘善哉！善哉！快說法要。’若一劫若減一劫若過一劫讚歎，如是猶不能盡，何以故？若人好樂法者種種讚歎尊重恭敬，猶不能盡所行之處。假使人能以血灑地，猶故不名盡心供養，何以故？如此法師則為受持如來一切佛種，如此法師應如獅子無異。”假使人能以鮮血灑地，還不能稱為盡心供養法師。為什麼呢？因為法師受持如來的一切佛種，應當如同對人中獅子^④一般對待法師。

《密集金剛》、《金剛精華莊嚴續》、《事師五十頌》、《大般若經》、《增上意樂經》、《現在佛陀現證三摩地經》、《十法經》、《地藏十輪經》等顯密經續中，都宣說了應當對阿闍黎觀想為佛。

有人問：為什麼應觀善知識為佛？以下說明理由。

此諸義者，謂若知是佛，則於佛不起尋求過心，起思德心。於尊重所，特應棄捨一切尋察過心，修觀德心。

觀師為佛的意義是：若了知是佛，則對佛不會生起尋求過失之心，而會生起思念功德之心。對於上師，特別應捨棄一切尋察過失之心，而修習觀察功德之心。

以上說明：為了避免尋求過失，而引發思念功德之心，應當觀師為佛。

下面闡述必須觀師為佛的其他理由。

佛為了調伏眾生而無勤示現千百億化身，善知識即是佛的化身，因此須觀師為佛。

《華嚴經》、《寶性論》、《大乘莊嚴經論》、《中觀心論》等中，都說佛陀有種種化身等。《涅槃經》云：“阿難勿痛苦，阿難勿呻吟，我於未來世，幻化善知識，利益汝等眾。”《父子相會經》云：“不空成就問佛：‘若佛涅槃，恐無人教化。’佛言：‘不空成就，我涅槃後，當化阿闍黎，而利諸有情’。”《二觀察續》等諸多密續中也如是宣說。

《普賢上師言教》說：“上師是三世諸佛之本體。上師的身為僧眾、語為妙法、意為佛陀，總集三寶；又身為上師、語為本尊、意為空行，總集三根本；又身為化身、語為報身、意為法身，總集三身；上師是過去諸佛之化身，未來諸佛之源泉，現在諸佛之補處。”

此外，以信心觀修上師時，應觀上師為佛，並且思惟上師的恩德超勝諸佛，這樣念修具有極殊勝的功德。密續中說：“何人俱胝劫，修十萬本尊，不如一剎那，憶念上師勝。”《誓言莊嚴續》云：“十萬劫中勤觀修，具相隨好之本尊，不如剎那念師勝，念咒修法千萬遍，不如祈師一遍勝。”

從獲得加持的角度，索甲仁波切說：“要想得到上師教法的全部加持轉化力量，你就必須嘗試開啟自己最大的恭敬心。只有當你把他當作佛時，像佛一般的教法才能夠從上師的智慧心來到你身心。如果你不能視上師就是佛，而只是把他看作普通人，那麼完美的加持就永遠不會出現，即使是最偉大的教法，你也無法接受。”

辛二、思惟分別師過之過患而遮止

思惟分別上師過失的過患之後，應當遮止分別上師過失的邪行。

此復應如彼續所說，依之而行：“應取軌範德，終不應執過，取德得成就，執眾過不成。”謂其尊重雖德增上，若僅就其少有過處而觀察者，則必障礙自己成就；雖過增上若不觀過，由功德處而修信心，於自當為得成就因。

而且，應按《金剛手灌頂續》所說實行，即：“應執取上師的功德，始終不應取上師的過失。取上師功德便能獲得成就，執上師過失則不得成就。”雖然上師的功德增上，但如果僅從他稍有過失之處觀察，則必定會障礙自

已成就；即使上師的過失增上，但如果不觀其過失而只對其功德修持信心，則對自己來說，一定會成為獲得成就之因。

是故凡是自之尊重，任其過失若大若小，應當思惟尋求師過所有過患，多起斷心而滅除之。設由放逸煩惱盛等之勢力故，發起尋覓過失之時，亦應勵力悔除防護，若如是行，力漸微弱。

因為“觀功德獲成就、觀過失不成就”，所以凡是自己的上師，不論其過失大小，都應思惟尋求上師過失的過患，多次發起斷心而滅除觀尋過失的邪心。如果由於放逸和煩惱增盛等勢力，而生起尋找過失之心，這時也應努力懺悔防護。若能如是而行，則觀過邪心的力量就會逐漸微弱。

理證：不應觀察善知識的過失，因為觀察善知識過失會障礙自己的成就。

教證：《金剛手莊嚴續》說：“察過失毀悉地因。”

以下通過問答來遣除邪見。

邪見者說：我的這些善知識並非佛陀。

問：以什麼根據斷定善知識不是佛陀呢？

答：因為佛陀已斷盡一切過失、圓滿一切功德，而善知識仍有許多過失。

問：以什麼根據斷定善知識具有過失呢？

答：因為我心前顯現了他的過失。

可見，邪見者是以心前顯現過失，而決定善知識實有過失。以下舉反例說明其根據不定。

邪見者的根據並不決定，因為：在無著菩薩心前所顯現的彌勒菩薩是只可憐的母狗，但彌勒菩薩並非苦難深重的傍生；在麥哲巴心前所顯現的大成就者夏瓦日是個殺豬的屠夫，但夏瓦日並非業際顛倒的屠夫；那諾巴心前所顯現的帝洛巴，是燒烤活魚的怪人，但事實上帝洛巴並非如此；惹瓊巴心前所顯現的密勒日巴是個乞丐，但密勒日巴並非薄福的賤人。

大成就者示現這些形象，其實是觀待業力尚未清淨的眾生，有必要如是幻化，因此，眾生心前的顯現並不代表真實存在。譬如：在嚴重膽病患者眼前，白海螺顯現為黃色；嚴重風濕病患者眼前，雪山顯現為藍色；在有眼翳者眼前，虛空中竟然浮現毛髮。然而，這些顯現皆非真實存在。

因此，若自心前顯現了善知識的過失，應知這只是自己迷亂的業力所現。五世達賴喇嘛教誡：當自己偶爾見善知識的過失時，應當想：這是由於我自己的心識顛倒而顯現的迷亂。《普賢上師言教》中也說：“若見到聖者上師的行為有過失，則應自相呵責，並且想：這是我自己的心識眼識不清淨所致，上師的行為無有絲毫過失或罪業，應對上師更加生起信心和清淨心。”

下面以公案證明。

善星比丘是佛的弟弟，他隨佛二十四年，作佛侍者，精通三藏十二部，講經不必看經文，可見其聰穎程度。

然而，他的內心極不清淨，在他眼裡，世尊一切行為都是欺誑的。他認為：“除了有一尋光之外，佛陀完全和

我一樣，沒有什麼了不起的地方。”而且說：“二十四年中作你的僕人，可是你除了身體具有一尋光之外，連芝麻大的功德我也沒見到。在解了法義方面我比你強，我不願再作你的僕人。”於是他離開了世尊。

當時，佛陀的侍者阿難問世尊：“善星比丘將轉生何處？”

佛告訴他：“善星比丘還能活七天，死後將在花園中轉為餓鬼。”

七天后，善星比丘果然轉生為具有九種醜相的餓鬼，下場非常悲慘。

因此，觀察上師的過失，過患極其嚴重，即使隨佛二十四年，也只是毀滅自己而已。

《雜寶藏經》中記載：

從前有位女居士很有智慧，而且誠信三寶。有一次，一位糊塗的老比丘到她家應供，女居士供養飲食之後，誠心誠意地祈請老比丘說法，並為他敷設法座，在座前閉目靜坐，恭敬地等待聽法。

老比丘對講經說法一竅不通，他坐在法座上非常著急，看見女居士閉上眼睛，就趕緊起身悄悄溜回寺院。女居士認為老比丘為她示現了無常苦空的道理，因此至心思惟有為法無常、苦、空、無自在，當即證得初果。她非常感激老比丘說法的恩德。

老比丘本無說法的功德，但女人以清淨心觀想，結果獲得大利益。

由以上公案可知：如同一座雪山，南面充滿了陽光，北面卻冰雪覆蓋。同樣，若對上師觀功德，當下就在加持陽光的照耀下；相反，若觀過失，內心當即就被罪業的冰雪覆蓋。所以，這一切都是自變自緣，關鍵在於用心的善惡。

辛三、必須特意執取上師功德而思惟

復應於其具諸淨戒或具多聞或信等德，令心執取，思惟功德。如是修習，設見若有少許過失，由心執取功德品故，亦不能為信心障礙。

除了不應思惟上師的過失之外，還應特意執取上師的功德而思惟。比如，對於上師守持淨戒，具足多聞、信心、精進等，應當讓心執取這些功德仔細思惟。這樣修習就能避免信心的違品，即使見到上師有少許過失，也能由一向執取功德的勢力，而不會成為信心的障礙。

以下從正反兩方面的比喻顯示其義。

譬如自於所不樂品，雖見具有眾多功德，然由見過心勢猛故，而能映蔽見德之心。又如於自雖見眾過，若見自身一種功德心勢猛利，此亦能蔽見過之心。

比如，對自己不喜愛的事物，即使見到它有很多功德，但由於見過失的心勢力強大，便能映蔽見功德之心。比如：生起強烈的嫉妒心時，即使對境具有功德，自己非但不見，反而會被強烈的嫉妒障礙，無法隨喜讚歎。

相反，雖然見到自己有很多過失，但如果見自己某項

功德的心勢力猛利，也能障蔽見過失之心。比如：陶醉於自己某種功德時，即使別人指出過失，自己也不願承認。又如母親內心始終執著孩子的功德，即使孩子有許多過失，也會被見功德之心遮蔽而看不見。

再以公案證明。

復次如大依怙持中觀見，金洲大師持唯識宗實相分見，由見門中雖有勝劣⁽²⁵⁾，然大乘道總體次第及菩提心，是由依彼始得發起，故執金洲為諸尊重中無能匹者。

又如：阿底峽尊者持中觀見，金洲大師持真相唯識宗見。雖然阿底峽尊者的見解比上師高，但因為尊者相續中的大乘道總體次第和菩提心等功德，都是依靠金洲大師才生起的，因此，尊者把金洲大師執為眾多上師中無與倫比的上師。

據傳記說，當年阿底峽尊者提起其他上師的尊名時，雙手合掌於胸前，而說到金洲上師的尊名時，便雙手合於頂上，流淚敬稱上師的尊名。

弟子問他：“您說到上師名稱時，為何有如此差別？是因為上師們的功德有差別，還是對您的恩德有差別？”

尊者說：“我的上師都是大成就者，因此功德無大小，但恩德有大小。我相續中的少分菩提心是依靠金洲大師的恩德才獲得，因此他對我的恩德極大。”

此處引用尊者的公案，說明執取功德的心猛厲，就會遮止見過失之心。尊者可以從完全相反的兩個角度觀察：



一是上師的見解比自己低；二是由於上師加持，自己生起了大乘道的總體次第和菩提心的功德。若執取前者，便會誤入歧途；若執取後者，則能引發信敬。而尊者始終憶念上師的功德和恩德，所以一提及上師的尊名時，恭敬之情油然而生。

又如，古代的讀書人作了大官，返回故里時，一見到少年時老師的房舍，就會下馬敬禮。雖然如今自己的學問已超過老師，但內心一直憶念師恩，所以見到老師的房舍時，自然引發恭敬的行為。

歸納：

應當一心思惟上師的功德，因為：一直以心執取上師的功德，就會遮止執取過失，而不會產生信心的障礙。

比喻：若一棵樹平時向東傾，則最終必不會向西倒。

因此，若一向思惟上師的功德，則始終只見功德而不取過失。如此不斷觀修，則信心未生者能生、不穩定者能得穩固、穩固者能增上圓滿。一旦信心圓滿，自然就引生華嚴九心，而有了圓滿的親近意樂，就能獲得上師圓滿的加持，由此生起一切地道功德。

明理之後，當一心思惟上師的功德，此乃甚深之方便。宗大師在《事師五十頌》中教誡說：“心裡反覆憶念上師顯而易見的功德，是對上師生起信心最行之有效的甚深方便。……如此能增上功德智慧，制止審視過患的心理。經常觀察上師功德，便可成為圓滿成就之因。”

辛四、對所有上師皆須無差別行持“思惟功德、莫觀過失”之理

下至唯從聞一偈頌，雖犯戒等，亦應就其功德思惟，莫觀過失，悉無差別。

此句是說無差別之理。

對何者無差別？“下至唯從聞一偈頌，雖犯戒等”，即下至在任何法師前只聽過一頌佛法，即使法師有犯戒等過失，也應無差別地觀想清淨，不應觀其過失。

在何處無差別呢？在“思惟功德、莫觀過失”上無差別，即應當一向思惟法師的功德，不觀過失。

下面引兩個教證說明。

《寶雲經》云：“若知由其依止尊重，諸善增長不善損減，則親教師²⁶或聞廣博或復寡少，或有智解或無智解，或具尸羅或犯尸羅，皆應發起大師之想。”

《寶雲經》說：“如果知道由依止上師將會增長善根、損減不善，那麼我們對所有親教師都應無差別地發起大師之想，即不論親教師聞法廣博或寡少、是否有智慧解了法義、具戒或犯戒，都應對其發起大師之想。”

比如，我們是由父母養育成人，不論父母有沒有文化、是否具足智慧、行為圓滿與否，都不必分別，唯應憶念父母恩德而生起孝敬心。

有人問：我為什麼要對他發起大師想？

答：因為由依止佛陀，能使你諸善增長、不善損減，

而如今在特定的因緣下，你通過依止上師而諸善增長、不善損減，因此他是你的導師，應對其生起導師之想。

經中繼續說明什麼是“作大師想”。

“如於大師信敬愛樂，於親教師亦應信樂，於軌範師悉當發起恭敬承事。”

對待親教師要像對待佛陀一樣，對佛陀如何信敬愛樂，對親教師也應如是信樂，對所有軌範師都應發起恭敬而承事。

“信敬愛樂”，即毫無疑慮而淨信，不傲慢而恭敬，不疏遠、不厭背而愛念，不懈怠而樂欲。這四字包括了所有親近善知識的善心。

這樣做有何利益呢？

“由此因緣菩提資糧，未圓滿者悉能圓滿，煩惱未斷悉能斷除。”

由於恭敬親教師和軌範師的因緣，菩提資糧未圓滿者都能逐漸圓滿，煩惱未斷除者都能逐漸斷除。

所以，應當特別注意“敬師因緣”。對待上師的心態和行為是道之根本，做好了才能成就，否則會失壞根本，最後淪為善星比丘之流。試想：無根者能否堅固、成長、圓滿、廣大呢？不敬上師者即是無根之人，此輩想獲得成就，猶如蒸沙煮飯，永無可能。

“如是知己便能獲得歡喜踴躍，於諸善法應隨順行，於不善法應不順行。”

這樣明白道理之後，便能觸動善根而獲得歡喜踴躍的善法欲，隨順一切善法而行，不隨順一切惡法，一定會有這種心理和行為的轉變。

對此關鍵在於自己是否能夠覺悟。善心一旦萌發，就會歡喜行善，會想隨學高尚的行為。佛教強調尊師重道，佛陀親口教導我們，尊重善知識應與佛無異。因此，明理之後，要把握好這個根本，內有信敬、外有善知識加持，自己一定會隨順善行、遮止惡行。

第二個教證。

《猛利問經》亦云：“長者，若諸菩薩求受聖教及求讀誦，若從誰所聽聞受持，施戒忍進定慧相應，或是集積菩薩正道資糧相應一四句偈，即應如法恭敬尊重此阿闍黎。”

“求受聖教”，指求受聖教的傳承。“求讀誦”，是求學經文的讀誦。“相應”即具有，譯師隨順古譯，譯為“相應”。“施戒忍進定慧相應，或是集積菩薩正道資糧相應一四句偈”，即具有佈施等六度的所詮義，或者具有集積菩薩正道資糧所詮義的一個頌詞。

佛在《猛利問經》中也說：“長者，若菩薩求受聖教的傳承和經文的讀誦，而從某人處聽受了一頌法義，其中說到六度或集積菩薩正道資糧的涵義，則菩薩就應如法恭敬、尊重此位阿闍黎。”

下面以比喻顯示“法恩難報”。



“隨以幾許名句文身開示其偈，假使即於爾所劫中，以無諂心以一切種利養恭敬及諸供具，承事供養此阿闍黎。長者於阿闍黎作應敬重阿闍黎事，猶未圓滿，況非以法而為敬事。”

首先假設一種廣大供養：

供養的時間，是“爾所劫中”，即阿闍黎開示了多少頌法義，就在這麼多劫的時間中供養。

供養心，是“無諂心”。真心誠意，是無諂；表裡不一，心不敬重，外表敬重，是有諂。

供養物，是“一切種利養恭敬及諸供具”。比如：御廚烹製天下所有美味供養皇帝，是“以一切種美味承事供養”，此處則以一切種類的利養、恭敬和供養具作為供養物。

如此承事供養是否足夠呢？佛說：“即使這樣承事供養，弟子尚且不能圓滿本分應做的敬重阿闍黎之事，更何況不是如法恭敬承事。”

我們往往覺得不必承事供養阿闍黎，或者稍作承事供養便感滿足。

大家應對照經文，逐項反觀自身：

一、自己在善知識座前聽過多少法？

比如，一天聽二十頌，一年就有六千多頌。

二、善知識對自己的法恩有多大？

善知識開示解脫道的恩德無法衡量。

三、身為弟子，自己曾作過多久的承事供養？

也許連一百天也沒有。若和比喻中的時間相比，自己承事供養的時間則可忽略不計。

四、自己是以何種心態承事供養？

或許是表面應付，無可奈何地作一點，或者根本沒想到承事供養，都不是以無諂心供養。

五、自己曾作過何等承事供養？是否以一切種利養、恭敬、供具承事供養？

《猛利問經》說：對善知識以比喻中的廣大供養而作承事，尚且不能圓滿報恩，何況我們根本無法如是供養承事，就更難以報恩了。既已了知法恩浩大，便要徹底斷除分別善知識的過失，時時憶念善知識的恩德和功德。

比如：在你窮困潦倒時，有人送你一億美金，那麼他就是你的大恩人。若不知恩念恩，反而觀其過失，甚至四處宣揚，則是忘恩負義之輩。我們不能在佛法中忘恩負義，對於曾經有過法恩的善知識，下至只聽過一頌法義，都要思惟善知識的功德，不能分別過失。

有些人懷疑：“上師還是有差別的，有些是主要的上師，有些只聽過幾次法，他們對我的影響也不一樣。”

這是沒有辨明在何處無差別，何處有差別。

在何處無差別呢？在“只觀功德、不觀過失”上無差別。對曾有法恩的善知識，皆應只觀功德、不觀過失，這樣才能遠離一切成就的障礙、修集一切成就的因緣。又在何處有差別呢？恩德有大小、加持有深淺，所以善知識還是有主次的差別。比如，那洛巴主要依止帝洛巴，阿底峽尊者以金洲大師為恩德最大的上師等。

己三、隨念深恩應起敬重

第三，隨念深恩者。

隨念善知識的深恩，是為了發起恭敬、尊重之心。

“敬重”是重要的親近意樂，應當由念恩來引發。如何念恩呢？須按《十法經》和《華嚴經》所說，結合實際，對照經文具體憶念。

《十法經》云：“於長夜中馳騁^{②⑦}生死，尋覓我者；於長夜中為愚癡覆而重睡眠，醒覺我者；沉溺有海，拔濟^{②⑧}我者；我入惡道，示善道者；繫縛有獄，解釋我者；我於長夜病所逼惱，為作醫王；我被貪等猛火燒燃，為作雲雨而為息滅。”應如是想。

《十法經》說：

當我在漫漫長夜中，奔走於生死曠野時，是誰以慈悲的雙眼將我尋覓？是我敬愛的善知識！

當我在漫漫長夜中，被愚癡覆蓋而陷入沉沉迷夢時，是誰將我從夢中喚醒？是我敬愛的善知識！

當我沉溺在三有苦海中苦苦掙扎時，是誰如船師般救拔我？是我敬愛的善知識！

當我誤入惡道業際顛倒時，是誰為我指示安穩的善道？是我敬愛的善知識！

當我被緊緊繫縛在三有的牢獄中，是誰為我解開繫縛、讓我重返自由？是我敬愛的善知識！

當我在長夜中為煩惱病所折磨，是誰如醫王般為我療治？是我敬愛的善知識！

當我被貪嗔的烈火不斷焚燒時，是誰化作清涼雲雨息滅我的熱惱？是我敬愛的善知識！

應當這樣時常感念善知識的恩德。

以下具體解釋。

一、“於長夜中馳騁生死，尋覓我者。”

比如，孩子走失後，母親萬分焦急，而小孩卻不知母親的慈悲一剎那也沒有捨離他。我們這些輪迴浪子，無論在三有中何處漂泊，善知識都一直以慈悲眼尋覓我們。

比如，在遙遠的漢地時，誰曾想到有朝一日會來到藏地修行，然而上師以悲眼尋覓我們，用溫暖的手把我們帶到安樂之地，世上再沒有人能像上師這樣生生世世尋找我們。

二、“於長夜中為愚癡覆而重睡眠，醒覺我者。”

生死是一場大夢，我們沉迷在生死大夢中，迷亂顛倒，若非上師喚醒，我們依然會在迷夢中沉睡，無法醒來。

上師唯一希願將我們從長夜的迷夢中喚醒，只要我們能有一絲覺醒，他就備感歡喜。為了喚醒我們，老人家七十高齡還日日擊大法鼓，為我們宣講《百業經》、《入行論》、《大幻化網》、《上師心滴》等妙法，這都是由於慈悲我們。

若無上師宣說因果，誰能從惡道迷夢中醒來？若無上師開示四諦，誰能從生死迷夢中醒來？若非上師勸發菩提

心，誰能從自私自利的迷夢中醒來？若非上師直指心性，誰又能從無明中覺醒？

孩子昏迷時，母親不斷地呼喚他，即使孩子長眠不醒，母親也願意終生陪伴。我們的愚癡深重，難以覺醒，大恩上師在長夜之中陪伴我們，用種種方法喚醒我們，這就是無等的大恩上師！

三、“沉溺有海，拔濟我者。”

當我們沉溺在苦海中時，上師作為船師，不顧一切地救濟我們，始終以慈悲護持我們。

大恩上師曾經說：“你們一生中造的惡業非常多，今生更應求生西方極樂世界，永遠解脫苦難。凡是和我結過緣的人，假如因為信願不夠或者業障過重，今生未能如願往生，不管下一世你們轉生何處，我都會化身到你們身邊度化你們，一直到你們往生極樂世界為止。”

和大恩上師有緣的人，不應忘記上師的恩德。上師發願、迴向，都是為了救度我們。老年人更應時常祈禱上師，依靠上師的加被，今生便能往生極樂世界。

四、“我入惡道，示善道者。”

在我們誤入惡道即將墮落時，是善知識及時為我們開示善道。若無善知識引導，我們將無惡不作，過著充滿罪惡的生活，今生是苦，來世也苦，毫無安樂可言。善知識悲憫我們，為我們指示解脫之路，今生能走上善道，完全是上師的恩德所致。

五、“繫縛有獄，解釋我者。”

比如：孩子被關入監獄，沒有任何行動自由，父親因為憐憫愛子，便會想方設法地營救，大恩上師就是這樣的慈父。如果沒有上師的救護，我們在輪迴當中，有家庭、感情、無量瑣事的束縛，每天在世間牢獄中，像牛馬一樣毫無自由。然而，在上師的加持下，我們重獲自由，不需為瑣事忙碌，不必為生活操心，能夠自在地聞思修行，這都是上師的加持所致。沒有上師，我們的命運將全然不同，是上師解救了我們，讓我們擁有自在的修行生活。

六、“我於長夜病所逼惱，為作醫王。”

當我們被煩惱病逼惱時，是上師慈悲地看護我們，為我們治療心病。他觀察病情，開出對治的藥方，並叮囑我們如何取捨。

雖然我們病情嚴重，時常發作，但上師也沒有捨棄我們，反而親自作護士照顧我們，為我們承受苦難。

七、“我被貪等猛火燒燃，為作雲雨而為息滅。”

當貪等煩惱猛火燃燒時，上師以慈悲化解我們的熱惱，從他智慧海中流露的法語，就像一陣陣雲雨，讓我們的內心當下清涼。

應當如此反覆憶念上師的恩德。

《華嚴經》說：“善財童子如是隨念痛哭流涕：‘諸善知識，是於一切惡趣之中救護於我，令善通達法平等性，開示安穩、不安穩道，以普賢行而為教

授，指示能往一切智城所有之道，護送往赴一切智處，正令趣入法界大海，開示三世所知法海，顯示聖眾妙曼陀羅。善知識者，長我一切白淨善法。’ ”

《華嚴經》說：善財童子如是隨念善知識對自己的恩德，不禁痛哭流涕。（人都會流淚，其中以大悲和感恩的淚極為清淨。不忍眾生苦，以大悲所引，便會流下眼淚；憶念上師恩德時，以感恩心也會自然流淚。這樣的淚水能滋潤善根、淨化相續，都是真情的流露。）他說：善知識從一切惡趣之中救護了我，讓我善巧通達了諸法大平等性，為我開示了解脫的安穩道和輪迴的不安穩道。善知識以普賢菩薩的廣大願行教授我，為我指示能前往一切智城的所有正道，護送我往赴一切種智之處，真正令我趣入法界大海。善知識為我開示過去、現在、未來的無量所知法海，為我顯示聖眾的殊勝壇城。善知識，長養我的一切白淨善法。

下面要求我們效仿善財童子。

應如此文而正隨念，一切句首悉加“諸善知識是我”之語，於前作意善知識相，口中讀誦此諸語句，意應專一念其義理。

應當按照《華嚴經》的這段經文隨念恩德，在每一句的開始都加上“諸善知識是我”，比如“諸善知識是令我善巧通達法平等性”等。

念恩的方法，即：心前作意善知識的形象，口中讀誦此等文句，內心應專注地憶念文義，這是修習念恩。不斷

憶念善知識的恩德，待憶念真切時，自然會如善財童子因感恩而痛哭。

於前經中，亦可如是而加諸語。

在前面《十法經》的經文中，也可依次加上“諸善知識是我”等語句。

以下所引的《華嚴經》偈頌，描述了善財童子尋求依止彌勒菩薩的心情。善財童子一向感念善知識的恩德，他是以念恩之心前去親近彌勒菩薩的。

又如《華嚴經》云：“我此知識說正法，普示一切法功德，遍示菩薩威儀道，專心思惟而來此。”

善財童子心想：我的善知識宣說正法，普遍開示一切佛法的功德和菩薩的威儀行道，我是一心思惟善知識的恩德而來到此地。

“此是能生如我母。”

善知識能生育我的慧命，猶如我的慈母。

我們的慧命從何時開始誕生？從依止善知識開始。大到大小乘的見道乃至無學道，小至相續中生起一剎那的智慧和信心，都是來自於善知識的恩德。因此，善知識如同慈母。

以我們道場來說，我們相續中能生起點滴的功德，都是上師如意寶的加持所致。由於上師慈悲攝受、傳授顯密妙法，我們才能生起信心、智慧等功德，因此上師是我們的慈母。

“與德乳故如乳母，周遍長養菩提分，此諸善識遮無利。”

頌中從“長養菩提分”和“遮止無利”兩方面，把善知識比喻為乳母。

比喻：

嬰兒沒有生存能力，全賴乳母的長養、將護才能逐漸長大。“長養”就是給嬰兒餵奶、餵食、洗澡、撫摸等。乳母的長養之恩極大，她用身體精華的乳汁哺育孩子，費盡心血地養育。由於乳母的恩德，嬰兒才能一天天健康成長起來。“將護”，就是孩子學步時，乳母時時在身邊保護，不讓他摔倒，孩子有病時，乳母也守護不離，這些叫“將護”。

意義：

善知識給予我佛法功德的乳汁，周遍長養我的菩提分，遮止我趣入無意義的邪行，他是長養將護我的乳母。

比如，善知識傳法使我們善根增長，這是長養我們的菩提分，而時時遮止我們造惡，讓我們免墮惡趣，這是將護我們。

“解脫老死如醫王，如天帝釋降甘雨，增廣白法如滿月，猶日光明示靜品。”

善財童子又說：善知識猶如醫王，讓我從老死中獲得解脫，又如帝釋天普降甘露法雨，滋潤我的相續。他讓我的善法日益增廣，最後如滿月般圓滿清淨。他又如同日光，為我顯示寂靜涅槃之法。

“對於怨親如山王，心無擾亂猶大海，等同船師遍救護，善財是思而來此。”

善知識如山王般毫不動搖，沒有任何怨親的偏執；善知識的心如大海般平靜，即使困難再大、勞累再多，他的利他之心也從未被擾亂；善知識就像一位船師，以大無畏的精神，在驚濤駭浪之中勇猛地救護眾生。善財我是由於感念善知識的恩德，而來到此地。

“菩薩啟發我覺慧，佛子能生大菩提，我諸知識佛所讚，由是善心而來此。”

永遠難忘，是菩薩啟發了我覺悟的智慧，我才能出生大菩提。我的善知識為諸佛所稱讚，我是以感恩之心前來此地。

“救護世間如勇士，是大商主及怙依，此給我樂如眼目，以此心事善知識。”

在我的心目中，善知識就像一名勇士，以勇猛的菩提心救護世間的眾生；他是偉大的商主，護送無量有情趣向解脫的寶洲；他又像須彌山王，是我們依賴的怙主；善知識給予我安樂，猶如眼目一般（由於他的啟發，我遠離了愚癡而照見實相）。我以此念恩之心而承事善知識。

以上，善財童子由念恩而生起了對善知識的敬重意樂，經文中多處出現“善財是思而來此”、“以此心事善知識”，此乃關要。我們應隨學善財童子，隨念深恩而發起敬重。

應詠其頌而憶念之，易其善財而誦自名。

應邊念誦《華嚴經》的頌詞，邊憶念善知識的恩德，並將其中“善財”二字換成自己的名字而念誦。

戊二、加行親近軌理分五：一、總說親近軌理；二、略說作師所喜之三門；三、廣說作師所喜之三門；四、親近之目的；五、親近之時間。

第二，加行親近軌理者。

己一、總說親近軌理

如《尊重五十頌》^{②⑨}云：“此何須繁說，勵觀彼及彼，應作師所喜，不喜應盡遮。金剛持自說，成就隨軌範，知己一切事，悉敬奉尊長。”

總的以加行親近的軌理，應如《事師五十頌》所說：“對此何必多言，努力觀察上師所喜之事和不喜之事，明白之後，應盡力做上師歡喜之事，儘量遮止上師不喜之事。因為金剛持親口說，一切成就皆須依賴上師。了知此理之後，一切三門的行為都應恭敬奉事上師。”

總之應勵力行，修師所喜，斷除不喜。

總之，應當努力修持一切上師所歡喜的事，斷除一切上師不歡喜的事。

歸納：

尋求解脫的弟子，對於一切上師所喜之事都應行持、一切上師不喜之事都應斷除，必須這樣依止上師，因為：

佛說一切成就皆須依靠上師。

比喻：若要獲得所欲，則須依賴如意寶，故應對如意寶作清潔、祈禱等，由此才能獲得所欲。

己二、略說作師所喜之三門

作所喜者，謂有三門：供獻財物，身語承事，如教修行。

做上師歡喜之事，有三個途徑——供獻財物、身語承事和依教修行。其中，供獻財物是下等所喜，身語承事是中等所喜，依教修行是上等所喜。

如是亦如《莊嚴經論》云：“由諸供事及承事，修行親近善知識。”又云：“堅固由依教奉行，能令其心正歡喜。”

這也如《大乘莊嚴經論》所說：“通過供事③〇、承事、修行三者，親近善知識。”該論又說：“菩薩由依教奉行，能令善知識的心真正歡喜。”

己三、廣說作師所喜之三門分三：一、供獻財物；二、身語承事；三、如教修行。

庚一、供獻財物

其中初者，如《五十頌》云：“恆以諸難施，妻子自命根，事自三昧師，況諸動資財。”

如《事師五十頌》所說：“對於常人難以施捨的妻子、兒女和自己的生命等，尚且應恆時供獻自己的誓言阿

闍黎，何況其餘動搖無常而沒有實義的資財，更應供獻給上師。”

又云：“此供施即成，恆供一切佛，此是福資糧，從糧得成就。”

這樣行持有何利益呢？《事師五十頌》又說：如此恆時供養上師，等同恆時供養一切諸佛，這是殊勝的福德資糧，由積聚資糧而獲得成就。

復如拉梭瓦云：“如有上妙供下惡者，犯三昧耶，若是尊長喜樂於彼，或是唯有下劣供物，則無違犯。”此與五十頌所說符順，如云：“欲求無盡性，如如少可意，即應以彼彼，勝妙供尊長。”

又如拉梭瓦所說：“如果自己擁有上妙的供物，卻只供養下劣的財物給上師，則犯三昧耶戒。如果是上師喜歡下劣的供物，或是自己只有下劣的財物，則無違犯。”

這種說法與《事師五十頌》所說相符，該論說：“欲求無盡的法身果位，按照自己有少量乃至極多的悅意財物，就應當以這些勝妙財物供養上師。”

此復若就學者方面，以是最勝集資糧故，實應如是。就師方面，則必須一，不顧利養。霞惹瓦云：“愛樂修行，於財供養，全無顧著，說為尊重，與此相違，非是修行解脫之師。”

對於“應不應供養財物”的問題，此處分別就學者和上師的本分來抉擇：

對學者來說，供獻財物是積累資糧最殊勝的方便，因此實應這樣去做；就上師而言，則必須是一種不耽著利養的上師。霞惹瓦說：“喜愛修行，對財物供養毫無執著，這是善知識；反之，不愛修行而耽著財物，則不是修行解脫的上師。”

歸納：

對善知識，必須儘量供獻財物，因為：通過供獻財物能夠與善知識的心親近，且將積聚眾多資糧。

比喻：應儘量在四季都能生長莊稼的良田中播種。

庚二、身語承事

第二者，謂為洗浴、按摩、擦拭及侍病等，當如實讚師功德等。

身語承事之中，身承事是為上師洗浴、擦拭身體、按摩及侍病等（“等”字表示凡是弟子應做之事都勤快地做）；語承事，即應如實讚歎上師的功德或為上師傳話等，凡是在語言方面應做之事無不勤做。《菩薩藏經》說，對善知識應如對待佛陀一般地承事。

歸納：

必須以身語承事善知識，因為：承事善知識，等於承事一切諸佛而將產生許多福德。

庚三、如教修行

一般情況：



第三者，謂於教授遵行無違，此是主要。《本生論》云：“報恩供養者，謂依教奉行。”

所謂如教修行，就是對善知識的教授遵行不違，這是最主要的。《本生論》說：“所謂報恩供養，就是依教奉行。”

《華嚴經》二十一心之一的王子心，即是如教奉行之心。經云：“應發如王子心，遵行教命故。”

特殊情況：

設若須隨師教行者，若所依師引入非理及令作違三律儀事，如何行耶？

有人問：你說凡事必須隨順師教而行，但如果上師將我引入非理，或讓我做和三律儀相違的事，這時應該怎麼做呢？

下面引教證回答。

《毗奈耶經》於此說云：“若說非法，應當遮止。”《寶雲》亦云：“於其善法隨順而行，於不善法應不順行。”故於所教，應不依行。不行非理者，《本生論》第十二品亦有明證。

《毗奈耶經》對此回答說：“如果上師宣說非法（比如，上師說：可以喝酒，不必誦戒、安居，非時吃飯沒有關係等），就應當遮止。”《寶雲經》也說：“對於善法應隨順而行，對不善法應不隨順。”因此，對於上師所說非理之事或與三乘戒律相違之事，弟子不應行持。所謂“不行非理”，《本生論·第十二品》中也有明證。

以上所說的不行非理，必須排除一種特殊情況，即不能以此衡量證悟者的上師及弟子的行為。

雖然可以不隨順非理之事，但不能因此對上師產生不清淨的想法。

然亦不應以此諸理，遂於師所不敬輕訾而毀謗等。如《尊重五十頌》云：“若以理不能，啟白不能理。”應善辭謝而不隨轉。

雖然對於上師所說的非理之事可以不做，但也不能因為這些道理，就對上師不恭敬、輕視、指責而毀謗等。應如《事師五十頌》所說：“如果依理不能行持，應向上師啟白不能做的理由。”即應委婉辭謝，不隨順非理之事。

歸納：

對於上師一切合理的吩咐，都要去做，因為：一切共與不共的成就都是依賴上師的加持而獲得，而上師的善說又是弟子融入加持的方便。

己四、親近之目的

如是親近時，亦如《莊嚴經論》云：“為受法分具功德，親近知識非為財。”是須受行正法之分。

這樣親近時，也如《大乘莊嚴經論》所說：“為了領受正法功德而親近善知識，而不是為了獲得財物。”以供獻財物、身語承事、如教奉行親近上師，目的必須是為了受行正法。

博朵瓦云：“差阿難陀為大師侍者時，謂若不持大師不著之衣、不食大師之餘食、許一切時至大師前，則當侍奉承事大師。如此慎重，其意是在教誨未來補特伽羅。我等於法全不計較，雖少許茶悉計高低，謂師心中愛不愛念，此是心內腐爛之相。”

博朵瓦說：“當年差遣阿難作佛的侍者時，阿難提出：如果可以不拿佛不穿的衣服、不吃佛剩餘的食物、開許無論何時都能到佛陀面前，我就答應侍奉承事佛陀。阿難尊者如此慎重，用意是在教誨未來的人們親近上師時，應當一心求法而不是追求財物。我們在法上完全不計較，但即使對少許茶葉也要計較高下，認為上師心中喜歡他、不喜歡我，這是內心腐爛的徵相。”

“於法全不計較”，即內心不計較是否獲得佛法，對法毫無希求。“雖少許茶悉計高低”，即對上師賜予的財物非常計較，可見親近上師的目的是為了財物。

己五、親近之時間

親近幾時者，如博朵瓦云：“有一來者，是加我擔，若去一二，是擔減少，然住餘處亦不能成，是須於一遠近適中經久修習。”

親近善知識的時間以多久合適呢？按博朵瓦尊者所說：“來一位學人，我的負擔就增加一分，走了一兩位，我的擔子也就減輕一分；但是，如果弟子住在其他地方而不能親近善知識，也無法獲得成就。因此，需要一種遠近適中的安排，以便在善知識身邊經久修習。”

“遠近適中”：“遠”是指親近的時間間隔太長，比如四個月才親近一次，這樣就太疏遠了。“近”是指親近的時間間隔太近，比如一天去三次，這樣也會讓善知識勞累。因此，親近的時間需要遠近適中。

歸納：

尋求解脫的弟子，在修行尚未穩固之前，必須親近具相善知識，因為：如果遠離善知識，在此期間道業就會荒廢，不可能遣除違緣、增長修行智慧。

比喻：幼兒不能獨立生存時，必須依賴了知取捨、能作養育的母親。

阿底峽尊者也說：“在未獲得聖者地之前，不能離開上師。”《戒律根本頌》說，一個修行人要自己獨立，必須具備兩個條件：一是精通經律論三藏，二是受比丘戒十夏以上，若不具備這兩個條件，就必須依止上師。因此，依止善知識須發長遠心。

應當檢查自己：如果自心尚未穩固，遇到違緣還不能轉為道用，則說明相續尚未成熟，在此期間就不能遠離善知識。如果過早地遠離，則難以獲得成就。

丙四、依止勝利分四：一、總說勝利；二、淨除惡業、成就善根之殊勝利益；三、依止上師自然產生功德之利益；四、略言不如理依止的過患。

第四，親近勝利者。

丁一、總說勝利



近諸佛位，諸佛歡喜，終不缺離大善知識，不墮惡趣，惡業煩惱悉不能勝。終不違越菩薩所行，於菩薩行具正念故，功德資糧漸漸增長。悉能成辦現前、究竟一切利義。承事師故，意樂、加行悉獲善業，作自他利，資糧圓滿。

宗大師首先標出親近的利益，然後引《華嚴經》、《不可思議秘密經》證明，教證之義攝在前面的總標當中。

下面分別以理成立總標的內容。

一、近諸佛位

善知識，對您如理依止將使我接近佛位，因為：依靠您修道極為迅速，而且令您歡喜將產生眾多福德。

比如：那諾巴如理依止帝洛巴，即生就從資糧道快速趣入佛地。密勒日巴如理依止瑪爾巴，也即生從初學者的地位獲得究竟佛果。

二、諸佛歡喜

善知識，對您如理依止將使諸佛歡喜，因為：您是諸佛的化身，如果對您產生信心，諸佛見後會說：“他是向上仰慕之人。”諸佛會如是賜予加持。

三、終不缺離大善知識

善知識，對您如理依止，則生生世世都不會缺離大善知識，因為：如理依師的善業永不空耗，由此無論生在何處，都將被善知識攝受。

四、不墮惡趣

善知識，對您如理依止，則不會墮落惡趣，因為：通過依止您，一切轉生三惡趣的惡業都會被勝伏。

五、惡業煩惱悉不能勝

善知識，對您如理依止，便能勝伏一切惡業、煩惱，因為：您會教誡對治煩惱的方法，依靠您的教授，便能截斷積累惡業的相續，也能清淨往昔所造的惡業。或者，依靠您的教授，即使惡業果報成熟，也能將其轉為趣入菩提果的方便。

六、終不違越菩薩所行，於菩薩行具正念故，功德資糧漸漸增長

善知識，對您如理依止，則始終不會違越菩薩所行，並且由於對菩薩行具足正念，功德資糧將會逐漸增長，因為：您把弟子安置於聞思修的加行中，而弟子也如是修行，以此必定會增長功德，此乃法性規律之故。

七、悉能成辦現前究竟一切利義

善知識，對您如理依止，則能成辦暫時、究竟的一切義利，因為：法性無欺而因果不爽之故。

八、承事師故，意樂、加行悉獲善業，作自他利，資糧圓滿

善知識，對您如理承事，則能獲得意樂與加行的善根，能作自他二利而圓滿資糧，因為：按照您的教授修

行，諸教證功德將如上弦月一般地增長，以此將能成就一切功德。

下面再引教證。

如是亦如《華嚴經》云：“善男子！若諸菩薩為善知識正所攝受，不墮惡趣。若諸菩薩為善知識所思念者，則不違越菩薩學處。若諸菩薩為善知識所守護者，勝出世間。若諸菩薩承事供養善知識者，於一切行不忘而行。若諸菩薩為善知識所攝持者，諸業煩惱難以取勝。”

《華嚴經》說：善男子！若菩薩被善知識真實攝受，則不會墮落惡趣。若菩薩為善知識所思念，則不會違越菩薩學處。若菩薩為善知識所守護，則能超勝世間。若菩薩承事供養善知識，則能對一切菩薩行銘記不忘而行持。若菩薩被善知識攝持，則惡業與煩惱難以勝伏。

又云：“善男子，若諸菩薩隨善知識所有教誡，諸佛世尊心正歡喜。若諸菩薩於善知識所有言教安住無違，近一切智。於善知識言教無疑，則能近於諸善知識。作意不捨善知識者，一切利義悉能成辦。”

《華嚴經》又說：如果菩薩隨順善知識的所有教誡，就能令諸佛世尊內心真正歡喜。如果菩薩對善知識所有的言教都能安住而不違背，那麼他已接近諸佛的一切種智。如果對善知識的言教毫不懷疑而信受，則能親近諸善知識，生生世世值遇善知識。如果作意不捨離善知識，一切義利都能成辦。

此段宣說了很重要的四點：

- 一、以隨順教誡，能令諸佛真正歡喜；
- 二、以安住言教，能快速成佛；
- 三、以信受言教，能不遠離善知識；
- 四、以作意不捨，能實現一切世出世間的利益。

《不可思議秘密經》中亦云：“若善男子或善女人，應極恭敬依止、親近、承事尊重。若如是者，聞善法故成善意樂，及由彼故成善加行，由是因緣造作善業、轉趣善行，能令善友愛樂歡喜。由是不作惡業、作純善故，能令自他不起憂惱。由能隨順護自他故，能滿無上菩提之道，故能利益趣向惡道諸有情類。是故菩薩應依尊重，圓滿一切功德資糧。”

《不可思議秘密經》中也說：善男子、善女人，應當極其恭敬地依止、親近和承事上師。若能這樣行持，則由聽聞上師善妙的言教，便能把心轉成賢善的意樂，由善意樂能令身口轉成善加行，由意樂、加行賢善，一切時處都會造作善業、趣入善行，如此自然能令善友愛樂歡喜。由於不作惡業、所作純善，便能令自他不起憂惱。由於能隨順而護持自他，便能圓滿無上菩提之道，因而能夠利益趣向惡道的有情。所以，菩薩應當依止上師，圓滿一切功德資糧。

這段經文中，“聞善言教”、“成善意樂”、“成善加行”、“善友歡喜”、“無惡純善”、“順護自他”、“圓滿菩提”、“利益有情”等，是以前前引生後後，極其清晰地顯示出依止上師能圓滿一切功德資糧的殊勝利益。

不僅《華嚴經》、《不可思議秘密經》中宣說了親近善知識的利益，其他如《事師五十頌》、《勝樂根本續》、《菩薩藏經》、《金剛鬘續》、《般若八千頌》等，也如是宣說。

丁二、淨除惡業、成就善根之殊勝利益

復次由其承事知識，應於惡趣所受諸業，於現法③①中身心之上少起病惱，或於夢中而領受者，亦能引彼令盡無餘。又能映蔽供事無量諸佛善根，有如是等最大勝利。

由承事善知識能使重業輕受：“重業”，是指本應在惡趣中長劫受苦之深重罪業。“輕受”，即只需在今生的身心上稍起病惱或在夢中領受，就能讓重業消盡。

而且，承事善知識能勝過供養承事無量諸佛的善根，具有這樣最大的利益。

《地藏經》云：“彼攝受者，應經無量俱胝劫中流轉惡趣所有諸業，然於現法因疾疫等或饑饉等損惱身心而能消除，下至呵責或唯夢中亦能清淨。”

《地藏經》說：真正被善知識攝受的人，本應在無量俱胝劫中流轉惡趣的所有惡業，只需在今生由疾病或饑饉等損惱身心，就能無餘消除，甚至以呵責或者只是夢中也能得以清淨。

可見，如法依止善知識是消業的無上妙法。

在成就善根方面，《地藏經》說：

“雖於俱胝佛所種諸善根，謂行佈施或行供養或受學處所起眾善，然彼僅以上半日善即能映蔽。承事尊重成就功德不可思議。”

雖然在無量諸佛前能種下諸多善根，比如：行持佈施、供養、受持學處等所生起的眾多善根，但其僅僅以上半日承事上師的善根就能超勝。承事上師所成就的功德不可思議！

此段說明：上師是最殊勝的功德田，承事上師是成就善根的無上方便。

又云：“諸佛無量功德神變，應觀一切悉從此出，是故應如承事諸佛，依止、親近、供事尊重。”

經中又說：應當觀察，諸佛無量的功德神變，無一不是從承事供養上師而產生的。因此，應當如承事諸佛般，依止、親近、供養、承事自己的上師。

不僅在《地藏經》中宣說了依止上師具有消業、積善的勝利，《桑布札續》、《積聚續》、《日藏經》等中也有明示。

丁三、依止上師自然產生功德之利益

《本生論》亦云：“悉不應遠諸善士，以調伏理修善行，由近彼故其德塵，雖不故染自然薰。”

《本生論》也說：任何智者都不應遠離善知識，應當以三門調伏的方式，隨順善知識的言教修持善行。由於親近善知識，其功德之塵雖然不必故意薰染，也會自然薰染上。

譬如：棲息金山的所有鳥類，都會顯現為金色。香廠的工人天天薰染香氣，時間一久，身體自然帶有香味。

《普賢上師言教》也說：“譬如，普通的一節樹木落到瑪拉雅的檀香樹林中，經過數年後，就薰染上了栴檀的妙香。於是，這節普通的木材也會發出芬芳的檀香味。同樣，若依止具相的高僧大德，也會薰染上他的功德妙香，一切威儀也將成為大德那樣。”

丁四、略言不如理依止的過患

博朵瓦云：“我等多有破衣之過，如拖破衣，唯著草穢，不沾金沙。其善知識所有功德不能薰染，略有少過即便染著。故於一切略略親近，悉無所成。”

博朵瓦說：“我們大多數都有如破衣般的過失，比如拖著破衣行走時，只會沾粘染草上的垢穢，卻不會沾上金沙。我們就像這樣，對善知識具有的功德不能薰染，稍有過失便馬上染著。因此，如果只是稍稍親近善知識，將不會有任何成就。”

此段教誡：對善知識觀清淨極其重要，只有恆時思惟善知識的功德並且隨學，才能避免破衣之過。

丙五、未依過患分三：一、今生來世衰損之過患；二、未生不生、已生退失之過患；三、親近惡知識與惡友之過患。

第五，不依過患者。

丁一、今生來世衰損之過患

以下先說意義，再引教證。

請為知識若不善依，於現世中遭諸疾疫、非人損惱，於未來世當墮惡趣，經無量時受無量苦。

如果已經拜為善知識而不如法依止，今生將遭遇疾病、非人的損惱，來世將墮入惡趣，經歷無數時劫，感受無量痛苦。

以下是教證。

《金剛手灌頂續》云：“‘薄伽梵，若有毀謗阿闍黎者，彼等當感何等異熟？’世尊告曰：‘金剛手，莫作是語，天人世間悉皆恐怖。秘密主，然當略說，勇士應諦聽。我說無間等，諸極苦地獄，即是彼生處，住彼無邊劫。是故一切種，終不應毀師。’”

在《金剛手灌頂續》中，金剛手菩薩請問世尊：“如果有人毀謗阿闍黎，將感得何種異熟果報？”

世尊告訴菩薩：“金剛手，你不要這樣問，否則會讓天人世間全都心生恐怖。雖然如此，但我還是略說一下，勇士請你諦聽。我說無間地獄等極苦的地獄，即是毀謗上師者投生之處，他們住在地獄中長達無數劫。因此，在任何情況下，始終不應毀謗自己的上師。”

《五十頌》亦云：“毀謗阿闍黎，是大愚應遭，疾癘^{③②}及諸病^{③③}，魔疫^{③④}諸毒死，王火及毒蛇，水羅叉盜賊，非人礙神等，殺墮有情獄。”

《事師五十頌》也說：若人毀謗自己的阿闍黎，則此大愚人將遭受傳染病、瘟疫以及其他疾病，或著魔、中毒而死，也可能遭受王難，或被火燒、水淹，被毒蛇咬死，或被羅刹、盜賊、非人、凶神等所殺。總之，將以種種方式橫死而墮入有情地獄。

“終不應惱亂，諸阿闍黎心，設由愚故為，地獄定燒煮。所說無間等，極可畏地獄，諸謗師範者，佛說住其中。”

身為弟子始終不應惱亂阿闍黎的心，若因愚癡而為，必將墮入地獄中被燒煮，感受極大痛苦。所謂無間地獄等極其恐怖的大地獄，佛說是毀謗上師者的住處。

善巧成就寂靜論師^{③⑤}所造《札那釋難論》中，亦引經云：“設唯聞一頌，若不執為尊，百世生犬中，後生賤族姓。”

善巧成就的寂靜論師在其著作《札那釋難論》中，也引佛經說：“即使在某人面前只聽過一頌法義，如果內心不將其執為尊長，則將在百世中墮落成狗，而且脫離惡趣轉生為人時，還會受生為下賤種姓。”

歸納：

若不如法依止善知識，將會產生無量不悅意的果報，因為：毀謗善知識等於毀謗一切諸佛，以善知識的功德等同諸佛，而且恩德超勝諸佛之故。

比喻：如果違背國王的旨意，不僅得不到賞賜，反而會受到嚴厲的懲罰。

丁二、未生不生、已生退失之過患

又諸功德，未生不生，已生退失。如《現在諸佛現證三摩地經》云：“若彼於師住嫌恨心或堅惡心或恚惱心，能得功德，無有是處。若不能作大師想者，亦復如是。若於三乘補特伽羅說法比丘，不起恭敬及尊長想或大師想者，此等能得未得之法，或已得者令不退失，無有是處。由不恭敬，沉沒法故。”

如果不如法依止上師，則功德未生者不會產生、已生者也將退失。如《現在諸佛現證三摩地經》所說：“若有人對上師有嫌恨心、堅惡心或恚惱心，此人能獲功德，絕無此事。若對上師不能作佛想，也是如此。若有人對三乘補特伽羅的說法比丘，不能發起恭敬及作尊長想或大師想，則此人能獲得未得之法或已得之功德能不退失，絕無此事，因為不恭敬將使正法沉沒之故。”

教典中還提到：不必說自己毀謗，即便是對其他毀謗者，也不能一同進餐，甚至不能拿他手中之物，否則將不得悉地。密宗教典《大幻化網》、《密集金剛》、《顯燈》等中也如是宣說。

歸納：

毀謗善知識者，不會獲得悉地。譬如，秋季時地面的熱氣收回到地層，以致冬天草木無法生長。

丁三、親近惡知識與惡友之過患

設若親近不善知識及罪惡友，亦令諸德漸次損減、一切罪惡漸次增長，能生一切非所愛樂，故一切種悉當遠離。

如果親近惡知識和惡友，也會使自己的功德逐漸損減、一切罪惡逐漸增長，能產生一切不悅意的果報。因此，無論在任何情況下，都應遠離惡知識與惡友。

《念住經》云：“為貪嗔癡一切根本者，謂罪惡友，此如毒樹。”

《念住經》說：一切貪嗔癡的根本，就是惡友。他就像毒樹一樣，誰靠近他就會中毒而引生無量後患。

《涅槃經》云：“如諸菩薩怖畏惡友，非醉象等，此唯壞身，前者俱壞善及淨心。”

《涅槃經》說：諸菩薩對惡友的怖畏程度，不是對醉象的怖畏可比。因為醉象只能毀壞肉身，而惡友不僅毀壞肉身，還會毀壞善根和清淨心。

又說彼二：一唯壞肉身，一兼壞法身；一者不能擲諸惡趣，一定能擲。

經中又比較二者的過患：一者只毀壞肉身，另一者同時毀壞法身；一者能把人踩死，卻不能把人拋入惡趣，另一者定能把人拋入惡趣。因此，惡友的過患遠遠超過醉象。

《諦者品》亦云：“若為惡友蛇執心，棄善知識療毒藥，此等雖聞正法寶，嗚呼放逸墮險處。”

《諦者品》也說：如果心識被惡友毒蛇攫住，就會捨棄善知識療治三毒的妙藥。這些人雖然聽聞了正法如意寶，但悲哀的是他們仍然三門放逸而墮入惡趣。”

《親友集》云：“無信而慳吝，妄語及離間，智者不應親，勿共惡人住。”

《親友集》說：無信心、慳吝、愛說妄語及離間語的人，智者不應親近他，切莫與他同住。

“若自不作惡，近諸作惡者，亦疑為作惡，惡名亦增長。人近非應親，由彼過成過，如毒箭置囊，亦染無毒者。”

如果親近惡友，即使自己不造惡，也會被懷疑是造惡者，人們會說：此人親近惡友，必定不是好人。於是自己的惡名也會增長。如果親近了不應親近的惡友，就會由於他的過失而使自己染上過失，就像把一支毒箭放入箭囊，其他無毒的箭也會被染上劇毒一樣。

又如：一袋土豆中只要有一顆腐爛，其他土豆很快就會跟著腐爛；一瓶水中只要放入一滴毒液，所有淨水很快就會變成毒液。同樣，如果接觸惡友，不久便會沾染三毒而失壞相續。

惡知識者，謂若近誰能令性罪、遮罪惡行，諸先有者不能損減、諸先非有令新增長。

所謂惡知識，就是親近他之後，會使自己性罪和遮罪的惡行，已有的不能損減、沒有的反而出生、增長。

如何才能遠離惡知識呢？不接觸就能遠離。

善知識敦巴云：“下者雖與上伴共住，僅成中等；上者若與下者共住，不待劬勞而成下趣。”

敦巴仁波切說：下等者雖與上等道友共住，也只能成為中等；上等者若與下劣者共住，不需多大功夫，就會趣於下流。

丙六、攝彼等義

第六，攝彼等義者。世遍讚說尊長瑜伽教授者，應知即是如前所說。若一二次修所緣境，全無所至。若是至心欲行法者，須恆親近無錯引導最勝知識。

須知，世所普讚、共同稱說的上師瑜伽教授，就是按照上述的親近意樂與加行和上師。如果只是一二次觀修所緣境上師，根本不會有大的作用。若是至誠想修法的人，必須恆常親近能無錯亂引導學人的最殊勝善知識，長久地修習依止的意樂和加行。

緣上師的信心與恭敬的相應法，是上師瑜伽真正的體相。修習上師瑜伽之量，是以上品的恭敬心和信心完全將上師觀為真佛，對上師任何的言教都持為正量。

論中“如前所說”，是指必須具足上述親近意樂和加行的關要。如果僅僅一二次觀修所緣境，念幾次上師瑜伽的文句，或者心中觀想一二次上師降下甘露，則遠遠不夠。要真正如理如法地修上師瑜伽，就必須具足上述親近的意樂與加行。

爾時亦如伽喀巴云：“依尊重時，恐有所失。”謂若不知依止軌理而依止者，不生利益反致虧損。故此依止知識法類，較餘一切極為重要。

依止時，也如伽喀巴所說：“依止上師時，害怕會有過失。”如果不明白依止的方法而依止，非但不會產生利益，反而會導致虧損。因此，和其他所有法要相比，依止善知識的修法極其重要。

見是究竟欲樂根本，故特引諸無垢經論，並以易解、能動心意、符合經義諸善士語而為莊嚴，將粗次第略為建設。廣如餘處應當了知。

宗大師說：由於見到依止善知識是學人圓滿所欲的根本，因此我特別引用了無垢的經續論典，並且以容易理解、能打動人心、符合經義的善知識語錄作莊嚴，將依止善知識的粗大次第大略作了建設。至於詳細內容，應按其他教典來了知。

本論所引的教典和語錄如下：

密教方面：《金剛手灌頂續》等續部、《事師五十頌》等密宗論典。

經典方面：《華嚴經》、《現在諸佛現證三摩地經》、《寶炬陀羅尼經》、《十法經》、《猛利問經》、《秘密不可思議經》、《念住經》、《諦者品》、《涅槃經》、《般若八千頌》、《親友集經》等。

論典方面：《攝決定心藏》、《四百論》及其廣釋、《本生論》等。

語錄方面：阿底峽父子、博朵瓦父子的語錄。

“廣如餘處”，指《大樂秘密續》等密續，廣中略三種般若，《華嚴經》中德生童子與有德童女的教誡，《戒

律根本論》的頌詞及注釋，《竅訣精華論》的頌詞及注釋，瑪爾巴與密勒日巴的傳記，《大乘莊嚴經論》、《菩薩戒》、《入行論》、《集學論》等論典。

本論的依師軌理中，攝盡了一切依止善知識的要義，經續論典中所說的依師之義，無不攝集在內。

我等煩惱極其粗重，多不了知依師道理，知亦不行。諸聞法者反起無量依師之罪，即於此罪亦難發起悔防等心，故應了知如前所說勝利、過患，數數思惟。

我們的煩惱極其粗重，多數都不了知依止上師的道理，即使知道了也不實行。諸聞法者反而在依止上師方面產生了無量罪過，對於罪業也很難生起追悔、防護等心。因此，應當了知前文所說的依止勝利、不依止的過患而數數思惟。

於昔多生未能如法依止諸罪，應由至心而悔，多發防護之心。自應勵備法器諸法，數思圓滿德相知識，積集資糧、廣發大願，為如是師乃至未證菩提以來攝受之因。

此段交待我們所應行持的。

對於往昔多生以來未能如法依止善知識的罪業，應當至誠懺悔，多發防護非理邪行之心。自己應努力完備法器應具的各種德相，反覆思惟善知識的圓滿德相，然後積集資糧、廣發大願，由此成為乃至未證菩提之間上師恆時攝受自己的正因。

若能這樣努力，必定會使自己成為具相法器。因此，宗大師勉勵我們：

若如是者，不久當如志力稀有常啼佛子，及求知識不知厭足善財童子。

若能這樣行持，不用太久，自己將會像志力稀有的常啼菩薩和尋求善知識不知厭足的善財童子一樣。

【註 釋】

- ① 《廣論》：《菩提道次第廣論》。
- ② 博朵瓦：種敦巴尊者三大弟子之一，生於一〇三一年。尊者初出家時，就非常重視因果，曾管理筭覺寺一年，但期間從未比其他僧眾多喝過一杯乳酪，行為如此嚴謹。尊者智慧廣大，對經典通達無礙，本想隱姓埋名到康區覓一靜處專修，但二十八歲至惹珍寺拜見種敦巴尊者時，生起了很大的信心，便留住惹珍寺學法。尊者從種敦巴圓寂後至五十歲之間，專重於自修。五十一歲後，才弘法攝受徒眾，日常有一千餘人隨他學法，居無定處。所講之法，以《菩提道炬論》為主，也常宣說《大乘莊嚴經論》、《菩薩地》、《集學論》、《入行論》、《本生論》、《集法句論》，世稱“噶當六論”。尊者所講的經論，所有文義都結合修行，一字不漏。“噶當”之名從此大振。

晚年創建博朵寺，駐錫於此弘法，一一〇五年圓寂，住世七十五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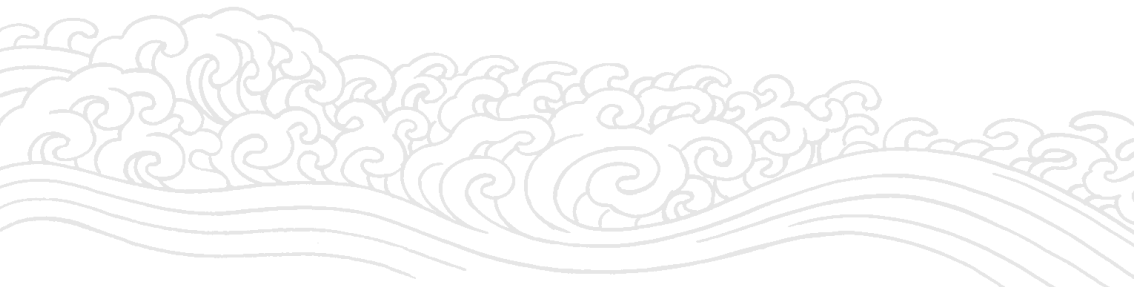
- ③ 至言：佛經。
- ④ 解釋：論典。
- ⑤ 各各乘：聲聞、緣覺、菩薩等乘。
- ⑥ 《分辨教》：《毗奈耶經》。
- ⑦ 銜：馬嚼子，置於馬口中，用以駕馭烈馬。
- ⑧ 樸窮瓦：種敦巴尊者三大弟子之一，生於一〇三一年。曾親近阿底峽尊者，在尊者圓寂後又依止種敦巴。種敦巴為他廣說四諦法門，並將噶當派的秘密教授全部傳授予他。種敦巴去世後，樸窮瓦入山專修，勤作供養三寶的福業而未攝受徒眾，凡有請法者，則開示四諦。一一〇六年去世，世壽七十六歲。
- ⑨ 耆宿：長老。
- ⑩ 懂哦瓦：種敦巴尊者三大弟子之一，生於一〇三八年，幼時即信心淳厚，二十歲時至惹珍寺親近種敦巴學法。種敦巴對他說：“八萬四千法蘊不易盡學，你可以善修空性。等我午飯起煙時，你獨自過來。”於是，每到作飯時他便前往種敦巴處，因此名為“懂哦瓦”，即“侍奉者”之意。他也曾獲得許多尊者傳授的密法教授。種敦巴圓寂後，他又依止大瑜伽師、阿

蘭若師等求學，後來通曉梵文，能譯經論。凡是西藏所傳密咒，尊者無不念誦，並且修持了許多福業，神通定力不可思議。一一〇三年圓寂，世壽六十六歲。

- ⑪ 黎摩子：懂哦瓦的母親，名為“黎摩”，因此博朵瓦親切地稱他為“黎摩子”。
- ⑫ 施願：咒願，即沙門於受食等之際，以唱誦或敘述咒語之方式為眾生祈願。諸如念誦‘粥有十利，饒益行人，果報生天，究竟常樂’、‘三德六味，施佛及僧，法界人天，普同供養’、‘施者受者，俱獲五常，色力命安，得無礙辯’等願文。
- ⑬ 一切希欲：暫時增上生的善趣圓滿，究竟決定勝的菩提果位。
- ⑭ 屬意：令心專注於所緣上。
- ⑮ 違緣：此處是指“捨棄惡說、受取善說”的違緣，即黨派偏執。
- ⑯ 兩種利益：可以理解為聽聞的利益與隨喜的利益。
- ⑰ 善財童子：大恩上師的前世就是善財童子。一九九七年在桂林灘江時，上師說：“在我的分別念當中，我好像回憶起前世作善財童子時，就是在這個城市中依止了某些善知識，在他們面前聽受難得的妙法。當時

的桂林叫熏香城。”大恩上師在雲南雞足山時，以等持力認定了無著菩薩修行時的山洞，而且說：“當時我是善財童子，和文殊菩薩以乞丐的形象，遠道前去看望無著菩薩，他專心地修持，身邊只有一個土罐。當時我和文殊菩薩一起發願：生生世世形影不離共同弘法利生。”

- ⑱ 輪圍山：鐵圍山。
- ⑲ 黑茹迦：忿怒本尊。
- ⑳ 大力：密勒日巴的名字。
- ㉑ 進退門：正反兩方面。
- ㉒ 秘密主：金剛手。
- ㉓ 阿闍黎：華譯為軌範師，意即教授弟子，使之行為端正合宜，而自身又堪為弟子楷模之師。又密教之阿闍黎即一般所習稱之上師、金剛上師。
- ㉔ 人中獅子：佛陀。
- ㉕ 由見門中雖有勝劣：真相唯識宗承許依他起實有，不如中觀見抉擇了大空性。
- ㉖ 親教師：親從受教之師，通常指授戒師或一般師父。



- ②7 馳騁：奔走。
- ②8 拔濟：拔出、救濟。
- ②9 《尊重五十頌》：《事師五十頌》。
- ③0 供事：利養（供獻財物）、恭敬。
- ③1 現法：今生。
- ③2 疾癘：指瘟疫之外其它無法忍受的傳染病。
- ③3 諸病：指傳染病、瘟疫之外的其它疾病。
- ③4 疫：瘟疫。
- ③5 寂靜論師：賢得巴論師。



依大德教言宣說



甲二、依蘭仁巴等大德教言宣說分二：一、三乘善知識之法相；二、如何依止善知識。

如何才能趨入解脫正道，而證得涅槃正果？須知，解脫道的根本，即是依止善知識，故應如《功德藏》所說：

“首先善巧觀察師，中間善巧依止師，最後善巧學意行，此人必將趨正道。”以此次第才能趨入解脫道。

乙一、三乘善知識之法相分三：一、小乘善知識法相；二、大乘顯密共同善知識法相；三、密宗金剛上師之法相。

丙一、小乘善知識法相

釋迦光尊者在《戒律三百頌》中，這樣認定小乘善知識的法相：“具足戒律並通達儀軌，慈愛病人眷屬戒清淨，賜予教法並資助財物，適時教誨此即為上師。”

小乘善知識必須具備清淨的戒體，並且通達戒律遮持的學處；具有慈悲心，能善加照顧病人；其眷屬戒律清淨；能以佈施財物和正法而精勤饒益弟子，並在適當的時機教誡弟子。這些是小乘善知識應具的法相。

丙二、大乘顯密共同善知識法相

《華嚴經》云：“何為善知識？為引導一切有情，故見無不同；超越世間，故與眾不同；所做所為具義，故饒益無量有情。”

《大乘莊嚴經論》云：“知識調伏靜近靜，德增具勤教富饒，善達實性具巧說，悲體離厭應依止。”

“調伏”：善知識自己相續必須調柔，否則無法調伏他人的相續，調伏的內容屬於戒學。眾生的心烈如野馬，常隨境轉，故應如馴馬師以馬轡頭調伏野馬般，以戒律調伏自心。當心隨逐趨入非法行時，應以戒律調伏，精勤對治，使心趨向如法行。

由於對善行和惡行具有正知正念，而能使內心發起定學，住於“寂靜”。又由於心堪能安住奢摩他故，觀察抉擇真實義從而發起慧學，為“近寂靜”。

以上是三學中證法的功德。

雖然具備了相續調伏等三學證德，但仍未圓滿善知識的法相，還須具有成就聖教的功德——“教富饒”，即對三藏經續論典具足多聞。如此，雖然具足多聞等功德，若仍不如求學者或與之相等，則仍不圓滿，所以還需功德增上——“德增”。“善達實性”是殊勝的慧學，指對法無我空性，或者現證或由教理通達。

以上六法：調伏、靜、近靜、德增、教富饒、善達實性，是善知識自己應具之功德。其他四德：具巧說、悲體、具勤、離厭，是攝受他人時應具的功德。

時值五濁惡世，眾生障深慧淺，很難值遇具足一切德相的善知識。故應如宗大師所說，善知識至少須具圓滿法相的八分之一。

丙三、密宗金剛上師之法相

在上述法相的基礎之上，密宗金剛上師尚須具有不共的法相。

《大圓滿心性休息》云：“尤其密宗上師相，戒誓言淨具灌頂，精通如海續竅訣，念修事業皆自如，見修行果獲證相，以慈善巧之方便，令所化眾成熟解，傳承加持雲不散，當依如是成就者，具有功德之上師。”

大阿闍黎貝瑪拉密札於《幻化網如鏡疏》中云：“上師即：圓滿獲得內外壇城灌頂，戒律誓言清淨，精通續部各自之義，念修儀軌諸事業（息增懷誅）皆運用自如，因證悟見解而不愚昧，已獲修行之體驗，各種行為與實證相聯，以大悲心引導所化眾生，具足此八種法相。”

大法王無垢光尊者在《大圓滿心性休息大車疏》中說：“我上師（大持明革瑪燃匝尊者）說：在此八種法相的基礎上，尚須具足無垢傳承與加持的繚繞雲霧，共九種法相。”即金剛上師與弟子的三昧耶戒未曾毀壞，故說是無垢傳承與加持，此與上述八種法相合為九種。

如《功德藏》云：“尤其宣講竅訣師，得灌淨戒極寂靜，通達基道果續義，念修圓滿證自解，悲心無量唯利他，精進念修瑣事少，極具厭離亦勸他，善巧傳承具加持，依如是師速成就。”

尤其是宣講密宗大圓滿金剛果乘甚深竅訣的金剛上師，應具如下條件：

- 1· 獲得未曾間斷、能成熟之灌頂——**成熟自相續**；
- 2· 未曾違犯灌頂時所受持的誓言和其他戒律——**淨持律儀**；
- 3· 煩惱與分別念薄弱——**相續寂靜調柔**；

- 4·精通一切密宗金剛乘基道果續部以及顯宗經論的意義——**精通顯密**；
- 5·面見本尊等念修之相皆已圓滿——**念修圓滿**；
- 6·現量證悟實相之義——**解脫相續**；
- 7·心相續遍滿大悲心——**唯求利他**；
- 8·已斷除對今生的貪執——**瑣事鮮少**；
- 9·為了來世而精進憶念正法——**精進修持**；
- 10·因現見輪迴痛苦而生起強烈的厭離心，並且勸勉他人趨入正法——**厭世勸他**；
- 11·以種種善巧方便攝受調伏弟子——**善巧攝受弟子**；
- 12·依照上師言教行持並且具足傳承的加持——**傳承具有加持**。

弟子若能依止具足如是法相之上師，必定速疾獲得成就。

乙二、如何依止善知識分五：一、依止善知識之勝利；二、不如理依止之過患；三、以意樂依止之軌理；四、以加行依止之軌理；五、攝親近之意樂與加行之義。

丙一、依止善知識之勝利分二：一、思惟勝利之必要；二、如何思惟勝利。

丁一、思惟勝利之必要

問：為何最初應思惟依止的利益？其中隱含了何種修行的道理？

答：譬如，人蔘雖有滋補身體的功效，但能否達到養身之效，則取決於是否服用；是否服用，又依賴有沒有服用的欲求；是否有欲求，又依賴是否有見人蔘利益的信心。

同樣，我們都希求安樂，而能否獲得安樂，則依賴對安樂之因——善法的精進，而精進又依賴於善法欲，欲又依賴見果功德的信心。佛經中處處讚歎信心為一切白法的根本，其究竟根據即此。總之，“信、欲、勤、果”四者，前前為因，後後為果。其中，信為欲、勤、果的根本，而思惟利益又是信心的來源，因此思惟利益是首要的方便。

所以，如果希求獲得某種果，首先應再三思惟它的功德，以此堅固信心。《入行論》說：佛陀如是宣說一切白法的根本為信解，而其根本即是恆時觀修異熟。

就依止善知識來說，前提是思惟依止的利益，見到多少依止的利益，就會生起多少信心；產生多少信心，就會生起多少依止的欲求；有多少欲求，就有多少依止的行為。相反，若未認識依止的利益，就不會生起依止的信心，因此便無依止的欲求，也就不會有依止的動力和行為。

丁二、如何思惟勝利分四：一、思惟供養與承事之利益；二、虔信而恭敬之勝利；三、思惟憶念與祈禱之利益；四、思惟頂禮與觀師為佛之利益。

戊一、思惟供養與承事之利益分二：一、供養之利益；二、承事之利益。

己一、供養之利益

供養一位上師，將產生等同供養一切諸佛的廣大福德。如《事師五十頌》云：“供養上師即等同，恆時供養一切佛。”原因是：唯有上師是諸佛的體性。

一位上師接受供養時，等同一切諸佛接受供養。《勝樂根本續》說：“阿闍黎的身體中善妙地安住了諸寂靜、忿怒本尊，在行者前接受供養。”換言之，如果金剛上師接受了你的供養，則勝樂本尊、時輪金剛本尊等一切諸佛，雖未迎請，也會自然降入上師體內接受供養，由此能令供養者相續清淨、獲得加持。《大幻化網根本續》中也如是宣說。

供養一位上師能夠映蔽供養一切諸佛的福德。《桑布札續》云：“較供十方佛菩薩，僅供上師一毛孔，何故福德為超勝？”《智慧殊勝續》云：“若於上師一毛孔，僅以一滴油塗抹，較供賢劫千佛尊，其福德聚亦超勝。”按密續所說，下至僅對上師的一毛孔塗抹一滴油，就已超勝供養十方諸佛的福德。

問：前者供養的事相遠不如後者廣大，為何福德反而超勝呢？

原因是供養境有差別，即師恩較佛恩更深重的緣故。宗大師也說：“無上乘中所說，對於無倒宣說道之究竟的善知識，僅供一毛孔的福德，也能映蔽供養一切諸佛。”

因此，我們沒有理由不供養上師，在未生起如是定解之前，應當持續不斷地觀修。

歸納：

《秘密不可思議解脫經》說：“一塵中有塵數刹。”一粒極微塵中安住著數量等同極微塵數的諸佛，就像這樣，在虛空中毫無間隔地遍滿了諸佛，誰能分身至每一尊佛前普興供養呢？一般人根本無法做到。然而，供養眼前的上師，就等於供養了諸佛，上師接受了供養，等於諸佛接受了供養；而且，供養上師的福德遠勝供養諸佛。因此，在供養上師之外，再也沒有更關鍵的修要。

如此，便可提出“萬法歸一，一攝一切”的修要，即：萬法都歸攝於修上師這一法中，這一法攝盡了一切法。如法供養上師，就是供養了一切；如理承事上師，就是承事了一切；至心祈禱上師，就是祈禱了一切；與上師真實相應，就是相應了一切。依止上師乃道之根本，本立則道生，故應把握此關要，趨入修行的捷徑。

《五次第加持品》說：“捨棄一切供養後，唯一供養上師尊，令彼生喜將獲得，遍知殊勝之智慧。”須知，在主要和次要當中，應取主要；在直接和間接當中，應取直接。從這種角度來說，應當放下餘供，唯一精勤供養上師，這是在根本上修。（注意：此處的“上師”，特指具備法相的密宗金剛上師；而且，其密意是強調密乘行者依止金剛上師的重要性，並非讓學人捨棄供養三寶，因為三寶總集是金剛上師，捨棄三寶則是捨棄上師。）在根本上修行本來極為合理，但我們往往捨本逐末、顛倒行持，對根本的上師不用心修習供養，反而重視次要、間接的。希望學人明白修要之後，致力於依止善知識這一根本。

己二、承事之利益

以下從教證、理證和公案來了知有關承事的利益。

教證：

《不可思議經》云：“承事上師尊，具不思議德。”承事上師，將產生無法言思的殊勝利益。類似的教證還有很多。

理證：

上師是諸佛總集的體性之故，承事上師等於承事諸佛；上師恩德深重之故，承事上師的福德超過承事諸佛。

公案：

阿底峽尊者說：“身口意唯一承事上師，此外不必再單獨尋找一種修行。”說完就讓江秋仁欽承事。據說，以此緣起力，後來尊者的弟子中，沒有比江秋仁欽修行更好、證悟更高的人。

嘉裕瓦格西平時唯一承事金厄瓦上師，以此緣起力，一天他出門倒灰，當走到第三級階梯時，一切經論的含義都在心中豁然明現。這是以承事上師的力量而自然現前稀奇功德的事例。

薩迦班智達也是以恭敬承事上師而清淨業障的，並且在相續中自然生起了許多教證功德。他自述：

我對上師札巴江村說：“從少年時代起，我就修習上師瑜伽，因此祈請您為我傳授上師瑜伽。”

上師卻回答：“你尚未對我生起真佛之想，在你的心目中，我只是你的伯父。所以，對於上師，你還不能以自己的身體和受用來行持一切難行。”於是沒有為我傳授上師瑜伽。

後來，有一次我現前死相，當時上師也顯現連續數月法體不安。那段時間，我沒有顧及自己的飲食和睡眠，幾乎晝夜都在侍奉上師，我似乎因此清淨了深重的罪障。此後，上師才為我傳上師瑜伽，我因而對上師生起了真佛之想，見到上師是一切諸佛的自性——聖者文殊師利菩薩。從此，我遣除了壽障，四大日益調和，也正是此時，我才無倒通曉了聲明、因明、俱舍、戒律等一切教誡和正理的關要，對所有佛經也獲得了無畏辯才，對天、鬼、人不論何者都生起了慈悲心。漢地剛強傲慢的元帝也向我求法，並對我極其尊敬。我的相續中生起了真實證悟。所以，那時上師正是為了我才示現病相的。

種敦巴格西異於他人之處，也在於他對阿底峽尊者真正作了大承事，因此他的成就超勝尊者其他的弟子。當年承事阿底峽尊者時，他連上師的大便都直接用手清除，諸如此類的穢業，他都真正行持了。以此緣起，雖然他只是是一名居士，卻成為一切出家眾的頂嚴，並且成為尊者的補處，繼承光大尊者的法業。

歸納：

薩迦班智達說：“千劫修持波羅蜜之相，頭目手足一切施捨等，以上師道剎那盡攝收，故當承事汝應修歡喜！”千劫之中通過佈施頭目腦髓等所積聚的福德資糧，以精勤承事上師，剎那之間就能圓滿無餘地攝集。所以，能讓我們積資淨障的方便，除了承事上師之外，再無更殊勝之法。

了解承事上師的殊勝利益之後，應按華嚴九心的要求，逐條對照自心，盡心盡力地行持。若最初無法達到華嚴九心的心量，至少內心也要猛利發願實行如上的依止法，如此才能獲得經論和傳記中所說的殊勝利益。

戊二、虔信而恭敬之勝利分三：一、加持自然融入之利益；二、證悟功德油然而生之利益；三、速得殊勝成就之利益。

己一、加持自然融入之利益

雪山上能否降下清泉，完全依賴陽光的照射，同樣，上師的加持能否融入相續，依賴對上師清淨的信心。所以，若想求得加持融入自心，必須善加護持敬信的相續，切莫讓違品損壞，此乃關要。

哲貢炯巴仁波切說：“上師四身雪山上，敬信之日若未升，不降加持之水流，故當精勤修敬信。”

因此，加持融入多少，完全依隨信心的大小，若以恭敬和信心依止上師，加持必然融入自心。

己二、證悟功德油然而生之利益

果倉巴尊者說：“以上等的敬信將生起上等的證悟，以中下的敬信僅能生起中下的證悟，故應珍護到量的敬信。”所以，證悟的大小，全賴自己信力的大小。須知，在獲得證悟的助緣當中，確實以上師的加持最為強大，而獲得加持又須依賴自己對上師的敬信，因此平時應當一心一意地祈禱上師。

總之，有多少信心和恭敬，就會融入多少加持；融入多少加持，就會產生多少證悟的功德。因此，唯一讚歎對上師的敬信是證悟的竅門。

己三、速得殊勝成就之利益

若對具相的金剛上師具足到量的敬信，必能即生成佛。《時輪金剛續》云：“千劫一切三世中，三寶境前恆供養，亦於群生施無畏，即生佛果尤不得。然於大恩上師尊，若以信心令歡喜，共與不共諸悉地，無疑即生當成就。”即使在千劫一切三世中供養三寶，並且對許多眾生行無畏佈施，仍然無法即生現證佛果；然而，若對上師殷重祈禱、承事供養，或者對上師的一切吩咐都依教奉行，則確實可以即生成佛。帝洛巴尊者也說：“即生欲得金剛持，道之究竟上師道，敬信究竟敬信師。”

所謂“不修成佛”，即不必經過聞思等苦行而輕易獲得解脫。其實，這也必須依靠對上師敬信的緣起力。對此，噶當祖師都一致承許，如甲瓦用袞有一偈頌說：“上師一句亦不傳，弟子一座亦不修，佛果一生亦可得，是道殊勝敬信師。”

那麼修習到何種程度，才是生起真實敬信的標準？

如果一想起上師的功德和恩德，就淚水直流、汗毛豎立，這才算是生起了真實的敬信。許多高僧大德提到自己上師的尊名時，都淚流不止。比如，大恩上師法王如意寶，在成千上萬的僧眾前講法時，一憶念起根本上師托嘎如意寶的恩德，總是淚水縱橫，內心充滿了敬信和感恩之情。

歸納：

若非相似或造作，而是真正對上師生起了敬信，則加持必然融入自心；加持一旦融入，則相續必將產生功德。因此，在敬信上師之外，別無更殊勝的修行。

戊三、思惟憶念與祈禱之利益分二：一、憶念之利益；二、祈禱之利益。

己一、憶念之利益分二：一、僅僅憶念之利益；二、恆常憶念之利益。

庚一、僅僅憶念之利益

一、勝過修持生起次第

《誓言莊嚴續》云：“十萬劫中勤觀修，具相隨好之本尊，不如剎那念師勝。念咒修法千萬遍，不如祈師一遍勝。”與十萬劫中勤修本尊相比，剎那憶念上師的福德更為殊勝。

《明燈續》云：“何人八萬四千大劫中，廣修佈施，護持淨戒，修習安忍，策發精進，安住靜慮，開發智慧；然而僅僅一剎那憶念相好嚴飾的本尊身，即已勝彼福德。比起八萬四千大劫中修習本尊，剎那憶念上師的福德更為殊勝。何以故？即生能得佛果之故。”八萬四千大劫中行持六度，不如一剎那憶念自己有緣的本尊；八萬四千大劫中修持殊勝的本尊，又不如一剎那憶念上師的福德。所以，僅僅憶念上師一次就能成就殊勝的福德。

果倉巴尊者說：“生起次第的修法雖然多，但沒有超過上師修法的。”

二、勝過修持圓滿次第

《阿底莊嚴續》云：“圓滿次第一劫中，離眠憤鬧恆久修，心間觀師僅一瞬，功德勝前十六倍。”在一個大劫中遠離睡眠、憤鬧並常久地修行，不如心中一瞬間觀修上師，後者的功德勝過前者十六倍。所以，應當誠信：憶念上師具有成就殊勝功德之利益。因為：普通修法的功德遠遠不如圓滿次第的功德，而憶念上師的功德比修圓滿次第更為殊勝。

全知無垢光尊者在《虛幻休息》中說：“依靠觀修生圓次第等各道的本體不能解脫，因為彼等還要依靠行為和增相等。唯以此上師瑜伽自道的本體，才能使自相續生起實相的證悟，即可得解脫，所以說一切聖道中上師瑜伽最為甚深。”以此密意，藏傳佛教的傳承上師不論修持何法，都在上師瑜伽的基礎上起修，這是極為稀奇的竅訣。

三、映蔽一切福德

尊安達瓦的傳記中說：“然以僅念上師力，其餘供事諸佛等，一切福德悉映蔽，善哉善哉修隨喜。”僅僅內心憶念上師，就已經超過供養承事諸佛等的大福德。如此甚深的要點，不論傲慢的智者們內心是否接受，對實修者而言，的確是唯一信解之處。

四、成為一切往生中之殊勝

《妙臂請問經》云：“何人命終時，剎那憶師尊，將成生中勝，彼人得佛果。”不論是何種造惡者，只要臨終時能憶念自己的根本上師，以此殊勝的緣起力，將會成為諸往生中的殊勝往生，並且迅速獲得佛果。

庚二、恆常憶念之利益

一、一切所欲無勤而生

《華嚴經》云：“作意不捨善知識者，一切利義悉能成辦。”若能不捨離上師而恆時憶念，一切希欲都能無勤實現。大家可以通過自身的體會明白此理。

二、順帶成就諸本尊

莫修巴尊者曾說：“無論我身處何方，憶念上師的心從未失去。我未曾離開上師瑜伽，似乎即生成佛就要現前了，觀世音、度母、喜金剛等本尊任運即可現見。”

三、即生獲得勝利

金厄瓦尊者說：“對我們來說，除了上師之外，沒有什麼可想的。以此殊勝的緣起力，你的相續不可能不轉變。”時常憶念上師，心相續不可能不調柔。

四、堪為一切斷證功德

若能擁有一個如意寶，即使其他一無所有，也已經足夠了。同樣，若能對上師持續生起真正的敬信，即使沒有

其他任何教證功德，有此敬信也就足夠了。歷代的祖師們也都這樣承許，比如怙主忠巴加力說：“若未遠離對上師的敬信，雖未修法，以此也已足夠了。”桑喜袞巴也說：“按照噶當的傳統，對上師有一敬信足矣！”因此，我們應當不失壞敬信而作祈禱。

己二、祈禱之利益分二：一、宣說利益；二、如何祈禱。

庚一、宣說利益

如同供養上師的功德超過供養諸佛，讚歎、祈禱上師的功德也勝過讚歎、祈禱諸佛。

《誓言莊嚴續》云：“念咒修法千萬遍，不如祈師一遍勝。”因此，念誦許多本尊的心咒千萬遍，不如念誦上師心咒或名號而祈禱一遍的利益大。

至尊果倉巴云：“祈禱上師勝利者，常與上師心相應，現前不共之證悟，覺受輾轉不斷生，三寶大悲恆護念，所欲皆可任運成。”

怙主桑吉文也說：“下至在十日內猛利祈禱，若不現前一種殊勝相，算我誑語之過。”

甲瓦用袞尊者也說：“相續不斷猛祈禱，加持融入於心間，凡識自然當消失，實執自行亦息滅，空慧心中自然現，俱生證悟之境界，如同掌中置寶般，現量赤裸識本面。”

一切修法的精要、核心與精華，都是祈禱上師。不斷猛利地祈禱上師，加持自然融入心間。

此外，其餘治病、驅魔等，也以祈禱上師最為殊勝。昔日在潘波勇的地方，有人著了魔，當時康隆巴格西被請去驅魔。起初，格西修慈悲心，念誦忿怒本尊咒等，作了各種法事都未見效。後來，格西祈禱自己的上師種敦巴仁波切，即刻見效。

種敦巴尊者說：“與祈禱其他本尊相比，如果祈禱阿底峽尊者，很快能獲得加持，對此我本人深有體會。”

總之，如同通過祈禱如意寶，今生的所求都會任運成就，同樣，猛利祈禱自己的根本上師，一切世出世間的圓滿都會無勤任運地現前。那諾巴尊者說：“猶如頂寶般祈禱，由此將成就一切圓滿。”《普賢上師言教》中說：“僅以祈禱上師便可無勤獲得一切所求悉地，猶如如意寶一般。”

庚二、如何祈禱

祈禱的因是敬信，祈禱的對境是根本上師，祈禱句為成就者所造具加持的祈禱文，祈禱義是自己的根本所求。

以下著重說明祈禱的因與義。此二者極為重要，若能有所認識，平時修法就會從根本處入手，會以獲得傳承上師殊勝的意傳加持為目標而行善。

一、祈禱之因

首先，應當誠信上師為佛法僧三寶總集的自性，具有無與倫比的智慧力，而且上師與自己宿緣深厚，恩德重於

諸佛。又要深信上師的法身盡虛空、遍法界，以法性規律之故，何時何處誠心祈禱，都會獲得上師的加持，而且這種加持非常直接、迅猛，與供養、祈禱諸佛相比，僅僅憶念上師一毛孔，更能速得成就之加持。

修上師瑜伽時，若無祈禱之因——對上師的敬信，則非真實如法的修持。只有具足無疑的深信，才是具足祈禱之因。

二、祈禱之義

我們最根本的所求，即成就與上師無二的果位——自他二利究竟的佛果，而欲成就佛果，則須依賴上師加持。所以，應祈禱生生世世不離上師，常得上師攝受，甚至夢中也能獲得上師的加持，直至成就與上師無二的果位。這是祈禱最根本的內容。

全知米滂仁波切在《上師供》中說：“甚至遊歷沉睡夢境中，師尊殊勝加持亦顯現，永不分離慈悲而攝受，祈願永恆怙主汝生喜。”“具德根本上師如意寶，祈住我心蓮花墊中央，以大恩德教誡並攝受，賜予身語意之勝加持。”密續中也有如是祈禱文：“生生世世不離師，恆時享用勝法樂，圓滿地道功德已，唯願速得金剛持。”

此外，生生世世不離上師而常得加持的根本因，就是不失壞對上師的敬信。因此，當前在依止上師方面，應著重祈禱敬信能夠生起、增上乃至圓滿，此乃根本。應如《上師供》所說而祈禱：“對於普度具德上師尊，剎那不生毫許之邪見，以視其行善妙恭敬心，願師加持融入吾心間。”即應常常祈禱：對於救護自己恩重的師尊，一剎那

也不生絲毫邪見，而將上師的行為完全視為善妙，以此敬信祈願上師的加持融入自心。

有人懷疑：本尊具有無與倫比的功德和加持，為何祈禱觀修上師勝過祈禱觀修本尊呢？

大恩上師曾開示：對心相續不清淨的眾生來說，還不能現見本尊，只有經過長久修習而現見本尊後，才能被本尊攝受，親自賜予灌頂、傳法等；然而上師就在我們眼前，直接為我們灌頂、傳法，逐步引導我們，所以修上師瑜伽更為殊勝。

戊四、思惟頂禮與觀師為佛之利益分二：一、恭敬頂禮之利益；二、觀為真佛之利益。

己一、恭敬頂禮之利益

禮敬上師，就是對上師，身體頂禮、合掌、起立等，口中稱讚上師的功德等，內心虔信而敬重等。總的在三乘戒律中都各有禮敬上師的學處，若能依此如法行持，自然會順帶圓滿廣大的資糧。所以，平常憶念上師，並且禮敬上師三門殊勝的金剛壇城，由此將為人天禮敬等，有眾多不可思議的利益。這也是無欺的緣起力所致。

經云：“若於不思議生信，異熟果亦不思議。”又說：“既造如是業，當生如是果。”因此，如果恆時以身語意對不可思議的上師功德田修習禮敬，必將獲得不可思議的異熟果。可見，以身口意三門禮敬自己的根本上師，是一切善法的緣起之門。

己二、觀為真佛之利益

在經續論典中，數數宣說須將上師觀為真佛，這有許多殊勝的利益。《金剛手灌頂續》說：“若觀上師為真佛，恆時將生起善法，此人將成利益眾生的佛陀。”許多大成就者都說，若觀師為佛，功德未生者將會生起，已生者將會增上，能即生速疾成佛。因此，在所有修法中最關鍵的要點，確為觀根本上師為真佛，這是一切修法的根本和精華。

夏惹瓦菩薩說：“在身體的一切支分中，最愛惜的莫過於心臟，掏出心來，也只有一個紅通通的肉團。同樣，在一切修行中，最殊勝的莫過於上師瑜伽，取其精華，唯一是觀師為佛的信心，此外別無其他。”

所以，首先應當修上師瑜伽，而且要生起視師為佛的信心，如是修行自然會積聚一切功德、圓滿一切悉地。真正志求無上佛果者，必須獲得傳承上師的意傳加持，而要獲得意傳加持，又須依賴信心。如果具有唯一視師為佛的信心，則成佛亦非難事，相續中自然會顯現佛的境界。因此，觀師為佛的利益非常殊勝。

以上觀點為西藏佛教各派所共許，不僅新舊的噶當派，其他噶舉巴、寧瑪巴、薩迦巴等宗派，也都以上師瑜伽為最根本的修行。以此殊勝的大緣起力，雖處濁世，各教派仍然相繼出現了許多即生取證佛果的大成就者。

如果比較內道各乘的修行，會發現金剛乘尤其強調依止上師的修行。聲聞乘著重皈依僧，修四向四果；緣覺乘

著重皈依法，修十二緣起；菩薩乘著重皈依佛，修六度四攝；金剛乘則在實修方面著重皈依第四寶金剛上師，主要在三寶總集自性的金剛上師處起修，其最殊勝之道即對上師產生敬信。甲瓦用袞尊者說：“殊勝無上密乘道，主要歸納乃敬信。”若對上師瑜伽或對上師的敬信觀修純熟，則在密宗道中，不論是生圓次第還是直斷、頓超，必然因此快速成就。

總之，如怙主桑吉文所說：“若無敬信之滋潤，證悟之芽不得生，故不遠離觀佛想，一心祈禱此極要。”金厄瓦尊者也說：“總於一切經論密續中，宣說悉地之源為上師，若求悉地當於具德師，如理令生歡喜釋迦子。”經論密續中一再宣說，一切加持和悉地的來源，就是自己的根本上師。若想求得加持和悉地，則須如法依止上師，常常令上師歡喜，這是佛子最重要的修法。

班欽洛桑曲堅也說：“一生成佛之方便，唯於具相至尊師，一心無散而祈禱，此為深道心要義。”巴珠仁波切也說：“自相續生起證悟智慧的最究竟方便、加持之入門，就是上師瑜伽。”因此，應從根本上指點有緣弟子修持上師瑜伽。

對上師供養、承事等，總的就是在意樂和加行上如理依止，尤其應在不離觀師為佛的敬信中，再三猛利祈禱。若能這樣修持，必能即生現前上述利益，有望即生圓滿成就。

我們應如智悲光尊者所說而發願：
願以祈禱與敬信，圓滿而作連接後，
所詮真義之意傳，融我證如虛空境。

丙二、不如理依止之過患分十一：一、輕蔑、呵斥之過患；二、違背上師言教之過患；三、忿恚之過患；四、分別過失之過患；五、觀平凡之過患；六、不尊重之過患；七、跨越座墊等之過患；八、浪費上師財物等之過患；九、擾亂上師心意之過患；十、對上師行為產生邪見之過患；十一、對上師不持為上師之過患。

丁一、輕蔑、呵斥之過患分五：一、呵斥上師將成呵斥一切諸佛；二、縱修密乘亦不成就殊勝之果；三、精進修持續部法，反似成為轉生地獄之因；四、今生來世將生諸多不吉祥；五、功德未生者不生、已生者退失。

戊一、呵斥上師將成呵斥一切諸佛

《事師五十頌》云：“身為弟子若故意，輕蔑如是之上師，則已輕侮一切佛，故彼恆時受痛苦。”身為弟子，如果故意輕蔑、呵斥自己的具德上師，則已輕蔑、呵斥了一切諸佛，造下等同輕蔑、呵斥諸佛的罪業，由此必將恆時遭受痛苦。所謂呵斥，就是宣說上師的過失，如說上師愚癡、貪欲重、相貌醜陋、是破戒者等等。

《吉祥勝續·第一品》也說：“倘若何者惡誹謗，等同諸佛之上師，彼人已謗諸佛故，恆時遭受諸痛苦。”

戊二、縱修密乘亦不成就殊勝之果

比如：即便造下四根本罪、五無間罪等，依靠無上密乘的妙道尚能淨除，今生也能獲得殊勝果位；然而，如果

從內心呵斥自己的金剛上師，則無論怎麼修行，也沒有成就殊勝果位的機會。《密集根本續·第五品》說：“縱是造無間，此等彌天罪，然入金剛乘，亦能得成就，存心謗上師，修亦不成就。”

故意呵斥上師之人，不但自己修法無法成就，甚至與他接觸的人也會染上過失，因此不但不能接觸，甚至靠近他的地方也不能居住。對此，歷代金剛上師們都如是承認。在我們學院，不允許破密乘根本誓言者共住，這也是大恩上師按照佛律以金剛句制定的院規。

戊三、精進修持續部法，反似成為轉生地獄之因

《金剛藏·第十四品》說：“何人誹謗阿闍黎，彼縱捨棄憤鬧眠，千劫之中勤修持，諸續殊勝之修法，亦成修行地獄因。”

若能如理依止金剛上師，則無論修持任何密法，都能在濁世短暫的一生中，獲得許多容易成就佛果的利益。反之，若顛倒依止，內心呵斥上師，則即使在千萬劫當中遠離睡眠、憤鬧等散亂，對所有甚深密續晝夜不斷地修行，結果不但無法成就任何果位，反將以此成為轉生地獄、餓鬼之因。

所以，如果對金剛上師心生忿恚而呵斥，則無論再怎麼修持顯密妙法，不僅不能成就殊勝果位，反似成了轉生地獄之因，因為已從根本上摧壞了修法的機會，背道而馳的緣故。

戊四、今生來世將生諸多不吉祥

《事師五十頌》說：“毀謗阿闍黎，是大愚應遭，疾病及諸病，魔疫諸毒死，王火及毒蛇，水羅叉盜賊，非人礙神等，殺墮有情獄。終不應惱亂，諸阿闍黎心，設由愚故為，地獄定燒煮。所說無間等，極可畏地獄，諸謗師範者，佛說住其中。”

毀謗上師之人，今生來世會有各種不吉祥的過患，即今生將遭遇很多違緣或痛苦，來世必定會感受無間地獄的痛苦。人們認為最可怕的就是無間地獄，而此無間地獄正是誹謗上師者的住處。佛親口說，誹謗上師者不僅得不到任何解脫的功德，反而將墮落惡趣，而且此惡趣不是一般的餓鬼、傍生趣，而是無間地獄。

戊五、功德未生者不生、已生者退失

譬如，樹根若損壞，則枝葉花果等未生的不會新生、已生的都將枯萎。同樣，失壞了功德之源——信心，不僅新的功德不會產生，已有的功德也會逐漸退失。

《現在諸佛現證三摩地經》云：“若彼於師住嫌恨心或慳惡心或恚惱心，能得功德，無有是處。若不能作大師想者，亦復如是。若於三乘補特伽羅說法比丘，不起恭敬及尊長想或大師想者，此等能得未得之法，或已得者令不退失，無有是處。由不恭敬，沉沒法故。”

此外，還有不少公案可以證明。下面引兩則說明：

以前，袞巴瓦格西有一位弟子，不論怎麼修行，也無

法生起修證功德。後來，他請教格西，格西問：“你是不是做過不恭敬上師的事。”他說：“確有此事。”格西告訴他，必須向上師真實地懺悔。於是，他按格西所說，如法地懺悔之後，又去修行，便生起了修證功德。

另一則公案發生在印度。有一位弟子，因種姓高貴心生傲慢，而在上師頭頂上方飛行，結果無間失去神通而墜地。

所以，噶當巴的大德有一傳統說法：如果對上師沒有恭敬心，即使通達三藏也毫無利益。

如果顛倒依止善知識，那麼即使自己有一些功德，對自他也不會有真實的利益，這是緣起的規律。所以，即便遭遇命難也不應輕蔑、呵斥自己的根本上師。假如曾經蔑過一兩次等，也要及時懺悔，否則將引生嚴重過患，即不僅死後要感受惡趣的無量痛苦，今生也無緣獲得安樂。經續論典中再三這樣宣說，絕對真實不虛。

那麼，應如何懺悔呢？按《事師五十頌》所說：“稱心如意之供品，恭敬奉獻上師尊，依此今後不遭受，瘟疫病等諸損害。”將自己喜歡的衣物等，格外恭敬地供養給自己曾經輕蔑或呵斥過的上師，之後再如法地懺悔，由此便能清淨輕蔑等罪業，不再遭受瘟疫等疾病損害。

假如所呵斥的上師已離世或住在遠方，自己不便直接在他面前懺悔，則應按照種敦巴仁波切的傳統來做，即：上師們的法身都是無二一體的，所以觀上師們的心相續本來無二，並在附近的上師前懺悔，如此便可清淨罪障。其他對上師嗔恨、不信等各種顛倒依止的罪業，懺悔之法也可依此類推。

丁二、違背上師言教之過患分三：一、教證；二、理證；三、公案。

戊一、教證

經藏中說：“有多少與善說相應，就有多少是屬於善的；有多少與善說不相應，就有多少屬於不善。”此處確立了善惡的標準，即一切善和不善，唯一隨與上師的善說相不相應而安立。換句話說，若與上師的善說相應，不論做什麼都是善的；若違背上師的善說，不論做什麼都是不善。

《金剛帷幕續·第八品》說：“爾時得受勝灌頂，弟子若違師言教，此世之中亦受苦，後世之中墮地獄。”

帝洛巴尊者也說：“若不聽從至尊上師的言教，相續中便沒有機會產生任何世出世間的功德。”

戊二、理證

對於上述內容，以理觀察也極為合理，因為：上師善說的關要歸納而言，純粹是開示斷惡行善的道理。如果我們不依教奉行，則以業果無欺的緣起力，畢竟不能獲得安樂、解脫痛苦，唯一成為不善之法。

戊三、公案

對此，以惹瓊巴的公案證明：

有一次，雅龍的施主們迎請密勒日巴尊者到腹崖窟居住，他們圓滿地承事供養尊者，當時惹瓊巴也住在山洞裡。施主當中有一部分人說：“這兩個瑜伽士比較起來，

小的恐怕比老的強，因為他曾去過印度多次。”於是，年輕的施主都去了惹瓊巴那裡，而年老的施主還是到密勒日巴尊者處。

有一天，很多施主帶了食物來供養尊者父子，他們供養惹瓊巴精美豐盛的食物，而對密勒日巴尊者供養的食物又少又差。惹瓊巴見後，心想：“上師與佛無異，我和他老人家相比，連一根毫毛也不如，但是這些施主卻顛倒供養。過去我一直想和尊者共住，圓滿聽受所有的口訣，全心全意承事他老人家，但現在看來，我陪伴尊者，不但不能侍奉他，反而成為障礙。我一定要離開此地才好，現在我就去告訴尊者。”

於是，惹瓊巴對尊者說了許多自己必須去衛地的理由。尊者說：“你將來會到衛地攝受眾生，現在時機未到，你不要違反上師的教言。”

惹瓊巴不聽勸告，仍然向尊者陳述各種理由，堅持要去衛地。

在數次請求之後，尊者無奈地說：“你居然這樣不聽我的話，一直堅持要走。我雖然向施主們發過誓，暫時不讓你去衛地，但是誓言也是如夢如幻的，我也只能准許。現在你可以收拾一下，準備動身了。”

惹瓊巴向尊者辭行時，尊者心想：“惹瓊巴和我住在一起也有好多年了，以後不知能不能再見面，我還是送他一程。”於是，師徒兩人一起上路。

路上，尊者說：“惹瓊巴，你要知道，兒子和母親住在一起，就能長得健壯；雞蛋放在暖熱的地方，就容易孵

出小雞；大修行人若和上師共住，就不會走錯路。我對你的愛護和慈悲是不變的，永遠也不會捨棄你。你要經常祈禱我才好。”

惹瓊巴邊聽邊流淚說：“我對上師是佛的信心是絕對不變的，從現在起直到成佛之間，我所有的希望都寄託在上師身上，以後不論在中陰或任何時候，都請上師護佑我。”

尊者告訴他：“將來你在衛地時，會有一隻母狗扯住你的腿，到時千萬不要忘記上師和修持才好。”

後來，惹瓊巴到了衛地時，果然遇上一位名叫甸布的貴族女人，嚴重障礙了他的修法。為了消除惹瓊巴的障礙，密勒日巴尊者幻變成一名乞丐，到惹瓊巴家門口乞討。惹瓊巴正好有一塊大玉石，就把它送給了乞丐。尊者當時心想：“我的兒子對世間財物確實沒有貪著，他的慈悲還真不小。”

後來，甸布為此事與惹瓊巴大吵了一頓。惹瓊巴心生厭煩，就離開甸布，回到密勒日巴尊者身邊。師徒見面後，尊者即將灌頂並且說：“為了表示緣起相應，你們每個人都應準備供養，但惹瓊巴可以不必供養。”

惹瓊巴聽了感到不安，但他還是參加了灌頂儀式。當他走進壇城時，發現壇城中央有一塊很亮的玉石，正是他佈施給乞丐的玉石。他驚呆了，半晌才明白：原來乞丐是上師化現的，自己是在上師的加持下才得以遠離貴族女人。這時，他從心底感激上師的慈悲。

尊者說：“惹瓊巴！若不是我，你會為了這塊玉石而

毀了自己。但由於你對我的信心不變、對眾生的慈悲也未間斷，所以才能脫離此違緣。現在你該滿意了吧。”

惹瓊巴心裡很後悔，他對尊者和金剛兄弟們唱了懺悔的道歌：

身貪逸樂及散亂，為物所遷為境縛，

迷行所集三途業，上師尊身前懺悔。

我的身體貪著逸樂和散亂，被外物所轉而束縛在迷亂的境界中。我以迷亂行為所集聚的一切感生三惡趣的惡業，都在上師尊貴的身體前發露懺悔。

語貪多言成欺騙，鼓舌頻頻地獄因，

多食酒肉墮餓鬼，所言不直乏羞恥，

如是所作眾口業，上師妙語前懺悔。

語言貪著多言而成為欺騙，不斷鼓動唇舌而成為地獄之因，多食酒肉而將墮為餓鬼，語言不正直而沒有羞恥。諸如此類的眾多口業，都在上師的妙語前懺悔。

惡心之因在貪樂，為名之行多不淨，

嗔恨所集諸罪業，上師智心前懺悔。

惡心的起因在於貪求享樂，為了名聲的行為大多不清淨，我以嗔恨所造集的眾多罪業，都在上師的智慧心前如法懺悔。

身遊市鎮繫紅塵，壇城修供盡毀卻，

頻作驅鬼降妖故，深密真言威力失。

眾事牽纏心役勞，善妙三昧力盡滅，

如是所作逆法行，壇城本尊前懺悔。

身體在城市裡遊蕩，心也束縛在紅塵之中。壇城的修

供完全毀壞了，不斷地作驅鬼降魔之事，以致甚深秘密的真言失去了威力。身心被眾多世間瑣事牽纏，不自在地疲於奔命，善妙的三昧力都已減退。這些與法相違的行為，都在壇城本尊面前至心懺悔。

眾墊從中而睡臥，分別自他極銳利，

不堪忍辱虧己事，金剛兄弟前懺悔。

我躺在墊子上，分別自他的邪念極其銳利，不堪忍受自己吃虧之事，這些罪業都在金剛兄弟面前一一懺悔。

惹瓊巴由於不聽從上師的勸告，而導致修行出現嚴重的障礙，三門墮在惡業中難以自拔，退失已有的修行功德、三摩地等境界，所作所為皆成不善。

像惹瓊巴這樣印藏公認的大成就者，也因違背上師言教而墮落，何況我們凡夫？可想而知，違背上師言教的後果是何等嚴重。

丁三、忿恚之過患

《時輪金剛續》說：“若於上師起忿恚，則同忿心剎那數，當毀爾劫所集善，亦受爾劫猛獄苦。”對上師生起多少剎那的忿恚，就會摧毀那麼多大劫中所積累的善根，而且還要在那麼多大劫中感受地獄之苦。比如：生起一剎那的忿恚心，就已摧壞一劫中所積之善根，若未如法懺悔，就還要在一劫中感受地獄之苦。所以，總的對任何眾生都不應生忿恚心，尤其對最嚴厲的對境——金剛上師，更是一剎那也不能生嗔。

丁四、分別過失之過患

《廣論》中引教證說：“應取軌範德，終不應執過，取德得成就，執眾過不成。”以心執取上師的功德，將會獲得悉地；以心分別上師的過失，則會毀壞所有悉地。

博朵瓦格西說：“如果唯一分別過失，不僅得不到加持，而且將生生世世不遇上師，今生也會遭受癌症、吐血、心臟病等各種不悅意的果報。”

總之，若唯一觀察上師功德而發起敬信，一切圓滿的利樂都極易成就；相反，若一味分別上師的過失而無敬信，則一切衰損自然會降臨自身。因此，一切衰損和圓滿的根本界限即此。

丁五、觀平凡之過患

有些弟子依自己的邪分別，完全將上師視為凡夫。一旦生起這種邪念，則不僅生不起功德，還會以此成為失壞三昧耶的根本因，今生來世將不斷產生許多不悅意的果報，無法成就修行的殊勝功德，因為因果絲毫不爽、不空耗的緣故。

下面引語錄證明：

一次，種敦巴請問阿底峽尊者：“西藏有許多修行者，為什麼沒有人獲得殊勝功德？”

尊者答：“大乘功德不論生多生少，都要依靠上師才能生起。你們藏人對上師只作凡庸想，如何能生功德？”

所以，將上師視為凡夫，是導致修行不生功德的主

要原因。歷代祖師都說，若視上師為凡夫，就像榨沙取油一樣，不會獲得任何加持和悉地。因此，應當儘量觀清淨心。

對凡夫而言，儘管由於迷亂力而不得不見上師為平凡之相，但須明白，這只是自現不清淨的過失，實際上，上師決定是佛。因此，雖然在我們的分別心前，上師顯現為平凡之相，但實際是佛陀。對此，首先要認識而決定，然後堅固此定解，這點非常重要。

我們要經常按智悲光尊者所說而發願：“願於善逝總集體，殊勝恩深上師尊，斷因相處及懷疑，執為凡夫邪惡見，視師即是真實佛。”這樣發願特別重要，一旦願力堅固清淨，一切行為都會隨願而轉，最終必定現前觀師為佛的清淨心。

丁六、不尊重之過患

忠臣尊重君主，恪守君臣之道；良僕恭敬主人，安守本分。一般世間善規尚且如此，何況對自己的大恩上師，更應尊重，即：身體敬禮上師蓮足，語言讚歎、祈禱上師，內心虔信而恭敬等。對於三乘戒律中所教誡的尊師之道，我們都要詳盡了知後盡力行持，否則，將產生違背戒律的無量過失。

過去，阿闍黎桑傑意西在為許多眷屬傳法時，他的上師以乞丐的形象來到他面前，他羞於在大眾前頂禮上師，就假裝沒看見。

集會結束後，他去拜見上師。上師問：“剛才為何不頂禮？”

他說：“我沒看見上師。”話一出口，兩顆眼珠就掉在地上。

後來，他祈求上師寬恕並說了實話，上師加持以後，他的雙眼才得以復原。

所以，若對上師稍作欺騙，或說妄語，罪業極其嚴重，果報容易當下成熟。

由這則公案可知：如果因為自己的種姓、相貌或多聞等心生傲慢，而不尊重上師，確實只是自取毀滅而已。

丁七、跨越座墊等之過患

《事師五十頌》云：“畏懼如毀佛塔罪，師影尚且不應跨，鞋子座墊乘騎等，不能跨越何須言？”踐踏上師的身影，罪業等同毀壞佛塔的近無間罪，所以因害怕造下嚴重的罪業，即便上師的身影也不能跨越，何況上師的鞋子、座墊、乘騎等，更不能跨越。

像跨越座墊之類的過失很容易發生，所以平常行為要格外謹慎。但也有特殊情況，比如，上師已經開許，或在某些特殊場合和時間中不得不做，則不屬於造罪。

除了不能跨越座墊，還有許多需要注意的細行。比如：在上師看得見的地方，不能坐在高位上，不能頭帶圍巾、戴帽子，不能雙手叉腰、隨意吐痰等。上師未就坐前，不能先坐；上師起身時，不能坐臥。在上師面前，不

能尖銳地辯論，也不能唱歌、跳舞等。在上師能聽到的近處，不能說閒雜語等。

總之，在上師身邊，身語皆須恭敬，才不致於沾染過失，對自己有極大的利益。

丁八、浪費上師財物等之過患

《事師五十頌》說：“上師財物護如命。”對上師的財物，應如愛惜生命般，不能放逸而隨便受用，也不能利用上師的財物來作人情；否則，不但有上述種種過失，還會感召不悅意的等流果，生生世世貧困，墮入餓鬼界。

因此，如果認為上師福報大、財物多而隨意浪費，則只是毀壞自己而已。以因果衡量，三寶是嚴厲的對境，而上師是三寶的總集，若未經開許而隨意使用上師的財產，罪業比破四根本戒更嚴重。

丁九、擾亂上師心意之過患

擾亂上師的心意，將會感受嚴重的異熟果和等流果。等流果，即來世自己的心會被他人擾亂；異熟果，是死後墮入無間地獄，感受猛烈痛苦。

《事師五十頌》說：“何時何地永切莫，擾亂金剛上師心，設若愚者如此作，定於地獄受熾苦。”所以，作為弟子，身口意都要特別謹慎，行住坐臥都應努力與上師的心意相合，這相當重要。

平常身口意的行為，能讓上師滿意、歡喜的，就應努力去做，會讓上師擔心、不歡喜的，就不能做，這樣才能

與上師的心意相合。弟子時時處處心中都要有上師，若心中無師，任性而行則是大逆不道。

丁十、對上師行為產生邪見之過患

如果對上師身口意的任何一種行為產生邪見，則再也沒有比這更能毀壞自己的事。比如，善星比丘對佛的一切事業都觀為過失，以此邪見而墮入無間地獄。

所以，依止上師時要格外小心，不論上師的事業顯現善妙或下劣，作為弟子，應當觀想彼等一切是上師利益自己的善巧方便，須如是觀想清淨來增上信心。

比如：父母有時也會對孩子生氣，但不是真正討厭孩子。父母對孩子愛得真切，一心只為孩子著想，才有意這樣表現。若能體會父母的良苦用心，自然會對父母的一切言行觀想清淨，由此增上自己的報恩心。同樣，上師對我們只有無條件的慈悲，雖然有時上師會顯現不滿意，甚至驅逐自己，但要明白：上師是出於大悲心，為了調伏我們才使用威猛手段。

上師呵斥時，應想：上師為了遣除我的違緣，而降下猛咒之雨；上師責打時，應想：這是剎那清淨我無始所積惡業的善巧方便。若能這樣轉念，則所見所聞都會變成增上信心的因緣，否則極易墮入邪見的深淵。

總之，應觀想：上師的一切行為都是從菩提心中流現的，都是為了利益我們。如此觀想清淨，會使上師的任何顯現都成為增上信心的助緣，而獲得上師殊勝的加持，不造任何罪業。

以上是每位求解脫者理應銘刻於心的殊勝教誡，若能如法實行，上師的加持自然會融入自心，而且這樣去用心，就能成就一切緣起。

怙主忠巴加力說：“拳打石砸是師作灌頂，若入加持亦於彼當入，狠狠惡罵是師降猛咒，若遭違緣亦以此當遣。”上師拳打、石砸都是殊勝的灌頂，如果有融入加持的，也是挨打的弟子會融入加持；上師的惡罵是威猛的咒語，若有遣除違緣之法，也是以此方便遣除。

甲瓦用袞尊者說：“總之，任見何者皆功德，任說何者皆教言，任作何者皆有益，任現何者皆加持。”

所以，應如喀喇共穹所說：“開示大乘諸上師，雖然外現不莊嚴，密意不可測量故，切莫觀察上師過。”如果因上師外現的行為不莊嚴而產生邪見，則會徹底中斷白法的根本。所以，平常要善護心念，讓自己對上師三門的行為一剎那也不起邪見。

為何須善護心念呢？因為我們邪分別的習氣深重，對清淨觀又不熟練，故應謹防邪念發動，同時勤修清淨觀。須知，緣起隨心，心觀過失則墮於邪惡，心觀功德則一切吉祥。世俗的修行著重於轉變心念，而轉念需要反覆修習才能得力，心力一旦增強，就不會被違品所奪，這就是一次再強調必須精勤用心的原因所在。

丁十一、對上師不持為上師之過患

有些人心不平等，在他眼裡，地位高、名聲大才是上師，眷屬不多、名聲不大或地位不高的，就不認作上師，

這樣便無法產生與佛法相應的功德。為什麼呢？因為上師雖然有外現賢劣及功德大小的差別，但作為弟子，必須無差別地敬信。

金厄瓦也說：“自己現有諸上師，不無親疏而敬信，唯於一師偏袒執，是為情面貪心惑，不許敬信釋迦子！”對自己所有的上師，都應不分親疏、恭敬地承事。須知，所有上師都是無二一體的，如果只耽著其中某位上師，則不能稱為佛教中的敬信，完全是世間情面，也叫貪心煩惱。

尊者又說：“若是敬信成熟人，於師不會作貪嗔，師恩雖然有大小，敬信無別釋迦子！”敬信心已經成熟的人，對所有上師都不會以貪嗔而取捨，而會平等觀想與真佛無別，絕不會恭敬一者而輕慢另一者等。雖然上師對自己的恩德有大小之別，但身為弟子，皆須無差別地修持敬信。對上師地位的高下、功德的大小等，也應類推了知。

所以，對於曾經為自己傳授佛法的上師，作為弟子都要平等恭敬、生起清淨的信心，如此才能獲得一切傳承上師的加持。總之，在任何一位上師前，下至只聽過一頌佛法，也不能分別上師的過失。經云：“設唯聞一頌，若不執為尊，百世生犬中，後生賤族姓。”

因此，判定上師的標準，不是憑自己主觀的認知；換言之，並非隨自己認為某人是否為上師，就如此成立。客觀的標準是：下至以依止心在某人面前聽過佛法，則不論你承認與否，此人就是你的上師。雖然有依止心，但沒有得過法，或者無依止心，只是聽過幾句，都不能成立為上師。

總結：

總之，上至佛果、下至地獄中感受一絲涼風的安樂，一切利樂和白法的圓滿，無一不是由依止善知識而獲得。相反，小至十地末尾金剛喻定所斷的極微細所知障，大到無間地獄中慘烈的業報，一切痛苦和衰損，唯一是由不如理依止善知識所引生。因此，寧捨生命也應如理依止善知識，因為這比護持生命更為重要。

對於以上如理依止的利益和不如理依止的過患，須反覆思惟，最後從心底真正發起決心。雖然很多人都聽過、也了知依止善知識的道理，但若未再三思惟串習，對上師的恭敬心和報恩心就無法堅固圓滿。相反，若能多多思惟、串習，自然會增上對上師的信心，不會產生邪見。所以，必須反覆思惟，直到下定決心：無論何時何地，在何種情況下，我一定要如理依止善知識。有了這種決斷心，才算思惟到量。

丙三、以意樂依止之軌理分二：一、思惟功德而修信心；二、憶念恩德而發起恭敬。

有關依師意樂的修習，可歸攝為兩個根本——修信心和修恭敬心。修信心的方便是反覆思惟功德，修恭敬心的方便是反覆憶念恩德。

丁一、思惟功德而修信心分三：一、修持信心之必要；二、以喻、理成立“思惟功德是能生信心之因”；三、如何生起最圓滿之信心。

戊一、修持信心之必要

功德、加持、信心三者，前前是果，後後為因，即：地道功德的生起，依賴上師的加持融入自心；上師加持融入自心，依賴對上師的敬信。反之，若無敬信，則加持不會入心；若無加持融入，則不會產生地道功德。由此可知修持信心的必要性。

戊二、以喻、理成立“思惟功德是能生信心之因”

下面通過比喻和道理來成立“思惟功德是能生信心之因”。

比如，身體本來是由三十六種不淨物組成，但經由分別念增益為清淨並數數串習之後，在我們心前便顯現了身體的清淨、悅意之相。這說明：心如何假立，就會如是顯現。對於某法，反覆作意“好”，就會顯現為“好”；反覆作意“不好”，也會顯現“不好”。這是心的無欺法則。

因此，在修習依師的意樂時，應當思惟：上師再怎麼下劣，也不可能沒有一分功德，如果特意思惟、串習這分真實的功德，將來某時心中必定唯一顯現上師的功德，以緣起力必然如此顯現之故。

所以，對自己見聞以及體會到的上師功德，持之以恆地如理作意，就會生起淳厚的信心。

戊三、如何生起最圓滿之信心分二：一、須觀師為佛；二、如何樹立“觀師為佛”之定解。

己一、須觀師為佛

問：如何才能產生圓滿的信心？

答：須圓滿修習信心的因——思惟上師功德。

問：如何思惟功德才能達到圓滿？

答：思惟上師是真佛，即可達到圓滿。若能觀想上師為佛，待串習堅固時，就會產生無比寬廣的信心，剎那也不會分別師過，有如是不可思議的作用。

以上以理抉擇了“觀師為佛”是修持信心的重點。以下再由教理建立上師是佛，因為凡夫不能親見上師是佛，若不以教理抉擇，便難以生起上師為佛的定解。

己二、如何樹立“觀師為佛”之定解分三：一、以教成立；二、以理成立；三、遣除疑難。

庚一、以教成立

首先應於心前明觀上師，然後思惟：

《二觀察續》說：“末世五百年，我現阿闍黎，作意彼為我，爾時當恭敬。”佛說：末世五百年的時候，我會示現阿闍黎的形象，你們應當作意阿闍黎為我，如法地恭敬等。《金剛帷幕續·第十五品》也說：“所謂金剛薩埵者，示現金剛上師相，念利一切諸眾生，現為平凡之身相。”密續中也說，所謂金剛薩埵，是在凡夫前示現金剛上師的形象，雖然利益眾生的上師實際和金剛薩埵無二無別，但由於眾生障重，無法見到清淨的佛尊，所以上師特意示現為凡夫的形象。

經中說：“嗟！見者皆應具意義，至於未來之時代，我當示現親教師，亦現軌範師之身。”佛陀教誡：善知識乃諸佛所化現，凡是見到以及依止善知識都有極大的意義。在未來的末法時代，我（佛陀）將示現為親教師和軌範師的身相。

依據這些教證，應當思惟：佛在末法時代示現為善知識的平凡身相，因此善知識實際是金剛持如來。在尚未生起這種體會之前，須不斷觀修。

庚二、以理成立分四：一、以觀待理成立；二、以作用理成立；三、以證成理成立；四、以法爾理成立。

辛一、以觀待理成立

比喻：

觀待我來說，所謂醫生是以能為我治病來安立的，即：誰能為我治病，即使無醫生之名，實際也是我的醫生；若不能治病，縱然有名聲，也不是我的醫生。換言之，觀待病人來說，醫生唯一是由能否治病來安立的。

思惟：

觀待無始以來一直被煩惱逼迫的我來說，某人是否是佛陀，唯一是從能否賜予我對治煩惱的妙法而安立。依止他若能獲得對治煩惱的妙法，則是依止了真佛；否則，不論他身分如何、作何種儀式，終究不屬於具相善知識。

所以，佛陀唯一是以能賜予對治煩惱病的法藥而安立的，因為：唯一是從能開示斷除煩惱的方便的角度，安立

佛為皈依處。對我本人來說，怙主佛陀決定是大恩上師，因為只有觀待上師所傳的深廣妙法，才能獲得解脫，因此上師是導師、是怙主。

辛二、以作用理成立

若某法具有燒煮等火的作用，就能成立此法是火。同樣，誰能行持佛陀的事業，便可成立為佛陀。現在，以善知識行持如來事業，便可成立他們是佛。

為何說善知識所作的是佛業呢？因為佛業是對眾生宣說解脫正道，而善知識唯一行持此等事業。

辛三、以證成理成立分三：一、果因；二、自性因；三、不可得因。

壬一、果因

果因^{③⑥}：從果的角度推證上師為佛。

《釋量論》云：“彼方便生因，不現彼難宣。”自己若未證悟，必定無法為他人圓滿宣說。如今善知識以自力無顛倒地宣說了圓滿的菩提道，說明其相續中具有一切種智。因為只有具備證悟的功德，才能真正為他人宣說菩提道。《不可思議經》也說：“何人隨行如來之故，宣說正法，彼等身中安住有如來智慧。”

所以，由“果”一能無倒宣說圓滿菩提道，而成立其人必已圓滿菩提道；若能圓滿通達甚深的菩提道，必然通達更淺的內外諸明。由此成立彼具如來智慧。

壬二、自性因

自性因：以自性為根據，成立上師為佛。

相好莊嚴的佛陀和顯現平凡的善知識只有外相上的差異，其實他們的心完全安住於法性，無二一味。以自性一味為因，能成立上師為佛。

比如，一個演員上午扮演國王，下午扮演乞丐，雖然外相有很大的差別，但其實是同一人的遊舞。如《能斷金剛經》云：“應知佛法性，是導師法身。”諸佛是法性的自性，上師也是如此，應當這樣觀想。

以上排除外相的差別，由實際之中佛與善知識自性無別，成立善知識為佛。

壬三、不可得因

不可得因：以迷亂心識前所顯現的過失不可得，成立上師為佛。

譬如，眼翳者眼前顯現的毛髮，唯一是不可得的假法。因為如果毛髮真實存在，則翳障清淨之後，毛髮應更加明顯，然而事實上，眼翳病好了毛髮也隨之消失，因此毛髮是不可得的假法。

同樣，我們心前顯現的上師過失，也只是一種不可得的假法。若上師的過失真實存在，則心垢清淨之後，這些過失應更加明顯；然而心垢清淨之後，便不再顯現上師任何的過失。因此，心前顯現上師的過失，唯是由於自心不清淨所致，實際上師的本體上並無過失。法稱論師說：

“可得的沒有得到，說明實際中沒有。”

按上師自身真正的境界來說，上師身口意的壇城中，沒有毫許過失，以此可以肯定上師是佛，因為斷盡過失者唯一是佛陀之故。

辛四、以法爾理成立分四：一、當幻化相應的能調伏身；二、當應機而幻化；三、當以能利益而幻化；四、當以周遍而幻化。

“法”是法性，“爾”是如此。依於法性而如是成立，稱為法爾道理。由此道理也可成立上師與佛無二，是不可思議的導師。

以下從四個方面抉擇：是佛就必定如此，而上師也正是如此，因此上師為佛。

壬一、當幻化相應的能調伏身

諸佛利生的總規是：能以國王身調伏的，就現國王身；能以大臣身調伏的，就現大臣身。如是示現種種相應根機能夠調伏所化的身相。

所以，應當思惟：對於以平凡身才能調伏的我來說，諸佛無疑是在我面前示現了平凡的身相。

壬二、當應機而幻化

自己有何種面容，就會在明鏡中顯現同樣的影像。同理，自己有何種機緣，就會在法身大樂的自界中，顯現完全相應的色身影像，這是法性的規律。

所以，應當思惟：與我機緣相應的某尊佛的色身必定

會出現，若去尋找，則除了心前顯現的上師之外，沒有其他色身，這必定是諸佛為了調伏我而示現的色身，因此上師真實是佛。

壬三、當以能利益而幻化

大乘了義經中說：每一位眾生的心前都平等無缺地安住了十方諸佛。因此，在我心前也應有十方諸佛安住。經中還說：此非泥塑木雕之佛，而是以能對眾生行持利樂事業的方式而安住。

由此教證可知，我們心前安住的佛陀，正是現前利益自己的善知識。所以，應當思惟：在我心前以妙法利益我的善知識，正是諸佛的化現，因為實際利益我的就是他們。

壬四、當以周遍而幻化分二：一、三世周遍而幻化；二、遍一切處而幻化。

癸一、三世周遍而幻化

從“不過時而幻化”和“相續不斷幻化”兩個方面來說明。

《大乘莊嚴經論》云：“利益眾生事，隨時不過時，不忘我頂禮。”總的來說，若所化眾生聽法的因緣成熟，佛陀必定不會錯過傳法的時機，法爾如是之故。就個人而言，自己堪能聞法時，諸佛必會應時說法，而如今為自己說法者，除了上師別無他人，因此成立上師為佛。

所謂相續不斷而幻化，即諸佛除了恆時利益眾生之

外，別無他業。如今，諸佛也同樣在行持利生事業，而且幻變無量能調伏的身相，通過說法來利益所化。

因此，應當思惟：現在我具有聽法的緣分，諸佛必定以說法來饒益我，而利益我的就是眼前的善知識。所以，為我說法的善知識正是諸佛的化現。

癸二、遍一切處而幻化

此如大乘經所說：“虛空所在，佛身無不周遍。”既然佛身無不周遍，自然也周遍我處。應想：遍在我處的佛陀是誰呢？由自己的因緣所顯現的佛陀，無疑是無倒宣說解脫正道的上師。

再三思惟便知，上師的確是佛陀化現為善知識的身相，來度化障重福薄的我。若深知此理，就能做到依教奉行。

諸佛的殊勝傳承，總集在上師的法體中，若能從上師的金剛法體中獲得不可思議的加持，自然就能獲得不可思議的成就。因為，對境是不可思議的金剛上師，若對他起信並祈禱、觀想、讚歎、隨學，則生生世世一切境界自然都會顯現為法身大樂之境。所以，須認真思惟、再三串習並依此信解而行，才是合格的金剛弟子。諸佛菩薩都會同聲讚歎，這是真正具緣的金剛弟子。

總結法爾道理：

諸佛周遍一切時空而幻化，在不清淨眾生的因緣成熟時，法爾將顯現傳法利他的平凡身相。因此，凡夫因緣成熟時心前所現的傳法善知識，必定是諸佛的化現。

庚三、遣除疑難分三：一、遣除有關顯現之問難；二、遣除有關不顯現之問難；三、遣除不決定之問難。

辛一、遣除有關顯現之問難

有人問：在我心前，善知識顯現具有許多貪嗔等過失，如何才能把他們安立為斷盡過失的佛陀呢？

問者以心前顯現有過失，而斷定善知識實有過失，並不是佛陀。

以根據不定破斥：自心的顯現如果真實存在，則可成立這種說法，但這並不決定。因此，由心前的顯現，不能成立上師實有過失。對此以六喻解釋。

一、眼翳者之喻

有眼翳者不論看什麼都無法擺脫毛髮的假相，但不能因眼前顯現毛髮，就斷定實際處處都有毛髮。同樣，具業障者不論見誰都會見到過失或平凡相，但不能因他心前如此顯現，就斷定上師實際如此，因為這只是他的業障所自現。

因此，憑藉眾生業障的顯現來斷定上師不是佛，是毫無道理的，如同眼翳者前顯現毛髮，只是他自身的錯覺，並非外境中實有毛髮的自體。

二、摩尼寶之喻

《大乘無上續論》說：“如同種種形色物，摩尼中現非彼體，亦由眾生種種緣，如來顯現非彼體。”譬如，摩

尼寶自體上並沒有藍色，但把它放在藍布上，便會顯現藍色。同理，佛陀雖然沒有任何過失，但以所化眾生自心的過失便會顯現似有過失。

所以，應當思惟：“現在上師顯現的種種過失和平凡相，只是我自心過失的投射，實際上師並沒有過失。”

三、墨鏡之喻

有人問：如果上師毫無過失，如何解釋“現量見上師有很多衰老等過失”呢？

答：譬如，眼睛被墨鏡所遮時，也現量見到白海螺為黑色，但不能以此成立海螺為黑色。同樣，心識被罪障遮蔽時，即使見到真佛，也似乎現量見到過失或平凡相。因此，以這種“現量見”怎麼能斷定實際存在呢？這只是一種迷亂識的現量，並不能衡量法界實相。

如是，以墨鏡之喻抉擇了上師為真佛，只是自心被業障遮蔽無法現見而已。

四、佛現傍生相之喻

為了利益眾生，佛陀化現為豬狗等傍生的形象，行為與一般豬狗無異。既然佛示現了平凡相，在不清淨眾生心前，不論如何觀察，也必然只會見到平凡的現相。

由此根據，應當思惟：“我不能因為自己心前顯現了平凡的上師形象，就認為上師不是佛陀。”



五、夢的比喻

譬如，在夢中清晰地見到惡人殺生、偷盜等，但醒來後就會明白：這唯是夢中的假相，只是由於自己的習氣成熟，才如是幻現的。其實，惡人尚且不存在，又怎會有殺盜的惡行呢？

同樣，應當思惟：雖然我見到上師發怒、責罵等粗暴行為，但這只是由我內心的惡習所顯現的，根本了不可得，又怎會有嗔罵等過失呢？根本不會有。

六、膽病等比喻

譬如，因膽病而看見雪山是黃色，因風濕病而見到雪山為藍色，諸如此類，以暫時損壞諸根的因緣，都能導致迷亂，何況我們相續中具有究竟的迷亂因——不可思議的業障，而且絲毫也未遣除，為什麼不會由這些因緣而顯現迷亂呢？因此，在業障深重者的心識前，善知識甚至顯現驢馬等形象，現在沒有這樣顯現已是萬幸。

辛二、遣除有關不顯現之問難

問：縱然上師沒有過失，但上師也沒有顯現相好莊嚴等功德，怎麼能安立他是功德圓滿的佛陀呢？

問者以心前上師沒有顯現相好等功德，而斷定上師不是佛陀。

以根據不定破斥：由你心前顯現，不能斷定為真實存在；以你心前不顯現，也無法斷定畢竟無有。對此，可以通過思惟以下八喻來了知。

一、盲人之喻

太陽光芒萬丈，而盲人卻一無所見。同樣，上師雖然圓滿具備佛陀功德，但在我無明的心前如何能顯現此等微妙難思的境界呢？因此，由我心前不顯現，並不能成立沒有。

二、針眼之喻

狹小的針眼中，無論如何也容納不了巨大的須彌山。同樣，凡夫分別心的境界如針眼般狹小，絕不可能顯現如大海般深廣的佛陀功德。因此，不能以自心沒有顯現，就斷定上師不具佛陀的種種功德。

三、黑暗之喻

在漆黑的夜晚，由於黑暗的障蔽，不必說細微的色法，即使粗大的色法也看不見。只要沒有遣除黑暗，色法就不能在眼前顯現。同樣，我們的心識被無明障蔽，姑且不說佛的各種微妙功德，即便粗大的功德也無法顯現。因此，對於被愚癡障蔽的我來說，心中能顯現何種佛功德呢？絕對無法顯現。

四、瑜伽士之喻

密續說“所現皆為本尊相”，在消盡平凡迷亂相和執著的瑜伽士智慧前，上師們都顯現為佛陀。所以，在我心前上師沒有顯現為佛陀，是因為我還未能消除迷亂顯現和執著。一旦通過修行，消盡了迷執，必然會現見上師為佛。

五、幻師之喻

幻師以咒語加持某人，染污觀眾的眼識，結果觀眾只見到驢子和驢子的各種行為。迷亂之因是眼識被染污，迷亂是指不顯現本有的人和人的行為，反而現前本無的驢子和驢子的顛倒相。這說明：顯現的不一定實有，未顯現的也不一定沒有。

所以，能否信任自己的心呢？不能信任，因為它只是被惡習染污的顛倒心識。因此，對心前顯現的，不能信以為真，而心前不顯現的，也不能斷定為無，而且須進一步認清其顛倒面目：以迷亂力所致，凡夫不僅不見本有的佛菩薩，而且不得不見本無的平凡相和各種平凡行為。

雖然在名言中上師也具足佛陀的全分功德，但我們在未消盡錯亂之前，由於業力的迷惑，見到的往往是迷亂的錯覺。所以，應由幻師的比喻認識自己錯亂的狀況。

六、菩薩之喻

即使在十地菩薩等的心前，也無法顯現佛陀全部的功德，何況在我這樣的凡夫心前，如何能顯現佛的全分功德，又現見上師為佛呢？即使合集所有的菩薩在漫長的時劫中從各方面一再觀察，也無法完全現見佛陀的功德，何況愚癡的我呢？所以，不能以我心前不顯現，就否認上師具有佛陀的功德。

七、鬼神之喻

例如：我眼前若有寶瓶，就應顯現，若不顯現，就

能斷定眼前沒有寶瓶；但鬼神並非如此，我們不能以眼前沒有顯現鬼神，就斷定畢竟沒有鬼神。所以，不能一概以“不顯現”而斷定畢竟沒有。

如果我已現前如來功德，則應當在我心前顯現；如果自心前不顯現，則決定不是功德圓滿的如來，畢竟以自證分可以斷定自己是否現前了佛功德。這是以“不顯現”而決定沒有。我的心前雖未顯現他人具有佛功德，但不能以“不顯現”而斷定他人不具佛功德。

八、寶瓶之喻

譬如：眼前雖有寶瓶，但布簾遮住時，什麼也看不見；一旦拉開布簾，當處即見寶瓶。同樣，應思惟：上師的法身與佛無二，只是由於自己的業障而不能現見，一旦業障清淨，當處即見上師為佛。所以，能否見上師為佛，取決於自己業障是否清淨，而不在於上師是否清淨。

辛三、遣除不決定之問難

也許有人會問：既然決定上師是佛，你身為上師，你的弟子也會把你當成佛，若與你的實際情況不符，則應成大妄語。

答：這種想法是觀師為佛的障礙，必須遣除。《攝大乘論》云：“鬼傍生人天，各墮其所應，等事心異故，許義非真實。”對同一有事，由於眾生業力不同，而有不同的現相。對於我這個有情，也因見者各自不同的業力，而產生不同的看法；然而，對各自的所見，都應承認只是各

自心識前無欺的顯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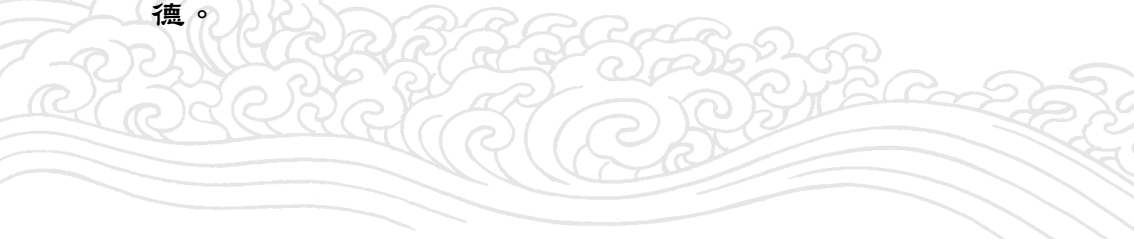
比如：天、人、餓鬼三者同時見恆河水時，依隨各自的業力，天人見為甘露、人類見為水、餓鬼見為膿血，而且依各自所見也有各自的受用，即天人暢飲甘露、人類喝水、餓鬼因膿血而受苦。所以，觀待三者各自來說，應當承許這三種現相和作業同時存在。同樣，弟子見我為佛，自己或其他人見我為平凡，而且就如各自所見那樣，能分別作佛和平凡之業，因此名言中對二者都應承認為有。這樣也可以遣除“小乘上師的聲聞等並不決定是佛”的妨害。

對方又問：若依你所說，一位上師應成同時是佛和眾生，但如何成立“既是佛陀又是眾生”呢？

答：同樣，同一條河流應成同時是甘露、水、膿血三者，對此你如何回答？所以，由於不同的業力，而顯現甘露、水和膿血，這只是同一法觀待不同眾生的不同現相，並非在同一法上聚集了相違的水和膿血等。同樣，觀待眾生的心識不清淨、清淨和極清淨，而分別見上師為凡夫、菩薩和佛，並沒有凡夫和佛集於一身的過失。

以上由教理成立了上師是佛，並以理遣除了種種疑惑，如此便能引生上師是佛的定解。

丁二、憶念恩德而發起恭敬分五：一、賜予安樂之恩德；二、生起功德之恩德；三、賜予教授之恩德；四、心相續得以調伏之恩德；五、超勝一切之恩德。



憶念恩德是發起恭敬心的方便，因此修習恭敬意樂時，主要是修念恩，即應從以下五個方面觀修。

戊一、賜予安樂之恩德

阿底峽尊者說：“一切安樂源自上師的加持，所以應報答上師恩德。”為什麼呢？因為若非上師引導我們趣入善法，則畢竟沒有獲得絲毫安樂的機會。因此，即便身心上得到些許安樂，都應憶念是上師的恩賜。

比如：世人雖求安樂，卻不知何為樂因，反而處處製造苦因，所以身心非常苦惱。然而，我們能在殊勝的道場中，日日聞思修行，享用法樂，這並非憑空而得，也不是單憑自力所得，而是由於上師將我們引入佛法中，我們才能獲得這樣的安樂。

以此類推，乃至夏天感受一絲涼風的快樂，都應想到是上師的恩賜。因為一切安樂源自善法，自己能夠行善都源自上師的引導。或者，生活舒適時，也要了知這是上師的加持所致，由於上師大悲開示佛法，我才能積累資糧，享受福報。

修行必須不斷轉變惡心才會進步，通過以上再三舉例，即知應在何處轉念。又如：以往感受安樂時，便起我慢，認為自己天生就有福報。凡夫本是業障深重的瘋子卻毫無自覺，還認為自己福報大，根本想不到上師的恩德，更不知感恩。現在要消除邪念，就要憶念師恩，無論得到任何身心上的安樂，都要憶念是上師的恩德，如此就能轉變觀念而改變顛倒的認識。

感受安樂時，我們要逆著以往的習性去思惟：“若無上師的慈悲，我怎麼能享受這種福報，一切都是上師的恩賜。”這樣串習堅固後，心態就會轉變：獲得安樂時，立即會想到這是上師的恩賜，每次念恩時，就會感激上師。養成習慣後，便會常常緣著安樂而感恩，由感恩而生起恭敬。對於自己所具之功德也要如此理解。

戊二、生起功德之恩德

我們相續中能生起因果正見、出離心、信心、恭敬心、慈悲心、菩提心、通達二諦的智慧，都是源自上師的恩德。若無上師的教導，我們對善法將如盲人般一無所知，無由生起任何修行的功德，所以一切功德都是因上師大悲加持才得以生起的。

我們的相續從原先充滿罪惡的狀態轉變為具有許多功德，這都是上師的加持所致，所以我們不能忘記大恩上師的恩德。

戊三、賜予教授之恩德

我們天天聞法，或許感覺很平常，每天聽法就像按時上班，不覺得佛法難聞，很少有感恩心。今後一定要改正這種心態，要有珍惜、感恩之心。

應當思量：我們要付出諸般努力才能通達法義，在心中顯現法的境界，下至淺顯的人身難得等，也要長期串習，才能真正通達其意義，所以佛法教授極其難得。同樣，上師是在漫長的時間中行持了無量苦行，才獲得殊勝

的教授。由於慈悲的緣故，才將如此珍貴的法寶毫無慳吝地賜予我們，如同父親將一生的財富全部交付孩子一樣，恩德極大。

然而，有些人麻木無知，認為上師本該度化我、本該為我傳法，這是毫無根據的。試問：你對上師作過何種供養承事？對上師祈禱過多少次？對上師真有信心和恭敬心嗎？自己不具足弟子法相，卻要求上師為自己傳法，試想一個相信因果的人，該不該對上師提出要求呢？所以，應當這樣念恩：上師恩賜的諸多殊勝教授，皆非輕易得來，而是經過漫長時間修持無量苦行才獲得。

例如，應如何憶念上師如意寶的恩德呢？應在法上念恩，即：上師賜予我們顯宗的因果、菩提心等妙法以及密宗頂乘的大圓滿法，這些妙法是最珍貴的財富，乃至受持一分也能產生無量安樂。所以，上師的法恩不可思議，知恩之後，還應努力以修行來報恩。

比如，上師施予少許衣食，讓我們暫時感受些許安樂，我們都會感恩不盡，認為上師關照我的生活，何況上師不斷賜予佛法教授，而這正是讓我們獲得安樂的根本，所以師恩若有形相，則盡虛空界也無法容受。經云：“以充滿三千大千世界的財物佈施某人，或者對其傳授一句佛法，後者的恩德更為深重。”現在上師賜予我們圓滿菩提道的教言，如此深重的法恩，我們根本無以回報。

就像這樣，在沒有出現淚水直流、汗毛豎立之前，必須持續不斷地憶念上師的恩德。在生起不退轉的恭敬心之前，須反覆思惟，於法念恩。

戊四、心相續得以調伏之恩德

應如是思惟：反觀自己，貪嗔癡如此粗猛，可見自己是個剛強難化的凡夫。此生來到人間，相續中充滿了煩惱和業障，這說明過去無量諸佛出世以來，我都未被諸佛調伏，若已調伏，則早應進入聖者的行列。今生有幸值遇上師，上師以善巧方便調伏了我，使我進入清淨的法門，成為修行人，這種心相續的轉化，唯一是上師的加持所致，所以上師的恩德比佛恩還要深重。

有人問：“上師與佛的體性無別，不可能有恩德大小的差別。”

答：“恩德有大小”是觀待所化的現相而言，而上師為佛是從真實義中而言，所以沒有任何過失。

戊五、超勝一切之恩德

在我們一生中，父母和佛陀的恩德極大，但相比之下，上師的恩德更加深重。因為：父母只給予我今生的肉身，賜予對今生有益的衣食等，而上師卻養育我的法身，賜予能獲得究竟利益的佛法，所以恩德超過父母。至於佛陀方面，我不能親聆佛陀說法，也不能親見佛顏，而上師不僅可以面見，還可以隨時為我傳法，因此師恩大於佛恩。

總之，應當思惟：一切利樂和功德的圓滿都依賴上師，此以理證能夠真實成立之故。在整個法界中，即使以佛智觀察，也無法找到恩德超勝上師者。

上述以意樂依止的軌理，就是以信心和恭敬心親近善知識。修習賢善意樂的根本目的，是要與上師的智慧相應。隨著信心和恭敬心的深入，自心也會越來越親近上師的智慧，達到究竟時，二者便融為一味。在賢善的親近意樂推動下，便會真正趣入親近的加行。

丙四、以加行依止之軌理分二：一、略說；二、廣述。

丁一、略說

此處加行，是指親近善知識的加行，即能讓自心和上師智慧相應的加行。若三門行為令心越來越背離上師的智慧，則是違逆善知識的邪加行。

親近上師的加行，一言概之，即修持心心相印。如此，即可從總的原則上明白親近加行的作法。

世間也有“心心相印”的說法，但要真正做到並不容易，因為心心相印是一種圓滿的結果，不是單憑想像就能現前。然而，這種境界也不是無法企及，若能了知它的加行，並且努力付諸實踐，最後必定能與上師心心相印，因為緣起無欺、不會空耗之故。

以加行依止上師的總原則，即上師怎麼歡喜自己就怎麼做，凡上師歡喜的事都要努力實行。分別來說，即須供獻財物、身語承事、如教修行。這些很容易理解，不過就是好好供養、好好做事、好好聽話，沒有什麼玄妙之處。但是緣起非常深奧，這三者實際包含了一切心心相印的方

法，所有世出世間的親近行為，都攝於其中。

比如，在世間若要親近父母、兄弟、老師、朋友，加行也是供獻財物、身語承事、如教修行這三者。比如，對父母常常供養、身語服侍、內心孝順，由於緣起無欺、絲毫不爽，最後必能和父母的心貼在一起。

對親近的緣起生起定解之後，再回到“親近善知識”。須知，以上三者是我們必須用一生來勤作的大加行，此外再沒有更重要的所作。若能按這樣的正軌持續不斷地修加行，最終一定會圓滿依止上師的大事。

丁二、廣述分三：一、供獻財物；二、身語承事；三、如教修行。

注意：以下所說都是就具相的上師而言。

戊一、供獻財物

向善知識供獻財物，具有快速圓滿資糧以及與上師的心親近的作用。成佛需要圓滿資糧，而資糧田中最勝妙的就是上師，換言之；就自己的因緣來說，找不到比上師更好的資糧田。因此，對無上福田的上師，應當供獻一切。

《事師五十頌》云：“恆以諸難施，妻子自命根，事自三昧師，況諸幻資財。”對具相的金剛上師，連難以割捨的妻兒、命根，都可以恆時奉獻，何況不堅實的外財，更應毫無慳吝地供養。因為對自己來說，金剛上師是最殊勝的資糧田，所以相比於其他，更應著重在這一根本上供養。

再者，供養之果依賴供物的品質和數量，因此，應當儘量供獻眾多上妙的供品，以此將會成熟許多殊勝的果報。從密宗來說，如果自己擁有上等資財，卻供養下劣的財物，也是失壞誓言。

以比喻說明：

譬如，當農民得到一塊“春播一粒種，秋收萬斤糧”的良田後，他會想：以前的田地不及此田的萬分之一，今後我應選優質種子盡力播種耕耘，一定要利用它創造最大的財富。如果我只播少量下等的種子，就只能獲得少量下等的果實；若不盡力在這塊良田上耕作，就無法取得最大的效益。雖然其他田地也能生長莊稼，但畢竟不是最殊勝的，所以我應著重在這塊田中耕作。由此比喻即明白，應對上師精勤供獻妙財的道理。

《普賢上師言教》說：“皈依處以及積累一切資糧之無上福田，沒有比上師更殊勝的，尤其是上師灌頂傳法時，十方三世諸佛及佛子的大悲心和殊勝加持融入上師的相續中，並且安住於與諸佛無二無別的境界中，所以，其餘時間百千供養不如此時供養一口食物的福德大。”在供養上師方面，由於某些殊勝的緣起，供養者可獲百千倍增長的福德。比如，在上師灌頂傳法時，供養的福德極大，因為緣起殊勝的緣故。

戊二、身語承事

身語承事的範圍很廣，小到日常生活的生火做飯，大到上師事業的方方面面，都屬於承事的內容。凡是弟子

分內應做之事，都要用心做好，而且要安忍勞苦，努力完成。這就是親近的加行。

上文提到的加葉瓦尊者就是敬事上師的典範。當年他承事金厄瓦大師時，一切內務都由他一人操持，即便如一些拌和飯食之類的事他也親自去做。

後來，他和上師到了諾寺，修建塔堡時，運石背土等事，無一不做。他是如此的厚道、勤快。

金厄瓦大師接近圓寂之前，加葉瓦誠心地祈求上師能在來世攝受自己。金厄瓦對他說：“直至法身未滅之間，我們師徒都不會分離。”所以，若能全心全意地承事上師，必定會成就與上師親近的因緣，由此，弟子和上師的心生生世世都不會分離。

雖然加葉瓦日日承事金厄瓦上師，而沒有修法的機會，但他就是由於這種勤奮而獲得內證的。一次，當他走到第三級階梯時，智慧倏然大開，所以他深信承事上師的功德。他曾感歎說：“吉麥寺的善知識們不精勤承事上師，而唯一精勤於聞法，這是錯誤的。”

所以，我們應在身語承事上用心。應當想：獲得人身，若以身口意造惡，只是徒然浪費生命，若能用以行善，則具意義。因此，自己身口意唯一應當做善事、說善語、發善心，而世上的善事、善語、善心無量無邊，以有限的人生不可能樣樣實行，所以應當致力於最有意義之處，而這就要依靠上師這無上的資糧田。

換句話說，應以此身承事上師、以心為上師著想、以口為上師說話、以手腳為上師勞作，若能全身心地承事具

德上師，則確實是人生最幸福的事。我們如果沒有值遇上師，也只是在世間瑣事中空耗。比如，在老闆手下打工，身體為老闆做事、舌根為老闆說話、頭腦為老闆分別，這樣做不但毫無實義而且會造下各種罪業。相比之下，哪怕只對上師稍作承事，也是最有意義的。

智悲光尊者在《功德藏》中說：“決定行持善法者，勝師廣積二資時，彼中皆能結上緣，役使信使清掃等，極勞具果勝資道。”殊勝上師的一切所作，完全是利益眾生的菩薩行。在上師積累廣大福慧資糧時，如果以身語承事上師，便和上師的事業結上了殊勝善緣。承事上師期間，一切身行都成了善行，一切語言都成了善語，一切用心都成了善心，而且，聖者上師無上發心力所攝的善業資糧，自己同樣可以獲得。

因此，以身語承事上師本是妙不可言的善行，緣起微妙，以身語承事，必定能與上師的心相融、與上師的事業相融。由此可知，一切身語承事都是與上師智慧、與上師願海、與上師利生事業親近的加行。這是“親近加行”的真義。

如何承事以及承事的次第等具體內容，在經續論典中多有闡述，尤其在《華嚴經》和歸攝密續意義的《事師五十頌》中有廣泛宣說。對於這些內容，首先應由聽聞而了知，了知後最重要的是要實行。

戊三、如教修行

為何要如教修行呢？《本生論》云：“報恩供養者，

謂依教奉行。”上師授予深廣妙法，對我們有大恩德，為了報恩則應供養，而三種供養中，以如教修行最為主要，因此需要如教修行。

譬如，有病而不服藥，終究無法脫離病苦，因此，謹遵醫囑而服藥，是依止醫生最主要的事。同樣，若不依照上師的教言修行，自相續就無法遣除煩惱，所以如教修行是依止上師最關鍵的要義。如果只對上師廣供財物，卻不實行上師的教言，就像只交藥費而不服藥的愚人，如此則毫無意義。同理，在上師面前求法而不如教修行，也不會產生依止上師最殊勝的利益。

我們依止善知識，最根本的所求是離苦得樂，獲得最殊勝的解脫功德來度化眾生，而要達到此一目標，則須依止善知識如法修行，所以，最終仍歸於如教修行的要點上。

《大乘莊嚴經論》云：“堅固^③由依教奉行，能令其心正歡喜。”善知識內心真正歡喜的，是令依止成為有意義的因。性格穩重的賢善弟子，遵照善知識的教言，踏踏實實地修行，一定能令善知識真正歡喜。所以，依教奉行令善知識歡喜，才是親近善知識的根本因，這是攝盡加行親近關要的唯一精華。

那麼，應如何如教修行呢？如教修行的範圍很廣，境界也有深淺不同，我們應按巴珠仁波切的開示，逐步深入地實行。

《普賢上師言教》說：“中間依止上師時，何時何地都應當不顧寒熱饑渴等一切困難，依照上師的言教行持，

誠心誠意恭敬祈禱。自己暫時的一切所作所為也應請示上師，上師如何吩咐，就如何去做，以‘我意唯您知’的誠摯信心依止上師。”最初依止上師時，應按上師的言教行持，不論遇到任何困難，都應努力克服。即便是暫時的所作所為，也不應以自己的想法為主，而須請示上師後，按上師的吩咐來做。這是最初的如教修行。

進一步應當修學上師的意行。《普賢上師言教》說：“所謂最後修學上師的意行，是指對上師聖者的一切行為善加觀察之後，自己也全部按照那樣去修持依教奉行。如世間俗語云：一切事情即模仿，模仿之中能生巧。總之，修行者也是模仿往昔諸佛佛子的行為，弟子依止上師也同樣應隨學上師的一切行為。所以，上師的意趣行為怎樣，弟子相續中也應當得到。”

通過這段開示，對“如教修行”的意義，我們應有更深入的理解。

什麼是“教”呢？“教”是教導，不僅有有聲的教，還有無聲的教。有聲的教是言教，無聲的教為身教。我們常說“水鳥樹林，皆演法音”，對具慧眼者來說，整個法界都在轉妙法輪。同樣，上師也是“語默動靜，無非教化”，聖者上師的智慧安住於不可思議的法界，所示現的一切都是無聲的教化，上師所有的行為都在啟發我們。由此便能理解“一切無非教化”的含義。

什麼是“如”呢？“如”是效仿、隨學之義。如同以畫筆描繪風光無限的山水一樣，我們用心效仿、隨學上師的心靈境界，就是如教修行。

要做到如教修行，前提是要善巧觀察上師的德行，處處留心，不能像瞎子看戲一般，看了半天也不知臺上表演些什麼。所以，要有一雙好眼睛，去細細領會上師一舉一動的密義，這樣才能入到“上師無聲說法，弟子心領神會”的默契當中。

以下舉公案說明：

印光大師是漢地了不起的祖師，當年弘一大師對印祖極為仰慕，曾親自到普陀山承侍印祖。他在演講中說：

一九二四年，我到普陀山住了七天，每天從早到晚，我都在大師屋內觀察大師的一切行為。大師每晨只喝一大碗粥，沒有菜。大師說：“初到普陀時，早餐配有鹹菜，我是北方人吃不慣，所以改成隻喝白粥，這樣已經三十多年了。”吃完，大師以舌舐碗，至極乾淨為止，再以開水注入碗中，滌蕩碗中殘汁，以此漱口，再喝下去，唯恐浪費殘餘米粒。至午飯時，只有一碗飯、一碗大眾菜，大師每次飯菜都不剩。和早晨一樣，吃完後先以舌頭舐碗，再注入開水，滌蕩後再漱口吞下。當年大師六十四歲，我見大師一個人住，事事親為，沒有侍者等幫助。

印祖無聲說法，弘一大師也深領於心，印祖的身教使他日後深得法益。印祖說了惜福和習勞的妙法，弘一大師隨學印祖德行，這是如教修行。

通過這則公案，大家應當有所啟發。明白道理之後，就應舉一反三，知道該怎麼做。方法是先用心看，再用心學，即用心觀察上師有哪些德行，自己也應努力隨學。

我們可以觀察：上師行住坐臥是何種威儀，上師接

引眾生有何種方便，上師如何待人接物，如何恭敬上師三寶，如何發願、迴向、修集資糧，如何慈悲眾生，如何護持聖教，如何實踐教義，如何護持戒律，如何體悟萬法，這些都是我們隨學的內容。

因此，不要狹隘地認為只有上師有聲的說法才是教，實際這個“教”真正說起來，盡未來際也說不完。

此外，如教修行也不是學一兩個月即可，而是要從現在起直到成佛之間，日日隨學，這才叫常隨佛學。若能用心隨學，上師的功德必然會在自相續中逐漸生起，最終達到與上師無二的果位。

《普賢上師言教》說：“弟子依止上師，應像神塔小像從模中取出來一樣，印模中有什麼樣的圖案，全部會顯現在神塔小像上。同樣，上師心相續中有怎樣的功德，弟子也應與上師相同，即使不能完全相同，也一定要具有基本與上師相同的功德。”

丙五、攝親近之意樂與加行之義分二：一、須真修實行；二、應歸攝於心而修。

丁一、須真修實行

以上親近之意樂和加行，若能如量生起，修行必定會得到成就，以緣起不空耗之故。自己具有清淨的意樂、加行，上師又具加持，內外因緣聚合，不可能不獲成就。

大恩上師就是這樣示現的：

大恩上師幼年即對全知米滂仁波切具有極大信心。

十五歲時，一心祈禱全知米滂仁波切，念誦祈禱文一百萬遍，同時閱讀《直指心性》一萬遍，結果依靠對全知米滂仁波切的猛利信心和祈禱心而證悟心性。

大恩上師對全知米滂仁波切極其恭敬，每每提起全知米滂仁波切時，都敬稱“喇嘛仁波切”。上師教誡我們，為了獲得全知米滂仁波切的加持，下至開玩笑也不能有任何不恭敬，否則會成為獲得加持的障礙。上師演唱道歌和撰著論典時，都是先祈禱全知米滂仁波切安住心間，最後迴向時也是祈禱生生世世與全知米滂仁波切形影不離、獲得與文殊怙主無二的果位。

大恩上師念念不忘全知米滂仁波切的恩德。有一次，憶念深恩竟至通宵流淚。第二天早晨，因流淚過多，上師的臉頰與枕頭竟然粘在一起分不開。上師如此念念不忘師恩，我們弟子應努力隨學，才能引發至誠的恭敬。

大恩上師說：“我沒有什麼傳記可寫的，但有一點，凡是我所依止過的上師，我從未做過讓他們不歡喜的事。對任何一位上師，我都是恭恭敬敬，謹遵師教，這是我一生唯一的傳記……。”“我依止托嘎如意寶的六年當中，從未擾亂過上師的心，就像如來芽尊者依止智悲光尊者那樣，甚至沒有做過一件讓上師怒目而視、不歡喜的事。我對上師的所作所為從未起過邪見，上師就是開玩笑，我也覺得有深深的密意，視如善妙教言。”

大恩上師說他唯一的傳記，就是真正做到了如理依止上師。實際上，這是最偉大、最成功、最令人景仰的傳記，也是最心要的傳記。上師的話語裡蘊含了深刻的教誡。

我們臨終時回顧此生，如果生平以賢善的意樂和加行如理依止上師，則一生問心無愧，中陰和來世必定安樂。如果依止善知識時犯下大的過失，則將終生遺憾，生也不安，死也不樂。所以要格外珍重，修好依止善知識的意樂和加行。

《普賢上師言教》說：“上師在世時，我們應當精進依照上師教言修持，並以三種承事使自己的心和上師的智慧成為無二無別。若非如此，上師在世時沒有承事供養，不依教奉行，而當上師不在世時，卻繪製影像，或說些進行修持、修習實相之類的話，然後尋找另一甚深法，不具備使上師心相續中的斷證功德融入自相續的誠信恭敬，不進行祈禱等，這是所謂的‘能修所修相違’。”

論中又說：“在中陰界中能面見上師，上師指引道路等，這也需要自己無量的誠信恭敬與上師的悲心願力聚合，才會產生那樣的結果。當然上師不可能親自去中陰界，如果自己沒有誠信，不恭敬上師，無論上師多麼賢善也不可能出現在中陰界為你指引道路。”

巴珠仁波切教誡我們珍惜因緣、注重實修。獲得人身很難，生在中土更難，能值遇上師則是難中之難。道友們有福德因緣，獲得人身，生在中土，又遇到各自有緣的上師，但要知道“緣生可貴”，事事難免無常，不會總有這樣的機會，若不知及時把握、不懂珍惜，終將錯失良機。

所以，上師住世時應當及時依止，一切弟子分內之事都要不懈怠地動作。倘若未能殷重依止，一旦上師圓寂，自己想做也沒有機會了。因此，要格外珍惜當下的因緣，

每一件事、每一心態與行為都要往依師方面去修持。如果每一天都修好上師瑜伽，實行依止法，這一生就成辦了大義。

丁二、應歸攝於心而修

一切佛法都要在心地上修習，親近善知識也不例外。若不著重修心，就會流於形象，成為相似的依止、虛假的依止甚至變相的依止。因此，在心上實修極為關鍵。全知米滂仁波切說：外觀百法，不如內觀自心殊勝。

不要認為只要依止都會獲得成就，其實依止的結果大有差別：有的依止獲得上等成就，有的獲得中下等成就，有的僅得少許利益，有的甚至以顛倒依止而墮落。

下面通過問答將親近善知識的法義歸攝在心上。

第一問：什麼是親近？

心和心相應才是親近，身體或外相上的親近，並不是真正的親近。所以，親近即是心與善知識的智慧、大悲空性藏相應。這有四種情況：身遠心近、身近心近、身遠心遠、身近心遠，前兩種是真親近，即不論身體遠近，與上師的心相應就是親近，否則就不是親近。

佛世時，有兩位比丘遠道前去拜見佛陀。途中兩人極其乾渴，必須喝水才能活命；但是水中有蟲，一位比丘遵守教言，害怕犯戒而沒有喝，結果乾渴而死。另一位比丘想：“為了儘快見佛，還是喝吧。”後來當他見到佛時，佛說：“那位護戒而死的比丘，才真正見了我。”

所以，心與上師相應，即使遠在千里，上師也如同在眼前；心與上師不相應，即使身體親近，上師也像遠在天邊。

第二問：為什麼要親近？

欲得火，就必須接近火；欲得光明，就必須親近光明；欲得智慧和功德，就必須親近善知識。按了義的觀點，我們本來具有如來藏，只是被二障覆蓋了，而能開顯如來藏最殊勝的助緣就是三寶，三寶的總集又是上師。因此，為了顯發心性，必須親近上師。一旦與上師的智慧相應，自然能淨除心垢而顯發功德，功德未生者令生，已有的令增長，最後獲得和上師無二的果位。

現代人親近善知識的動機多不純正。有些人認為：“我與上師關係密切，將來可以得好名聲，居士一定會恭敬我。”這種求名的動機會使親近善知識淪為庸俗的世間法。

有人想：“我親近、供養上師，是致富的捷徑。”這是為利養而親近，也是世間法。

也有人為了來世升天而親近上師，這是希求輪迴的安樂，也是世間法。

或者親近上師只是為求自己一人解脫，這是小乘的發心。

親近的動機有邪正、大小等差別，導致的結果也截然不同。如果不調整好動機，親近的行為就會變成相似的影相甚至變相的行為。

第三問：如何親近？

唯有順應親近的緣起，才能真正現前親近，而緣起在於意樂。若有信心和恭敬，必定能與上師親近；若無信心和恭敬，身語縱然動作，也不能和上師的心相應。由於緣起不錯亂之故。所以，應當精勤修習敬信。

信心和恭敬不是憑空產生，只有具足正因才能引生。正因就是思德、念恩，即：再三思惟功德，必引信心；再三憶念恩德，必引恭敬。信心和恭敬一旦增強，就能勝伏懷疑、傲慢，從而生起穩固的意樂；意樂一旦穩固，就能以祈禱等方便融入上師的加持。我們的心之所以不能融入加持，主要是因為心有障礙，若能提升敬信而消滅障礙，則極易融入上師的加持而發明心地。

具體來說，有了淳厚的敬信，華嚴九心乃至無量善心都會被激發。譬如：隨順上師的孝子心、堅固不可分裂的金剛心、荷擔一切的大地心、遠離傲慢的除穢人心等，都將隨之引生；捨心、護戒心、安忍心、精進心、定心、智慧心等，也會因此增生；種種等持、神通、總持、辯才、迴向、菩薩諸行、大願等，也都能夠成就。可見，只要具足親近的意樂，在上師的加持下，一切佛法的功德都會逐漸產生。所以，親近善知識是聖道的根本，只要對上師具有信心、恭敬心，一切都可顯現為修行的境界。

有了意樂，自然會引發加行；相反，意樂若未修好，加行也不會真正生起、穩固，充其量只是一種相似或者脆弱、狹小的加行。換言之，親近的加行必須以親近的意樂

攝持，若無意樂根本，則是表面的供養和承事，而且行為不穩固，容易生起疲厭、懈怠而間斷，甚至會生起邪見等。因此，若不著重在心地上修持，最後極有可能會變成邪加行，結果不是親近而是背離上師。

所以，表面熱鬧不一定好，外表好看也不一定真，只有具足賢善的親近意樂，才会有真正的親近加行。

親近的加行，即供獻財物、身語承事和如教修行。此等為何是親近的加行呢？這是緣起規律所致。因為如此行持，必定能與善知識的心相應。

供獻財物偏重外物，身語承事側重身體，如教修行是真正修習善知識的教授、隨學善知識的德行，三者分別是下等、中等、上等的加行。了知三種加行的差別後，首先應做好下等、中等加行，然後著重做好上等的如教修行。我們對上師供獻財物、身語承事，是要先鍛煉自己，讓心和上師的心相應。有了這個基礎，就能對上師的每一句教言信受奉行，最後歸於“如教修行”。

然而，現在的情況恰恰相反，人們重視供獻財物，其次是身語承事，最輕視如教修行。比如：有一類人因供養上師很多財物，就認為自己功德大，超過了其他師兄弟，而要求上師賜予大加持。另一種人，因承事了上師而自命不凡、心高氣傲，認為自己高人一等。這些都是顛倒、不如法的現象，並不是實修親近的加行，而是在修我執。

所以，一定要注重心地，不論作任何供養承事，務必要以真誠心、恭敬心來做。若無上述華嚴九心的賢善意樂，所作所為就容易流於表面，極可能成為顛倒的行為。

第四問：親近的結果是什麼？

若有純正的動機，再加上賢善的意樂和加行，以無欺的緣起力，必然會獲得上師殊勝的加持，逐漸消除罪障，而使自心和上師智慧相應，最後成為無二一體，永不分離，終成佛道。

實修時，應按宗大師的《菩提道次第攝修求加持頌》經常祈禱。依止善知識的關要攝於最初三頌，即：“萬善根本從師出，能生利樂如良田，依止違法善根斷，如理事師求加持。一切時處普攝護，諸善知識真佛身，但觀功德毋尋過，並念大恩求加持。殷重敬信為意樂，身命財物如教修，殊勝供養作加行，唯令師喜求加持。”

如果通過教理了達上述內容，自然會生起《大乘莊嚴經論》中所說的總聚心，即心中會呈現修持的要點。總聚心一旦生起，就會引發求證之心，便可按照這三頌實地修證。

以上根據諸多經續論典和教言，對如何親近善知識作了歸攝關要的闡述。參考的教典有：《阿底莊嚴續》、《大幻化網根本續》、《時輪金剛續》、《密集金剛續》、《事師五十頌》和宗大師對該論的注釋等。《華嚴經》、《不可思議經》等經典，《大乘莊嚴經論》、《菩提道次第廣論》、《略論》、薩迦班智達《三戒論》、巴珠仁波切《普賢上師言教》等論典。五世達賴喇嘛的講義、班禪善慧法幢的講義、大格西阿旺彭措的廣論筆記等注釋，博朵瓦尊者的《藍色手冊》等教言。這些密續經論的作者都是諸佛菩薩，其發願力及善說具有殊勝的加持，

絕非凡夫分別念的境界可比。因此，我們應當按照這些聖言真實修行。

【註 釋】

- ③⑥ 果因：以果為根據而成立的理論。“因”即根據或理由。
- ③⑦ 堅固：菩薩的異名。



迴 向 文

此等三世積累之善根 成熟遍空眾生身心續
暫時惡業之因所生者 病障違緣兵災饑饉苦
無餘遣除幸福安樂時 世界和平吉祥願共享
究竟圓滿福慧二資糧 願獲聖者二身之果位

圖登諾布 12.7.1998

免 費 結 緣

慧光集(36)《如何依止善知識》

著 者：堪布益西彭措

發 行 人：圖登諾布仁波切

設計編排：悠悠泉設計有限公司

編輯校稿：喇榮慧光編輯小組

版權所有：中華民國寧瑪巴喇榮三乘法林佛學會

出 版 者：中華民國寧瑪巴喇榮三乘法林佛學會

地址：台北市汀州路二段115號5樓

電話：(02) 2367-6728 傳真：(02) 2364-0934

網址：www.larong-chuling.com

E-mail：larongtw@ms68.hinet.net

郵撥：18839701 戶名：中華民國寧瑪巴喇榮三乘法林佛學會

銀行：華泰商業銀行南門分行

帳號：196100002146-5 戶名：徐安湘（助印專戶）

香港地區：聯絡人：Angela Liu（劉杭儀）

地址：香港 鯉魚涌基利路3號逸樺園第一座33E

電話：852-9389-9761 傳真：852-2559-8711

E-mail：dharma_wind@yahoo.com

銀行：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

帳號：400-269585-838

戶名：香港喇榮三乘法林佛學會有限公司

◎捐款HK \$100以上可申請免扣稅

承 印 者：中原造像股份有限公司

I S B N ：978-986-84109-3-0

初版一刷：2008年八月 恭印8,000冊

— 歡迎助印 功德無量 —